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Huajian Intelligent Equipment Ltd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城东鹿池路 7 号)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浙商证券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五星路 201 号

2024 年 3 月

声 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床垫弹簧设备制造行业，下游客户主要为床垫制造厂商，终端用户主要为家庭用户和酒店业等。公司的经营状况与床垫行业的发展息息相关，床垫行业的发展又与宏观经济波动密切相关。目前全球经济面临下行风险，叠加地缘冲突加剧等多变的国际政治经济局势，全球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内外需求偏弱。如果未来宏观经济情况运行至下行期，下游行业需求减少或延后，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公司所在的床垫弹簧设备行业形成了以少数具备较强技术研发实力及竞争优势的企业为主的竞争格局。报告期内，公司数控智能床垫弹簧设备销往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在技术研发能力、生产经验积累、产品质量及稳定性、售后服务、品牌形象、管理团队等方面形成了自身的竞争优势，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能力。但若未来行业内主要企业通过降价、并购等方式提高市场份额，或有更多竞争者进入本行业，将会导致行业竞争加剧。若公司未能在产品研发设计、成本及质量控制、客户服务及市场拓展等方面适应市场变化，公司可能会面临客户流失、市场份额下滑、市场竞争地位减弱、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海外市场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82.25%、66.97%和 67.99%，外销占比处于较高水平。海外市场受当地法律法规及政策、政治经济局势、贸易摩擦、市场竞争以及文化等因素影响较大。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出口国家（地区）为土耳其、俄罗斯、美国、立陶宛等，受全球经济下行、俄乌冲突等因素影响，公司订单规模出现一定程度下降。若未来相关因素无法减轻或消除，将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新客户开拓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床垫设备具有单套装备价格高、使用周期长的特点。同一客户在采购公司产品后，如无产能扩建、设备技改或工艺更新等需求，短期内一般不会向公司进行频繁大额采购。虽然长期来看，终端客户通常具有重复采购需求，且目前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老客户，但若要实现业绩规模持续增长，公司仍需持续开拓新客户。若公司开拓新客户未达预期，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将面临下降的风险。
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4,659.76 万元、24,600.36 万元和 8,505.46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9,169.88 万元、12,103.25 万元和 2,528.87 万元。由于经济下行、贸易摩擦、俄乌冲突及市场竞争加剧等原因，2023 年 1-5 月公司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呈下滑趋势。若相关不利因素无法减轻或消除，

	公司的经营业绩存在下滑的风险。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在 70%以上，为生产成本中最重要的组成部分。公司主要采取“以产定购”的经营模式，因此原材料成本上涨的风险期间主要为签署产品销售合同和原材料采购合同之间的阶段。此外，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材料为各类定制化或标准化的设备及部件，并需采购钢板等大宗材料进行加工制造，不同类别的材料受不同价格推动因素影响进而价格变动幅度存在差异。若风险期间设备或部件的价格提高，或钢材等大宗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则原材料采购将增加公司的生产成本，公司对应项目的盈利也将会下降。如果出现系统性的、全品类原材料价格整体上涨，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为制造型企业，部分生产环节涉及较大型机械作业，具有一定危险性。公司已根据国家有关法规、行业标准和实际生产情况制定了安全规定和标准并严格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但未来仍可能因作业人员违规操作、安全监管不严格等原因造成安全风险，从而给公司的日常经营带来损失。
技术和研发风险	未来随着客户对提高设备生产效率、降低能耗等需求的进一步提升，用户对产品的技术性能也将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需要不断完善和升级现有技术、开发新产品，以保持竞争优势。未来如因为应用新技术、开发新产品不及时或技术决策失误而导致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下降，或相关领域出现更先进的、替代性的生产方式，或竞争对手先于公司推出更先进的技术、产品使公司失去技术领先优势，将对公司未来成长带来不利影响。
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工艺等核心技术是公司核心竞争优势的重要基础，是公司领先于竞争对手的关键因素。若公司技术人员及研发合作供应商违反有关规定向外泄露技术秘密或相关核心技术被他人盗用，将存在导致公司失去领先优势的可能。
专利风险	公司在产品研发时，对行业内公开专利进行全面分析并委托公证处对技术文件进行公证保全，但不排除未来因无法完全知悉竞争对手相关技术研发的进展，从而产生专利诉讼或知识产权纠纷事项，或是新申请的专利无法获得通过，进而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人才流失及核心技术人员变动风险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在床垫弹簧设备领域具备丰富的从业经验，熟悉所涉及业务领域知识及技术。公司通过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等激励制度稳定人才团队，并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以避免因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而对公司造成损失。但由于市场竞争、内部管理等因素，如果未来公司管理团队发生重大变动或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对公司的管理运营及研发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叶超英、任红夫妇，叶超英、任红分别直

	接持有公司 90.51%、5.11%的股份，叶超英通过华剑德益、华剑德良间接控制公司 3.79%、0.59%的表决权，叶超英、任红合计控制公司 100%的股份。虽然公司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制度，但是实际控制人仍能够通过其所控制的表决权控制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形成有利于实际控制人但有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决策。如果公司相关内控制度不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毛利率下降风险	产品毛利率是衡量公司盈利能力的主要财务指标，受市场竞争环境、产品更新换代、原材料价格波动、用工成本、产量、生产管控效率等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各期，受行业竞争、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公司毛利率有所下滑，分别为 54.84%、53.25%和 47.98%。未来若出现行业竞争加剧、客户议价能力上升、技术更迭、原材料价格及人工成本大幅上涨、产量下降、国际贸易摩擦等不利因素，且公司未采取有效手段应对，则公司可能存在毛利率进一步降低的风险。
存货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2,818.42 万元、11,140.77 万元和 9,647.84 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7.29%、23.51%和 21.34%。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在产品及发出商品，存货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规模有所缩减，主要系海运堵塞情况缓解和下游需求放缓导致各期末发出商品余额有所减少。存货余额较高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降低资金使用效率。如果下游行业景气度降低、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公司存货管理水平下降，公司将面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增加的风险。
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20,283.20 万元、16,474.23 万元和 5,782.9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2.25%、66.97%和 67.99%，公司海外销售规模和占比处于较高水平，并主要以美元标价和结算。汇率上升（即人民币升值）会降低外销产品以美元标价折算的人民币价格水平，另外公司的美元存款以及美元应收账款会产生汇兑损失。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中汇兑损益分别为 252.97 万元、-3,375.79 万元和 329.73 万元，呈现一定波动，未来人民币汇率若发生较大不利波动，而公司未能及时通过调整产品价格、使用金融工具等措施有效化解，则可能使公司面临较大的汇兑损失，影响公司的经营成果。
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的业务发展与经营业绩起到了一定的推动和促进作用。如果未来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公司不再符合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标准，使得公司不能继续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目录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8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基本信息	11
二、股份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权结构	17
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22
五、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0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30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0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3
九、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34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6
一、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36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1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1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59
五、经营合规情况	66
六、商业模式	69
七、创新特征	70
八、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73
九、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9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3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3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93
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93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95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95
六、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96
七、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97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98
九、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01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02
一、财务报表	102
二、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08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108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09
五、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26
六、经营成果分析	127
七、资产质量分析	154
八、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84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94
十、重要事项	198
十一、股利分配	202
十二、财务合法合规性	203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05
第六节 附表	206
一、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206
二、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223
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25
第七节 有关声明	231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231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232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33
主办券商声明	234
律师事务所声明	239
审计机构声明	240
评估机构声明（如有）	241
第八节 附件	243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本公司、华剑智能、股份公司	指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华剑有限、有限公司	指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曾用名：绍兴市华剑床垫机械有限公司（2004年8月至2017年11月））
绍兴华剑	指	绍兴市华剑床垫机械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华剑德益	指	绍兴市越城区华剑德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华剑德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8年11月至2023年10月））
华剑德良	指	绍兴市越城区华剑德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华剑德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8年11月至2023年10月））
华剑机械厂	指	绍兴市华剑机械制造厂，已于2018年2月注销
亿群启银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亿群启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亿群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亿群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华剑	指	浙江华剑床垫机械有限公司，已注销
绍兴华建	指	绍兴市华建床垫机械有限公司，已注销
华德 BVI	指	华德床垫机械有限公司，叶超英在英属维尔京群岛设立的公司，曾为浙江华剑的股东，已于2017年11月注销
丝涟	指	Sealy, Tempur Sealy International, Inc.旗下品牌
泰普尔	指	Tempur, Tempur Sealy International, Inc.旗下品牌
席梦思	指	Simmons Bedding Company, LLC.
舒达	指	Serta, Inc.
蕾丝	指	Restonic Mattress Corporation
金可儿	指	King Koil Mattress Co.
爱室丽	指	Ashley Furniture Industries, Inc.
SleepNumber	指	Sleep Number Corporation
礼恩派	指	Leggett & Platt, Inc.
希丁安	指	Hilding Anders International AB
喜临门	指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慕思	指	东莞市慕思寝室用品有限公司
顾家家居	指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全友家私	指	全友家私有限公司
敏华控股	指	敏华控股有限公司
梦百合	指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雅兰	指	雅兰集团有限公司
梦神	指	浙江梦神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宜奥	指	佛山市宜奥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皖宝	指	合肥皖宝集团床垫有限公司
晚安	指	湖南省晚安家居实业有限公司

穗宝	指	河北穗宝家具有限公司
玮兰	指	重庆玮兰床垫家具有限公司
瑞士 Spühl	指	Spühl GmbH, 美国礼恩派子公司, 为世界知名的床垫弹簧设备制造企业
意大利 Fides	指	Fides S.r.l, 为瑞士 Spühl GmbH 子公司
广州联柔	指	广州市联柔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天册	指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董事会	指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公司现行有效的《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公司拟挂牌后生效的《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报告期/报告期各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5 月
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5 月 31 日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5 月 31 日
最近两年	指	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
元	指	人民币元
专业释义		
CSIL	指	CentreforIndustrialStudies（米兰工业研究中心），一家成立于意大利米兰的独立从事研究和咨询的公司，专门从事应用经济研究
ISO9001	指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由国际标准化组织制定的 ISO9000 系列标准之一，规定质量管理体系要求，用于证实组织具有提供满足顾客要求和符合法规要求的产品的能力
CE	指	Conformite Europeenne 的简称，是欧盟对其境内销售产品的一种强制认证，表明产品不危及人类、动物和货物的安全，达到了基本的安全要求
数控	指	一种对机床和其他机器实现自动控制的技术；控制指令采用数字代码形式，通过阅读机和计算装置将指令转变为控制机器运动的信号，使机器按指令规定的顺序、位置、速度、起停进行工作
伺服控制	指	Servo control，是使物体的位置、方位、状态等输出，能够跟随输入量（或给定值）的任意变化而变化的自动控制技术
伺服电机	指	Servo motor，能够跟随输入量的变化而调整机械元件运动状态的一种发动机，是一种辅助马达间接变速装置
PLC	指	Programmable Logic Controller（可编程逻辑控制器），是一种具有微处理器的用于自动化控制的数字运算控制器，可以

		将控制指令随时载入内存进行储存与执行；由 CPU、指令及数据内存、输入/输出接口、电源、数字模拟转换等功能单元组成
总线控制	指	将运动控制器、计算机、调高器进行集成，以网线连接外设并通过实时以太网协议与其他外设通讯，具有更高实时性、稳定性的专业型控制系统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02765239099D	
注册资本（万元）	8,438.5636	
法定代表人	叶超英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4 年 8 月 13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9 年 9 月 29 日	
住所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城东鹿池路 7 号	
电话	0575-88153807	
传真	0575-88204880	
邮编	312000	
电子信箱	huajian@hj7.cn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张承羽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59	环保、邮政、社会公用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C3599	其他专业设备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2	工业
	1210	资本品
	121015	机械制造
	12101511	工业机械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59	环保、邮政、社会公用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C3599	其他专业设备制造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床垫机械设备、五金、木工机械；货物进出口；机械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数控智能床垫弹簧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袋装簧床垫设备和非打结弹簧床垫设备等，广泛应用于床垫弹簧床芯的生产。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华剑智能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84,385,636
每股面值（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是否有可流通股	否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章程（草案）》第二十四条规定：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公示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股东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股份。

《公司章程（草案）》第二十五条规定：公司不得接受本公司的股票作为质押权的标的。

《公司章程（草案）》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

份。公司股东对所持股份有更长时间的转让限制承诺的，从其承诺。

(3)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 董事、 监事及 高管	是否为控股 股东、实际控 制人、一致行 动人	是否 为做 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 内受让自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的 股份数量(股)	因司法裁决、继 承等原因而获得 有限售条件股票 的数量(股)	质押股 份数量 (股)	司法冻结 股份数量 (股)	本次可公开 转让股份数 量(股)
1	叶超英	76,375,636	90.51%	是	是	否	0	0	0	0	19,093,909
2	任红	4,310,000	5.11%	是	是	否	0	0	0	0	1,077,500
3	华剑德益	3,200,000	3.79%	否	是	否	0	0	0	0	1,066,667
4	华剑德良	500,000	0.59%	否	是	否	0	0	0	0	166,667
合计	-	84,385,636	100.00%	-	-	-	0	0	0	0	21,404,743

(四) 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合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是 √否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	□是 √否

		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格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 是 ☒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 是 ☐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 是 ☒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万元)	8,438.5636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103.25	9,169.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14.31	9,041.40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3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5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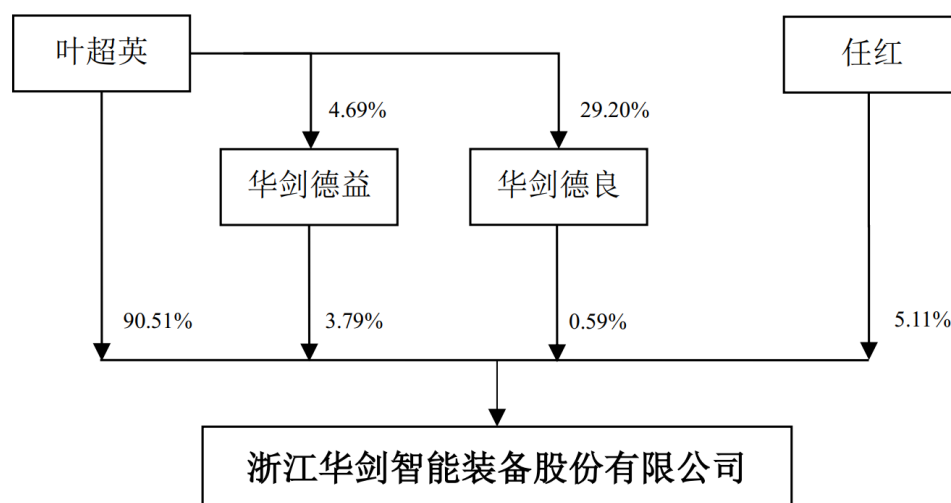
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基础层挂牌，公司符合并适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二十一条的挂牌标准：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3]9038 号），公司 2021 年、2022 年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9,041.40 万元、11,714.31 万元，公司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符合前述挂牌标准。

（五）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叶超英直接持有公司 76,375,63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0.51%，叶超英为公司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叶超英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58 年 9 月 9 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学历	大专	
任职情况	董事长	
职业经历	曾任绍兴内燃机配件厂技工、绍兴电器厂技工、绍兴市越城戴山弹簧机械厂负责人等。2001 年 5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	

	华剑机械厂负责人，2004年8月至2019年9月历任绍兴华剑监事、绍兴华剑及华剑有限董事长兼总经理。2019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目前兼任华剑德益执行事务合伙人、华剑德良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绍兴市越城区第十届人大代表、绍兴市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第七届执行委员、绍兴市越城区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第四届执行委员会副会长、绍兴市越城区迪荡街道商会会长。
--	---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叶超英直接持有公司 90.51%的股份并担任公司董事长，叶超英通过担任华剑德益、华剑德良执行事务合伙人间接控制公司 3.79%和 0.59%的表决权。任红直接持有公司 5.11%的股份并担任公司董事。叶超英先生与任红女士系夫妻关系，两人合计控制公司 100.00%的表决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叶超英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65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学历	大专
任职情况	董事长
职业经历	曾任绍兴内燃机配件厂技工、绍兴电器厂技工、绍兴市越城戴山弹簧机械厂负责人等。2001年5月至2018年2月任华剑机械厂负责人，2004年8月至2019年9月历任绍兴华剑监事、绍兴华剑及华剑有限董事长兼总经理。2019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目前兼任华剑德益执行事务合伙人、华剑德良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绍兴市越城区第十届人大代表、绍兴市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第七届执行委员、绍兴市越城区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第四届执行委员会副会长、绍兴市越城区迪荡街道商会会长。

序号	2
姓名	任红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女
年龄	63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学历	高中
任职情况	董事
职业经历	曾任职于绍兴丝织厂、绍兴电器厂、绍兴市越城戴山弹簧机械厂等。2001年至2004年任职于华剑机械厂，2004年8月至2017年10月任绍兴华剑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10月至2019年9月历任绍兴华剑董事、华剑有限董事；2019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实际控制人为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叶超英	76,375,636	90.51%	境内自然人	否
2	任红	4,310,000	5.11%	境内自然人	否
3	绍兴市越城区华剑德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00,000	3.79%	合伙企业法人	否
4	绍兴市越城区华剑德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	0.59%	合伙企业法人	否
合计	-	84,385,636	100.00%	-	-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叶超英、任红系夫妻关系，叶超英持有华剑德益 4.6875%的出资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叶超英持有华剑德良 29.20%的出资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五）其他情况

1、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绍兴市越城区华剑德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① 基本信息：

名称	绍兴市越城区华剑德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年11月21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CKUR47H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叶超英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迪荡街道中汇大厦 303 室-1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②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金卫其	1,275,000	1,275,000	15.6250%
2	陈芳	1,275,000	1,275,000	15.6250%
3	尚盼华	1,275,000	1,275,000	15.6250%
4	金香岗	1,275,000	1,275,000	15.6250%
5	孔健	637,500	637,500	7.8125%
6	潘永虹	510,000	510,000	6.2500%
7	叶超英	382,500	382,500	4.6875%
8	张承羽	306,000	306,000	3.7500%
9	平海燕	255,000	255,000	3.1250%
10	余洋	76,500	76,500	0.9375%
11	张国良	71,400	71,400	0.8750%
12	蒋炎	58,650	58,650	0.7188%
13	赵剑峰	51,000	51,000	0.6250%
14	叶子良	51,000	51,000	0.6250%
15	潘志强	51,000	51,000	0.6250%
16	殷飞飞	51,000	51,000	0.6250%
17	孟丽	51,000	51,000	0.6250%
18	胡德云	43,350	43,350	0.5312%
19	蒋庆海	43,350	43,350	0.5312%
20	叶忠	38,250	38,250	0.4688%
21	刘明洋	38,250	38,250	0.4688%
22	苗越锋	38,250	38,250	0.4688%
23	叶新星	38,250	38,250	0.4688%
24	严伯顺	38,250	38,250	0.4688%
25	赵勇才	38,250	38,250	0.4688%
26	黄世雄	33,150	33,150	0.4062%
27	钱国新	33,150	33,150	0.4062%
28	张义海	33,150	33,150	0.4062%
29	许志琴	30,600	30,600	0.3750%
30	蒋兴祥	30,600	30,600	0.3750%
31	韩业虎	30,600	30,600	0.3750%
合计	-	8,160,000	8,160,000	100.00%

华剑德益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普通合伙人为叶超英，有限合伙人均为公司在职员工，其中叶子良为叶超英胞弟，叶新星为叶子良之子，叶新星与许志琴系夫妻关系，除前述亲属关系外，各有限合伙人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或关联关系。上述合伙人中除刘明洋已退休外，其他均为公司在职员工。华剑德益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等规定的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无需履行相应的登记备案程序。

（2）绍兴市越城区华剑德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① 基本信息:

名称	绍兴市越城区华剑德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 年 11 月 21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CKUFE2K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叶超英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迪荡街道中汇大厦 303 室-2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②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叶超英	372,300	372,300	29.20%
2	姒利根	28,050	28,050	2.20%
3	胡城炳	28,050	28,050	2.20%
4	王顺华	28,050	28,050	2.20%
5	方诗全	25,500	25,500	2.00%
6	周尧雄	25,500	25,500	2.00%
7	阳石泉	25,500	25,500	2.00%
8	罗荣顺	25,500	25,500	2.00%
9	徐利昌	25,500	25,500	2.00%
10	陈光福	25,500	25,500	2.00%
11	孟育锋	25,500	25,500	2.00%
12	钟钢闰	25,500	25,500	2.00%
13	赵光云	25,500	25,500	2.00%
14	吕昌胜	25,500	25,500	2.00%
15	罗兴华	25,500	25,500	2.00%
16	吴国洪	25,500	25,500	2.00%
17	曹勇昌	25,500	25,500	2.00%
18	蔡新锋	25,500	25,500	2.00%
19	周锋盛	25,500	25,500	2.00%
20	张春宝	25,500	25,500	2.00%
21	阳革新	25,500	25,500	2.00%
22	邹仲国	25,500	25,500	2.00%
23	金豪炜	25,500	25,500	2.00%
24	罗美丽	25,500	25,500	2.00%
25	张成旭	25,500	25,500	2.00%
26	阳永华	25,500	25,500	2.00%
27	冯乾能	25,500	25,500	2.00%
28	杨红波	25,500	25,500	2.00%
29	李永坤	25,500	25,500	2.00%
30	张立	25,500	25,500	2.00%
31	高良	25,500	25,500	2.00%
32	宋云生	25,500	25,500	2.00%
33	钟柏平	25,500	25,500	2.00%
34	康琼方	20,400	20,400	1.60%
35	刘丹	20,400	20,400	1.60%
36	谢基明	12,750	12,750	1.00%
37	孙国备	12,750	12,750	1.00%

38	吴伟英	12,750	12,750	1.00%
合计	-	1,275,000	1,275,000	100.00%

华剑德良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普通合伙人为叶超英，有限合伙人均为公司在职员工，各有限合伙人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或关联关系。上述合伙人中除吴国洪已退休外，其他均为公司在职员工。华剑德良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等规定的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无需履行相应的登记备案程序。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叶超英	是	否	-
2	任红	是	否	-
3	绍兴市越城区华剑德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	是	华剑德益系员工持股平台
4	绍兴市越城区华剑德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	是	华剑德良系员工持股平台

4、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公司设立情况

1、2004 年 8 月，绍兴华剑设立

绍兴华剑系由任红、华剑机械厂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 100 万元，设立时名称为“绍兴市华剑床垫机械有限公司”。

2004 年 8 月 12 日，绍兴远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绍远大会验字[2004]第 212 号），对绍兴华剑设立时股东出资予以验证。2020 年 6 月 13 日，致同会所对上述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资复核，并出具了《验资复核报告》（致同专字（2020）第 351ZA0814 号）。

2004年8月13日，绍兴华剑完成工商注册登记，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任红	51.00	51.00%
2	华剑机械厂	49.00	49.00%
合计		100.00	100.00%

注：华剑机械厂系叶超英持有100%出资的个人独资企业，叶超英与任红系夫妻关系。

2、2007年7月，绍兴华剑第一次增资

2007年7月23日，经绍兴华剑股东会审议通过，任红以货币380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380万元，其他股东出资不变。

同日，绍兴兴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绍兴业会验[2007]640号），对上述出资予以验证。2020年6月13日，致同会所对上述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资复核，并出具了《验资复核报告》（致同专字（2020）第351ZA0814号）。

2007年7月25日，绍兴华剑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绍兴华剑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任红	431.00	89.79%
2	华剑机械厂	49.00	10.21%
合计		480.00	100.00%

本次增资时公司规模相对较小，且实际控制人为任红、叶超英夫妇，不存在外部股东；本次增资价格定为1元/出资额，具有公允性。

3、2014年12月，吸收合并浙江华剑

2014年6月12日，绍兴华剑、浙江华剑分别召开股东会，同意由绍兴华剑吸收合并浙江华剑，吸收合并后绍兴华剑作为存续公司继续存在，浙江华剑作为被吸收方予以注销，其资产、债权债务、业务和人员均并入绍兴华剑。同日，绍兴华剑与浙江华剑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

本次吸收合并前，浙江华剑出资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叶超英	7,958.5636	90.00%
2	绍兴华剑	884.2849	10.00%
合计		8,842.8485	100.00%

根据《吸收合并协议》，绍兴华剑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吸收合并浙江华剑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及业务；吸收合并完成后，绍兴华剑存续经营，浙江华剑解散并注销；绍兴华剑注册资

本变更为 8,438.5636 万元，其中任红、华剑机械厂、叶超英的出资额分别为 431 万元、49 万元和 7,958.5636 万元。

2014 年 6 月 18 日，绍兴华剑与浙江华剑在《绍兴晚报》联合刊登了吸收合并公告，公告了绍兴华剑与浙江华剑的基本情况 & 吸收合并事宜，并提示相关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办理债权债务认定登记等相关事宜。

2014 年 8 月 4 日，绍兴华剑出具《债务清偿或提供担保的说明》，合并前绍兴华剑及浙江华剑的债务由合并后存续的绍兴华剑承继，并由合并前双方公司股东承担相应的担保清偿责任。

2014 年 9 月 23 日，绍兴通大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绍通大审字（2014）第 0272 号），确认截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浙江华剑所有者权益合计 8,842.8485 万元。

2014 年 10 月 15 日，绍兴市中发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评估报告书》（绍中发评报字（2014）第 357 号），截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浙江华剑评估值为 10,475.9819 万元。

浙江华剑自成立以来未实际经营，其名下拥有土地、房产等经营性资产，且绍兴华剑向浙江华剑租赁厂房；为提高经营效率，整合资源，故由绍兴华剑吸收合并浙江华剑。绍兴华剑、浙江华剑实际控制人均为叶超英、任红夫妇，不涉及外部股东，本次吸收合并浙江华剑以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作价依据，具有公允性。

2014 年 11 月 13 日，绍兴市国家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向浙江华剑核发了“绍市国税直通（2014）148170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核准其注销税务登记申请；2014 年 12 月 17 日，绍兴市地方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向浙江华剑核发了“绍市地税二注通[2014]1093 号”《注销税务登记通知书》，核准其注销税务登记申请。

2014 年 12 月 23 日，浙江华剑经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完成注销登记。同日，绍兴华剑完成吸收合并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绍兴华剑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叶超英	7,958.5636	94.31%
2	任红	431.0000	5.11%
3	华剑机械厂	49.0000	0.58%
合计		8,438.5636	100.00%

本次吸收合并时未进行验资，符合当时有效的《公司法》的规定。2020 年 6 月 13 日，致同会所对本次吸收合并进行了验资复核，并出具《验资复核报告》（致同专字（2020）第 351ZA0814 号），验证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

浙江华剑的历史演变情况具体如下：

（1）2007 年 7 月，浙江华剑设立

2007 年 5 月 18 日，华德 BVI 和绍兴华剑签署《中外合资浙江华剑床垫机械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设立浙江华剑，注册资本为 1,200 万美元。其中，华德 BVI 出资 1,080 万美元，持股比

例 90%；绍兴华剑出资 120 万美元，持股比例 10%，全部为美元现金出资。

2007 年 6 月 19 日，浙江绍兴经济开发区招商局出具“浙绍开招商〔2007〕21 号”《关于同意中外合资浙江华剑床垫机械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批复》，批准浙江华剑设立的相关事项。

2007 年 7 月 6 日，绍兴市市场监管局向浙江华剑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30600400000394）。2007 年 10 月至 2008 年 8 月期间，华德 BVI 和绍兴华剑共分三期向浙江华剑出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 1,200 万美元，绍兴兴业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出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浙江华剑设立并出资到位后，其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股权比例
1	华德 BVI	1,080.00	1,080.00	90.00%
2	绍兴华剑	120.00	120.00	10.00%
合 计		1,200.00	1,200.00	100.00%

（2）2010 年 12 月，浙江华剑股权转让

2010 年 7 月 31 日，浙江华剑召开董事会，同意华德 BVI 将其所持有的浙江华剑 90%股权按原价 1,08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7,958.5636 万元）转让给叶超英。同日，华德 BVI 与叶超英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10 年 12 月 8 日，浙江绍兴经济开发区招商局出具“浙绍开招商〔2010〕30 号”《关于同意中外合资浙江华剑床垫机械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终止外资企业章程转为内资公司的批复》，批准浙江华剑本次股权转让及由外资企业转为内资企业的相关事项。

2010 年 12 月 9 日，绍兴长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绍长风会验字〔2010〕第 255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0 年 12 月 8 日止，浙江华剑的注册资本由 1,200 万美元变更为人民币 8,842.8485 万元。

2010 年 12 月 14 日，浙江华剑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浙江华剑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其由外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股权比例
1	叶超英	7,958.5636	7,958.5636	90.00%
2	绍兴华剑	884.2849	884.2849	10.00%
合 计		8,842.8485	8,842.8485	100.00%

浙江华剑在存续期间未受到外商投资、外汇管理、税务等方面的行政处罚，在外商投资、外汇管理、税务等方面合法合规。

4、2017 年 11 月，变更公司名称

2017 年 11 月 6 日，经绍兴华剑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浙江华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同日，上述名称变更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公司名称变更不涉及出资结构变化。

5、2017年12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7年11月7日，华剑机械厂与叶超英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华剑有限49万元出资额以81.543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叶超英，每出资额转让价格为1.66元。华剑机械厂为叶超英出资设立的个人独资企业，本次股权转让系华剑机械厂计划注销，为满足直接持股需要，叶超英将其控制的华剑机械厂所持华剑有限股权转让为直接持有，转让定价系参考转让协议签署前一个月末每股净资产值确定，具有公允性。同日，华剑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由叶超英、任红组成新的股东会，其中叶超英出资8,007.5636万元，占比94.89%，任红出资431万元，占比5.11%。

2017年12月1日，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华剑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叶超英	8,007.5636	94.89%
2	任红	431.0000	5.11%
合计		8,438.5636	100.00%

6、2018年12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8年11月26日，华剑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叶超英将其在华剑有限出资额中的320万元、50万元分别转让给华剑德益、华剑德良，华剑有限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同日，叶超英分别与华剑德益、华剑德良等相关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叶超英将其在华剑有限出资额中的320万元、50万元以2.55元/出资额的价格分别转让给华剑德益、华剑德良，转让对价分别为816.00万元、127.5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系为实施员工股权激励，定价参考股权转让协议签署前一个月末每股净资产值确定。

2018年12月19日，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华剑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叶超英	7,637.5636	90.51%
2	任红	431.0000	5.11%
3	华剑德益	320.0000	3.79%
4	华剑德良	50.0000	0.59%
合计		8,438.5636	100.00%

华剑德益、华剑德良均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普通合伙人均为叶超英，有限合伙人均为公司员工。

7、2019 年 1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8 年 12 月 28 日，华剑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叶超英将其在华剑有限出资额中的 333.50 万元、307.50 万元分别转让给亿群启银、宋益群，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叶超英分别与亿群启银、宋益群等相关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叶超英将其在华剑有限出资额中的 333.50 万元、307.50 万元以 6 元/出资额的价格分别转让给亿群启银、宋益群，转让对价分别为 2,001 万元、1,845 万元。

2019 年 1 月 29 日，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华剑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叶超英	6,996.5636	82.91%
2	任红	431.0000	5.11%
3	亿群启银	333.5000	3.95%
4	华剑德益	320.0000	3.79%
5	宋益群	307.5000	3.64%
6	华剑德良	50.0000	0.59%
合计		8,438.5636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每元出资额 6 元，系依据公司 2018 年预计盈利情况予以合理估值协商确定，具有公允性。本次股权转让系为优化股权结构引入外部投资者。

8、2019 年 9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5 日，致同会所出具致同审字[2019]第 351ZA9180 号《审计报告》，审计结果为截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华剑有限净资产值为 248,060,481.93 元。2019 年 9 月 6 日，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以 2019 年 5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中水致远评报字[2019]第 070012 号《浙江华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浙江华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为：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华剑有限账面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30,227.43 万元。

2019 年 9 月 7 日，华剑有限召开董事会，同意以 2019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248,060,481.93 元整体折合股份公司总股本 84,385,636 股，每股面值 1 元，华剑有限各股东按照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其余净资产值 163,674,845.93 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2019 年 9 月 8 日，华剑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前述整体变更事项。

2019 年 9 月 12 日，华剑有限全体股东签署《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

2019 年 9 月 23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

相关议案。同日，致同会所出具《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19]第 351ZC0151 号），验证公司注册资本已全部到位。

2019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取得绍兴市市监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602765239099D 的《营业执照》。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总股本为 8,438.5636 万股，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股份数（万股）	出资比例
1	叶超英	6,996.5636	82.91%
2	任红	431.0000	5.11%
3	亿群启银	333.5000	3.95%
4	华剑德益	320.0000	3.79%
5	宋益群	307.5000	3.64%
6	华剑德良	50.0000	0.59%
合计		8,438.5636	100.00%

9、2023 年 5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23 年 5 月 9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同意亿群启银、宋益群将其在公司分别持有的 333.50 万股、307.50 万股股份转让给叶超英，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同日，叶超英分别与亿群启银、宋益群等相关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亿群启银、宋益群在公司分别持有的 333.50 万股、307.50 万股股份以 6.80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叶超英，转让对价分别为 2,266.76 万元、2,090.03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股份数（万股）	出资比例
1	叶超英	7,637.5636	90.51%
2	任红	431.0000	5.11%
3	华剑德益	320.0000	3.79%
4	华剑德良	50.0000	0.59%
合计		8,438.5636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 6.80 元/股，系本次股权转让各方根据出让方投资入股公司的价格及持股时间按年化 6%的投资收益并扣除持股期间分红金额后协商确定，具有公允性。本次股权转让系叶超英有意增持公司股份而与外部投资者协商收购其股权。

（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股份数（万股）	出资比例
----	---------	---------	------

1	叶超英	6,996.5636	82.91%
2	任红	431.0000	5.11%
3	亿群启银	333.5000	3.95%
4	华剑德益	320.0000	3.79%
5	宋益群	307.5000	3.64%
6	华剑德良	50.0000	0.59%
合计		8,438.5636	100.00%

2023年5月，亿群启银、宋益群分别将其所持公司333.50万股、307.50万股股份转让给叶超英，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之“（一）公司设立情况”之“9、2023年5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三） 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华剑德益、华剑德良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分别持有公司3.79%和0.59%的股权。华剑德益、华剑德良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五）其他情况”之“1、机构股东情况”。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否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是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曾存在合并事项。

2014年12月，绍兴华剑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吸收合并浙江华剑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及业务。吸收合并完成后，华剑有限存续经营，浙江华剑解散并注销。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之“（一）公司设立情况”之“3、2014年12月，吸收合并浙江华剑”。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叶超英	董事长	2022年9月23日	2025年9月22日	中国	无	男	1958年9月	大专	高级工程师
2	任红	董事	2022年9月23日	2025年9月22日	中国	无	女	1960年11月	高中	-
3	叶如剑	董事、总经理	2022年9月23日	2025年9月22日	中国	无	男	1986年3月	本科	-
4	尚盼华	董事、副总经理	2022年9月23日	2025年9月22日	中国	无	女	1983年10月	本科	-
5	张新华	独立董事	2022年9月23日	2025年9月22日	中国	无	男	1958年4月	本科	教授
6	蒋鸿源	独立董事	2022年9月23日	2025年9月22日	中国	无	男	1946年2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7	丁玲美	独立董事	2022年9月23日	2025年9月22日	中国	无	女	1971年6月	本科	高级会计师
8	潘永虹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2023年7月10日	2025年9月22日	中国	无	男	1973年4月	大专	-
9	周锋盛	监事	2022年9月23日	2025年9月22日	中国	无	男	1985年11月	本科	-
10	孟丽	监事	2022年9月23日	2025年9月22日	中国	无	女	1988年12月	本科	-
11	金香岗	副总经理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中	无	男	1977年9月	大专	-

		理	月 23 日	月 22 日	国					
12	金卫其	副 总 经 理	2022 年 9 月 23 日	2025 年 9 月 22 日	中 国	无	男	1974 年 1 月	大专	-
13	陈芳	副 总 经 理	2022 年 9 月 23 日	2025 年 9 月 22 日	中 国	无	男	1985 年 12 月	本科	-
14	张承羽	财 务 总 监、董 事 会 秘 书	2022 年 9 月 23 日	2025 年 9 月 22 日	中 国	无	男	1989 年 7 月	本科	注 册 会 计 师、高 级 会 计 师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叶超英	曾任绍兴内燃机配件厂技工、绍兴电器厂技工、绍兴市越城戴山弹簧机械厂负责人等。2001 年 5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华剑机械厂负责人，2004 年 8 月至 2019 年 9 月历任绍兴华剑监事、绍兴华剑及华剑有限董事长兼总经理。2019 年 9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目前兼任华剑德益执行事务合伙人、华剑德良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绍兴市越城区第十届人大代表、绍兴市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第七届执行委员、绍兴市越城区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第四届执行委员会副会长、绍兴市越城区迪荡街道商会会长。
2	任红	曾任职于绍兴丝织厂、绍兴电器厂、绍兴市越城戴山弹簧机械厂等。2001 年至 2004 年任职于华剑机械厂，2004 年 8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绍兴华剑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 年 10 月至 2019 年 9 月历任绍兴华剑董事、华剑有限董事；2019 年 9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3	叶如剑	2011 年 10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绍兴华剑职员，2017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绍兴华剑及华剑有限董事兼副总经理，2018 年 11 月至 2019 年 9 月任华剑有限董事兼总经理；2019 年 9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4	尚盼华	2006 年 9 月至 2017 年 10 月，历任绍兴华剑外贸业务助理、销售部经理，2017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2 月历任绍兴华剑及华剑有限副总经理，2018 年 12 月至 2019 年 9 月任华剑有限董事兼副总经理；2019 年 9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	张新华	曾任核工业部上海国营二六三厂工艺科助理工程师、绍兴文理学院机械系副主任、工学院副院长、科研处副处长，于 2018 年 4 月退休。现任浙江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机械学院兼职教授、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益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9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6	蒋鸿源	曾任浙江省家具行业协会理事长兼秘书长、第六空间家居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浙家家具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浙江省家具行业协会名誉理事长兼专家委员会主任、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7	丁玲美	曾任绍兴市百货公司财务部会计、绍兴天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所长助理、绍兴邦民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杭州厚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绍兴天易财务咨询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8	潘永虹	曾任灵芝印染厂机器操作工、浙江喜临门集团有限公司机器操作工、喜临门集团有限公司调试工等。2002年2月至2004年8月任华剑机械厂售后服务经理，2004年8月至2019年9月任绍兴华剑及华剑有限售后服务经理，2019年9月至2019年12月任华剑有限售后服务经理、监事，2019年12月至今历任本公司售后服务经理、技术支持部员工。2023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9	周锋盛	曾任绍兴宝穗软件有限公司金蝶软件技术支持、浙江奢美家居用品有限公司ERP信息主管，2018年6月至2019年9月历任华剑有限信息主管、监事，2019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信息主管、监事。
10	孟丽	曾任浙江向日葵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浙江向日葵大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跟单员、证券部及董秘办职员，2019年4月至2019年12月历任华剑有限证券法务部职员、本公司证券法务部职员、证券事务代表，2020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监事。
11	金香岗	曾任绍兴市越城戴山弹簧机械厂员工、华剑机械厂生产部经理，2004年8月至2019年9月历任绍兴华剑及华剑有限生产部经理、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12	金卫其	曾任绍兴市越城戴山弹簧机械厂车床组组长、金加工主管，华剑机械厂生产部经理，2004年8月至2018年10月历任绍兴华剑及华剑有限生产部经理，2018年11月至今历任华剑有限、本公司副总经理。
13	陈芳	2008年7月至2015年9月历任绍兴华剑技术员、技术部工程师，2015年9月至2016年7月任绍兴华建技术部经理，2016年7月至2018年11月历任绍兴华剑及华剑有限技术部经理，2018年11月至今历任华剑有限、本公司副总经理。
14	张承羽	曾任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审计员、助理经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公司项目经理、绍兴百丰纺织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年3月至2019年9月任华剑有限财务总监，2019年9月至今任本

	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	---------------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3年5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63,300.86	64,659.88	60,263.6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6,567.92	53,996.84	44,343.9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6,567.92	53,996.84	44,343.99
每股净资产（元）	6.70	6.40	5.2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6.70	6.40	5.25
资产负债率	10.64%	16.49%	26.42%
流动比率（倍）	6.72	4.44	2.95
速动比率（倍）	5.24	3.36	2.10
项目	2023年1月—5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8,505.46	24,600.36	24,659.76
净利润（万元）	2,528.87	12,103.25	9,169.8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528.87	12,103.25	9,169.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29.10	11,714.31	9,041.4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29.10	11,714.31	9,041.40
毛利率	47.98%	53.25%	54.84%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4.57%	24.72%	23.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4.21%	23.93%	22.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1.43	1.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1.43	1.0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31	27.10	23.81
存货周转率（次）	0.42	0.96	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284.19	5,287.16	9,171.6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5	0.63	1.09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365.45	1,157.98	1,092.4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30%	4.71%	4.43%

注：计算公式

- 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2、流动比例=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预付款项-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4、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账面平均余额

7、每股净资产=期末股东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8、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9、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及计算过程如下：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i \times Mi \div M0 - Ej \times Mj \div M0 \pm Ek \times M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

10、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及计算过程如下：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九、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浙商证券
法定代表人	吴承根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 201 号
联系电话	0571-87902576
传真	0571-87901974
项目负责人	孙书利
项目组成员	陈摇星、李俊杰、张毅杰、王海军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章靖忠
住所	杭大路 1 号黄龙世纪广场 A-11

联系电话	0571-87901111
传真	0571-87901111
经办律师	吕崇华、卢胜强、张俊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程志刚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盈丰街道博奥路与平澜路交叉口润奥商务中心 T2 写字楼
联系电话	0571-88216888
传真	0571-88216999
经办注册会计师	吕安吉、陈蔡建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周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弹簧床垫设备,数控智能床垫弹簧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	公司是一家专门从事数控智能床垫弹簧设备的研发与制造的企业。公司主要产品为数控智能床垫弹簧设备,主要用于制造弹簧床芯,是弹簧床垫的关键生产装备。
---------------------------------	---

公司作为国内较早从事床垫设备生产的公司之一,经过多年的行业深耕与经验沉淀,赢得了国内外众多优质客户的高度认可,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形象,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研发生产的数控智能床垫弹簧设备不仅服务于雅兰、喜临门、梦百合、慕思、穗宝、梦神、晚安、皖宝、玮兰、敏华控股、顾家家居、全友家私、宜奥等国内主流床垫厂商,并积极布局美国、德国、加拿大等欧美发达国家及俄罗斯、波兰、土耳其等新兴经济体,产品成功应用于丝涟、席梦思、舒达、爱室丽、蕾丝、金可儿、礼恩派、希丁安等国际领先企业,已经发展成为具备较强国际竞争力的专业床垫设备供应商。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各式弹簧床垫设备。根据所生产床垫的类型分为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袋装簧床垫设备和非打结弹簧床垫设备等。主要产品示例如下:

产品类型	产品型号	产品图示	特点
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	全自动弹簧床芯生产线 SX-120/100TA		1、120TA: 110-120 只/分钟 2、100TA: 90-100 只/分钟 3、利于卷包 4、串簧钢丝可夹扁 5、可以控制到单个弹簧方向
	SX-120T SX-100T SX-90		1、120T: 110-120 只/分钟 2、100T: 90-100 只/分钟 3、90: 85-90 只/分钟 4、利于卷包 5、串簧钢丝可夹扁 6、可以控制到单个弹簧方向

		SX-820i		1、85-90 只/分钟 2、串簧钢丝可夹扁（选配）
	弹簧卷绕机	SX-100		1、90-95 个/分钟 2、支持远程协助 3、自我保护能力
	串簧组装机	SX-200s		1、一人即可上料，节约成本 2、丝线径、弹簧口径、高度和床网尺寸可在一定范围内改变 3、可实现上下同时串簧 4、可实现串簧钢丝自动切断、两端打弯以及自动推料 5、排数可由电脑设定，整个床芯完成后可被自动推出
袋装弹簧床垫设备	数控袋装卷簧机	SX-200/180 PA		1、200/180 只/分钟
		SX-200/180 PG		2、数控超声波发生器
	数控袋装弹簧粘胶机	SX-160/120 DA		3、无挡板设计、减少皮带摩擦、延长皮带寿命
		SX-160-120 DG		1、160/120 只/分钟
				4、数控超声波发生器
				5、无挡板设计、减少皮带摩擦、延长皮带寿命
				1、可粘胶 17-20 排/分钟
				2、可配套 3 台袋装弹簧机
				3、可同时做四张沙发皮
				4、内置订单管理和质量管理体系
				5、有上下面布
				6、可选择 5 条喷胶

		SX-700D		1、可粘胶 30+排/分钟 2、可配套 5-6 台袋装弹簧机 3、有上下面布 4、可选择 6 条喷胶
	自动胶边海绵系统	SX-FS		1、1.5 分钟/张 2、简化生产流程 3、节省人工 4、自动化程度高
	双色布袋弹簧焊接机	SX-12DC		1、12 排/分钟 2、可配套 4 台袋装弹簧机 3、可定制 6 条通道、配套 6 台机器 4、可配套 SX-300DL 粘胶机使用 5、线径差异大的分区床网，卷包后打开依旧平整
数控非打结弹簧生产线		SX-120/100F		1、120F: 110-120 只/分钟 2、100F: 90-100 只/分钟 3、正反转向排列的弹簧床芯能解决开口簧受压倾斜的问题 4、可根据不同的非打结弹簧形状定制

(1) 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

公司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应用于生产邦尼尔弹簧床芯。邦尼尔弹簧床芯的生产主要包括邦尼尔弹簧单元的制造和串联组装两大工序，公司向客户提供能够完成全部工序的全自动床芯生产设备（包括 SX-120TA、SX-100TA、SX-120T、SX-100T、SX-90 和 SX-820i 等），同时公司提供弹簧卷绕机（包括 SX-100、SX-80is 等）和串簧组装机（包括 SX-200s 等）等单机设备。由于自动化程度和生产效率更高，能够有效减少人力投入，全自动床芯生产设备已逐渐成为下游床垫企业的主流设备。

①全自动弹簧床芯生产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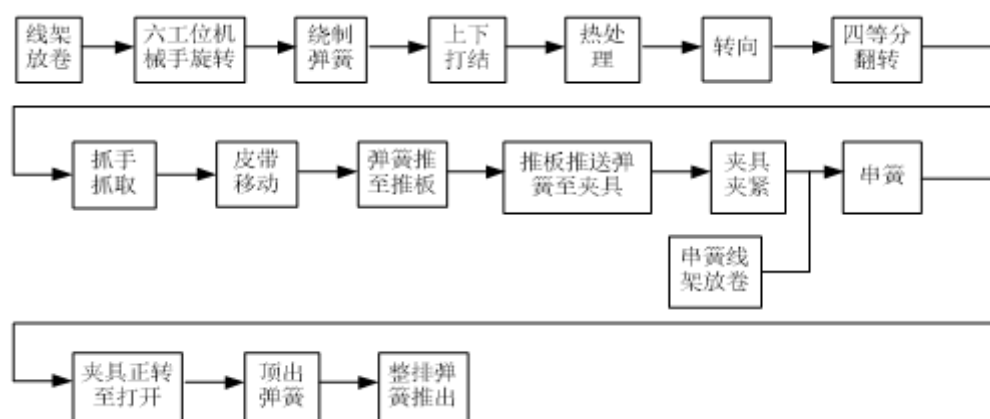
以 SX-120T 为例，SX-120T 是公司目前智能化程度较高的邦尼尔弹簧床芯全自动生产设备，钢丝穿入后通过卷绕、传送、串簧组装直接生产出床芯，实现床芯全自动化生产。该设备生产效率为

每分钟卷绕并组装约 110-120 个邦尼尔弹簧。

SX-120T 采用基于总线控制的伺服系统，标准机型装配有 18 个伺服电机和精密的行星减速机，响应速度更快，并可多轴精确控制，使弹簧在卷绕、打结的过程中更加精确；同时该控制系统能够实现故障诊断，并提供相应的解决方案；采用自动触碰保护、限位保护的双重保护技术，使机器运行更安全、可靠。

SX-120T 采用全伺服技术，可以数控调整弹簧的参数（包括弹簧口径、弹簧腰径、高度、圈数等）；可以实现任意弹簧的正反排列，解决了弹簧受压倾斜造成的床垫侧倾问题，并实现床芯的个性化设计；采用伺服控制技术精确定位弹簧位置，床芯换型更为便捷；生产效率较 SX-820i 更高。

SX-120T 全自动弹簧床芯生产线工作流程如下图所示：



②弹簧卷绕机

公司目前主要的弹簧卷绕机机型为 SX-100，用于生产邦尼尔弹簧的数控设备，可自动生产、输出邦尼尔弹簧。该设备每分钟可卷绕约 90-95 个邦尼尔弹簧。

SX-100 采用 PLC 控制和伺服控制，能够独立完成进料、卷绕、打结、热处理、整列输出等全部弹簧生产工序，自动化程度较高。

SX-100 的卷簧机构和六工位弹簧输送机构通过不同的伺服电机控制，使得上述两个机构相对独立作业，可减少机构之间相互影响，从而提高生产效率；机构运动位置更为精准，弹簧输送更加稳定。

SX-100 床垫弹簧卷绕机的工作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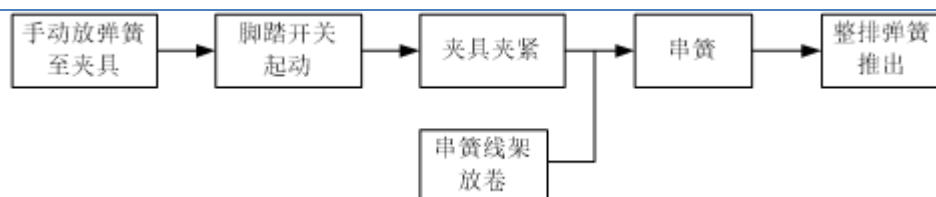


③串簧组装机

公司目前主要的串簧组装机型为 SX-200s 自动串簧组装机。

SX-200s 为用于组装邦尼尔弹簧床芯的数控设备，可实现上下同时串簧、串簧钢丝自动切断、两端打弯以及自动推料等功能。该设备生产效率约为每小时 10 张弹簧床芯（1.8 米*2 米规格）。

SX-200s 串簧组装机的工作流程如下图所示：



(2) 袋装簧床垫设备

公司所生产的袋装簧床垫设备应用于独立袋装弹簧床芯的生产。独立袋装弹簧床芯的生产主要包括袋装弹簧的制造和粘胶两大工序，相对应的设备为袋装卷簧机（包括 SX-200/180PA、SX-200/180PG、SX-160/120DA\SX-160/120DG 等）和袋装弹簧粘胶机（包括 SX-700D/SX-300DL 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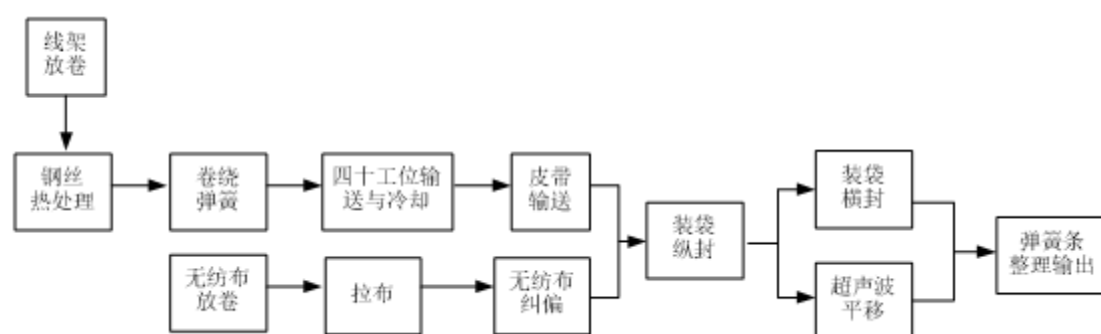
①袋装卷簧机

公司目前主要的袋装簧床垫设备机型为 SX-200PG/180PG/160DG/120DG 数控袋装卷簧机、SX-200PA/180PA/160DA/120DA 数控双钢丝袋装卷簧机。

以 SX-200PA/180PA/160DA/120DA 为例，SX-200PA/180PA/160DA/120DA 为 SX-120DG 的升级产品，升级后可制造带分区功能的独立袋装弹簧床芯。SX-200PA/180PA/160DA/120DA 采取基于总线运动控制的伺服系统、钢丝预先热处理、超声波焊接等技术，可实现袋装弹簧的自动卷绕和装袋排列输出，有效缩短生产过程、提升生产效率，并且能够同时生产两种不同钢丝直径的袋装弹簧，并实现自动装袋排列输出，每分钟可生产约 200/180/160/120 个袋装弹簧。

SX-200PA/180PA/160DA/120DA 采用总线控制系统和多个伺服执行机构，可更加便捷地调整弹簧及床芯的尺寸和规格，同时生产两种不同钢丝直径的袋装弹簧，增强设备的定制化生产能力，如可在机器中预设参数，机器无需人工干预即可在生产过程中自动切换不同钢丝，生产出如分区/四周加硬/AB 床等定制化床芯所需的特殊弹簧条，从而降低对操作员工的技术要求。

SX-200PA/180PA/160DA/120DA 数控袋装卷簧机的生产流程如下图所示：



②袋装弹簧粘胶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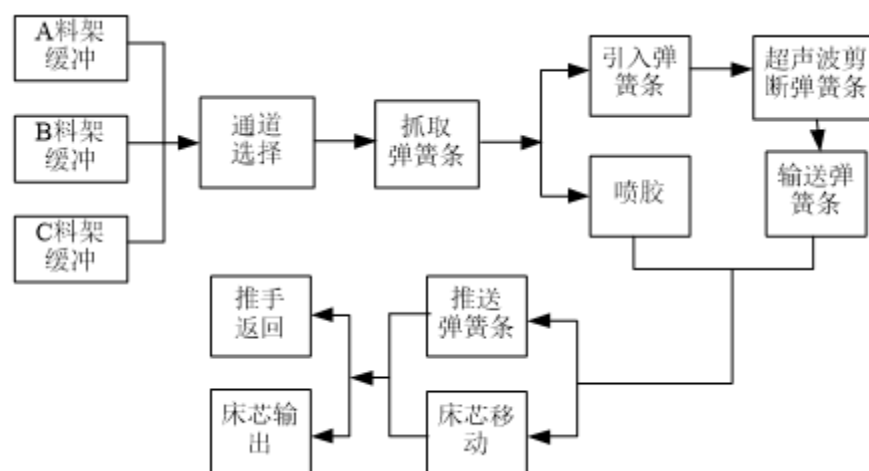
公司目前主要的袋装弹簧粘胶机机型为 SX-700D 和 SX-300DL 数控袋装弹簧粘胶机。

SX-300DL 为用于将袋装弹簧条粘合成袋装弹簧床芯的数控全自动设备，可同时输入多种线径的袋装弹簧条生产包括直排式、蜂巢式、分区式、边缘加固、多种腰径、S 型在内的多种弹簧床芯，一般可配套 3 台袋装卷簧机组成生产线，生产效率为每分钟粘胶约 17-20 排袋装弹簧条

SX-300DL 采用了总线控制系统和多个伺服执行机构，可实现弹簧数量及床垫尺寸的数控调整，

设备运行中基本无需人员参与，降低床垫企业人力成本。

SX-300DL 数控袋装弹簧粘胶机的生产流程如下图所示：



③公司袋装簧床垫设备的应用场景及可生产的床芯类型

袋装弹簧粘胶机与袋装卷簧机配套组成袋装弹簧床芯生产流水线，可实现独立袋装弹簧床芯的自动化生产。一般而言，袋装弹簧粘胶机可配套的袋装卷簧机数量越多，越能满足床垫定制化生产的需求。公司研发生产的数控袋装弹簧粘胶机标准型号可同时搭配 3 台数控袋装卷簧机，定制型号可同时搭配 4-5 台数控袋装卷簧机，进一步提高了独立袋装弹簧床芯的定制化生产能力。

（3）非打结弹簧床垫设备

非打结弹簧床垫设备应用于生产非打结弹簧床芯。与邦尼尔弹簧床芯类似，非打结弹簧床芯的生产工序亦主要包括非打结弹簧的卷绕和串联组装，公司研发生产的数控非打结弹簧生产线能够自动完成非打结弹簧的卷绕及串联组装工序，实现非打结弹簧床芯的全自动生产，具有较高的技术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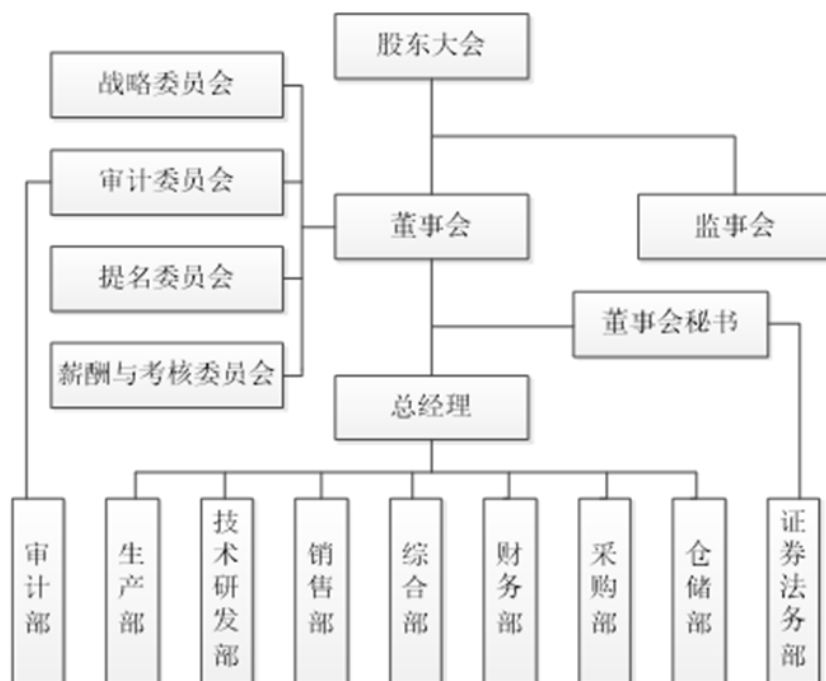
①非打结弹簧生产线

公司目前非打结弹簧生产线机型为 SX-120/100F 数控非打结弹簧生产线。SX-120/100F 为用于生产非打结弹簧床芯的全自动生产设备，全自动完成送料、弹簧单元制造、传输、串簧组装等工序，实现一次性地把钢丝材料加工成非打结弹簧床芯。该产品采用基于总线控制的伺服系统，标准机型装配有 18 个伺服电机，智能化程度较高，能够自动控制非打结弹簧的任意正反转向排列，避免弹簧床芯受压倾斜，并可根据不同的弹簧形状进行定制，生产效率为每分钟卷绕并组装约 110-120/90-100 个非打结弹簧。

SX-120/100F 的生产流程与 SX-120/100T 基本一致，主要区别为 SX-120/100F 采用弹簧上下冲方工序，而非 SX-120/100T 的弹簧上下打结工序。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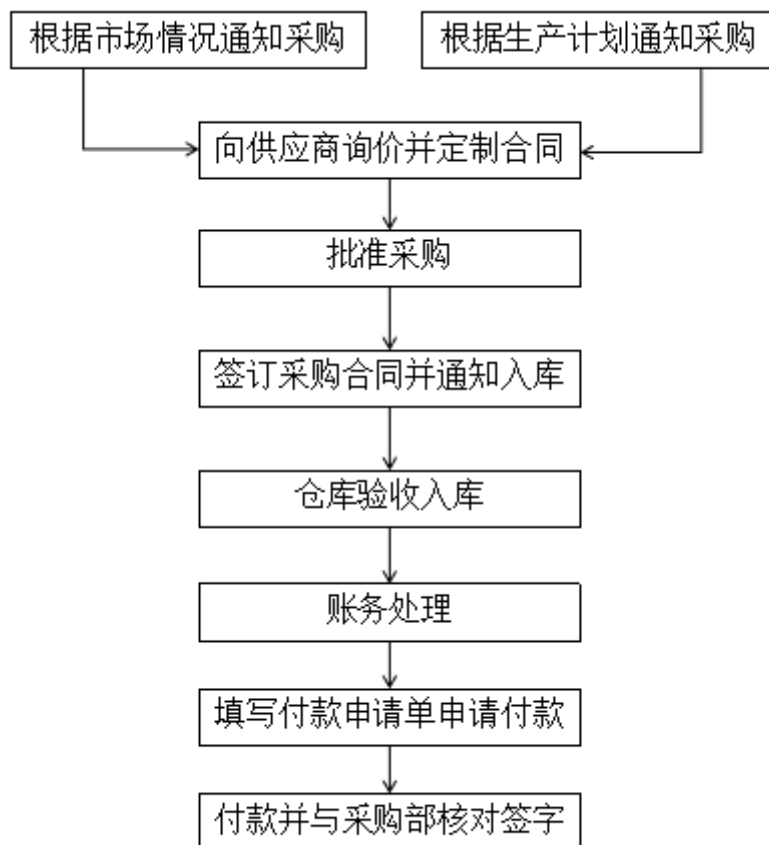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部门职责如下：

部门名称	职责
综合部	组织公司贯标工作，负责公司行政、人力资源的各项工作和行政档案管理工作；组织质量管理体系的策划；负责特种设备管理、食堂、安保、后勤、基建等工作；公司电话、电脑、投影仪等相关信息办公用品的维护、管理等
技术研发部	制定工艺技术规范，解决技术难点，负责公司技术管理工作，专业技术人员的业绩考评，指导员工技术培训；负责产品图纸、工艺文件、检验指标等技术文件的制定、审核、发放和管理；负责编报新产品的设计件、标准件及外协外购件的明细表等
生产部	负责根据生产计划安排生产，按时保质完成生产任务；负责跟踪各项生产计划的执行情况与质量检测；根据生产的紧急程度，确定外协任务；负责生产统计核算基础管理工作，整理生产过程中的原始记录、台账、报表管理工作，及时编制、上报生产统计报表等
销售部	负责新产品的市场调研和客户的开发；负责与顾客的业务沟通，合同确认和订单跟踪，处理顾客信息反馈和客户投诉；负责公司项目交付服务、项目实施前端交付、产品安装、调试、配置、培训；负责公司产品售后服务等工作
财务部	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规定和办法制定；审核公司的原始单据和办理日常的会计业务；编制公司业务的记账凭证，登记会计账簿；发放员工工资、奖金；监督购销合同的执行情况；编制财务报告并进行财务分析等
采购部	根据公司订单业务，跟进相关采购业务，包括且不限于下单、对账等；负责与供应商建立联系，整理并保存相应的供应商档案
证券法务部	负责依法筹备与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及保管相关会议文件和记录；负责与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中介机构的联络工作；负责保管公司股东名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资料等
仓储部	负责原材料、产成品的验收入库、出库等；对仓库的货物进行日常和定期盘点等
审计部	负责核查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建立健全的审计工作体系；负责编写内部审计报告；及时发现公司潜在内控问题和风险，并提出改进意见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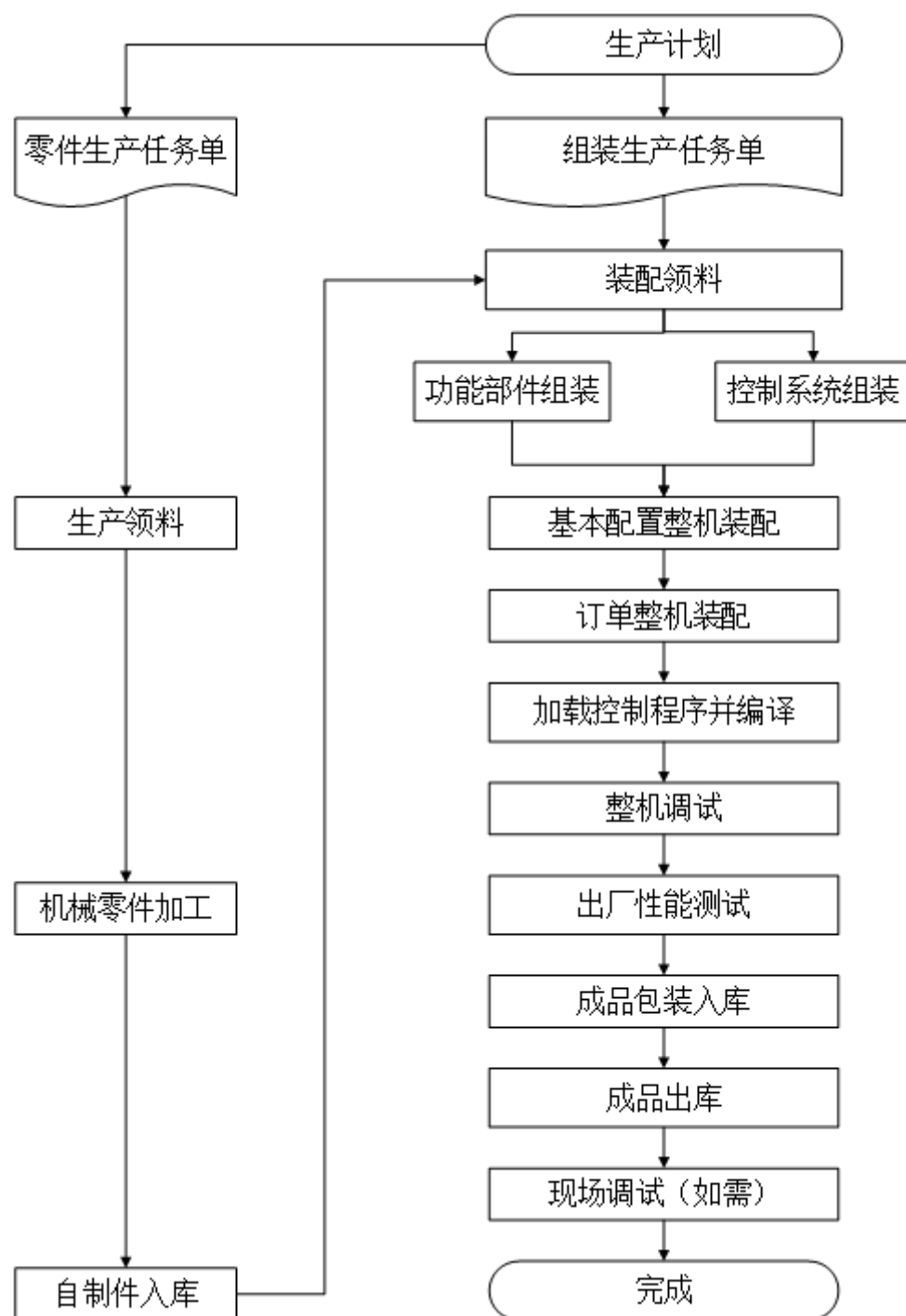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 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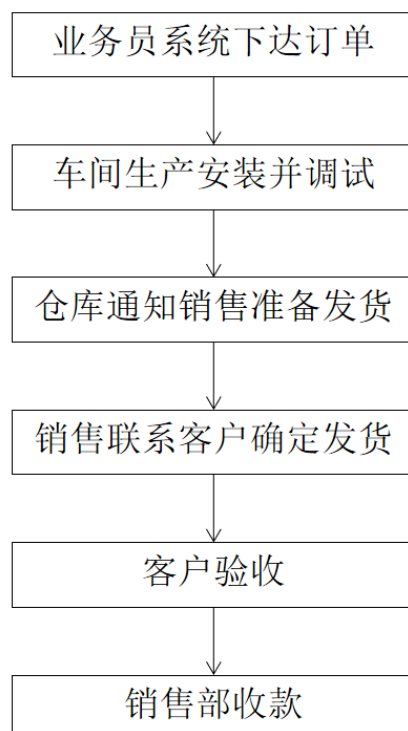
（1） 采购流程图



（2） 生产流程图



(3) 销售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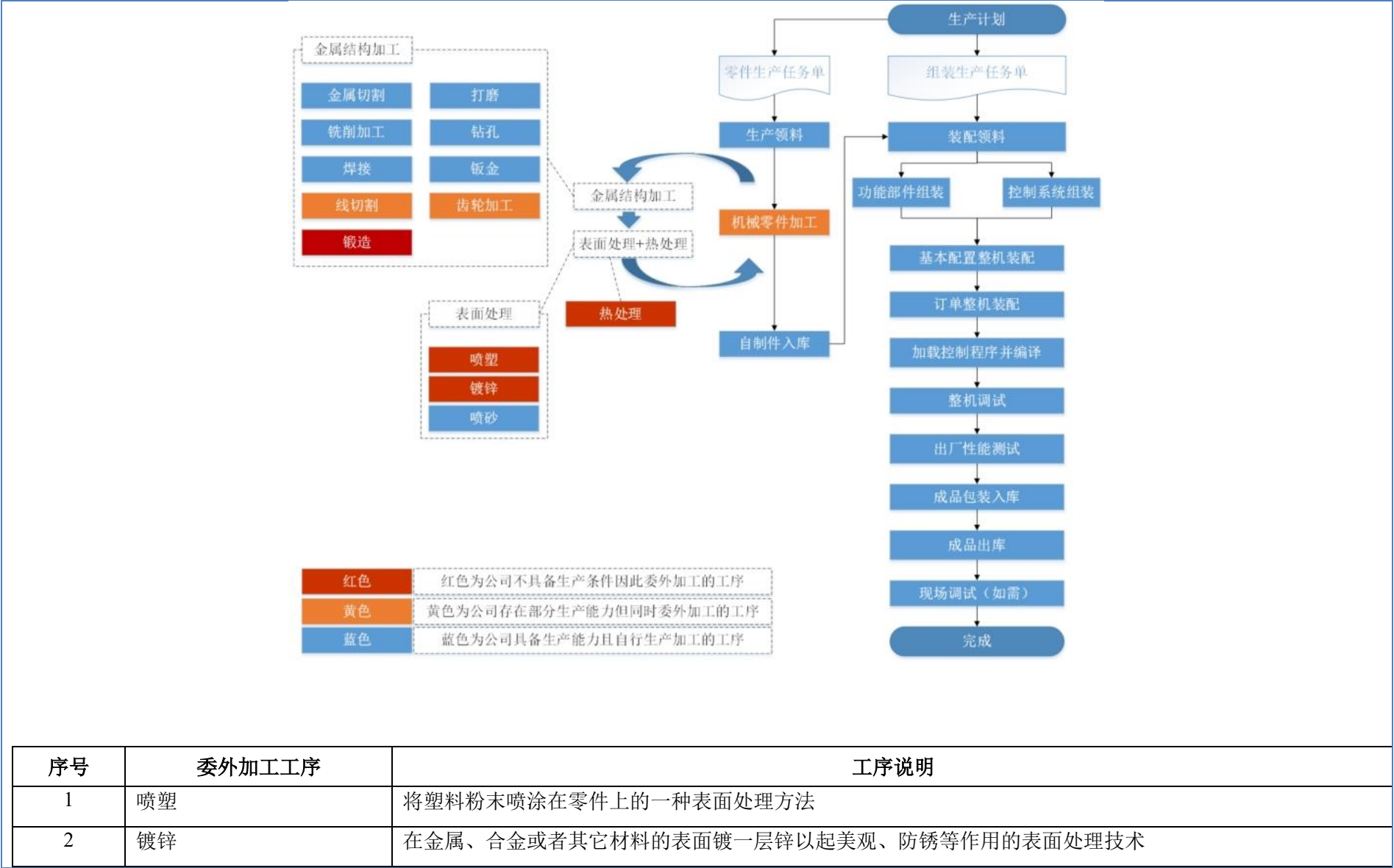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3年1月—5月（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2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1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1	诸暨华洲机电有限公司	无	喷塑	24.33	34.22%	69.50	28.92%	124.23	33.34%	否	否
2	诸暨市泽宇喷塑厂	无	喷塑	14.50	20.39%	57.03	23.73%	89.46	24.01%	否	否
3	绍兴达胜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无	镀锌	11.16	15.69%	0.00	0.00%	0.00	0.00%	否	否
4	绍兴宝通金属热处理有限公司	无	热处理	6.77	9.52%	35.39	14.73%	37.18	9.98%	否	否
5	绍兴市越城区烽呈五金经营部	无	齿轮加工	5.80	8.15%	18.79	7.82%	27.02	7.25%	否	否
合计	—	—	—	62.56	87.97%	180.71	75.20%	277.89	74.58%	—	—

具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床垫弹簧设备的核心生产环节如绝大部分机械零件制造、功能部件和控制系统组装、整机装配调试等环节均由公司独立完成，仅部分非核心环节委托供应商加工完成。公司床垫弹簧设备生产环节中自行生产和委外加工情况如下图所示：



3	热处理	材料在固态下，通过加热、保温和冷却的手段，以获得预期组织和性能的一种金属热加工工艺
4	齿轮加工	利用机械的方法获得齿轮特定结构和精度的工艺过程
5	线切割	是利用移动的金属丝（钼丝、铜丝或者合金丝）作电极丝，靠电极丝和工件之间脉冲电火花放电，产生高温使金属熔化或汽化，形成切缝，从而切割出零件的加工方法
6	锻造	一种利用锻压机械对金属坯料施加压力，使其产生塑性变形以获得具有一定机械性能、一定形状和尺寸锻件的加工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委外加工的主要工序说明如下：

对于床垫弹簧设备，公司将喷塑、镀锌、热处理、齿轮加工、线切割、锻造等非核心环节委托供应商加工完成。其中，喷塑、镀锌、热处理、锻造进行委外加工系该类工序需要专门的设备，因此公司委托具有相关设备的供应商加工；齿轮加工进行委外加工系齿轮加工的工序复杂，公司车床虽具备加工能力但需占用较多人力及加工时间，因此公司委托外部供应商加工；线切割进行委外加工系公司在订单交期较为紧张或部分加工较为复杂时，为提高生产能力，将相关工序委托给外部供应商加工。

喷塑、镀锌、热处理、齿轮加工、线切割、锻造的工序均不是床垫弹簧设备生产中的重要环节，前述环节加工技术较为简单、技术门槛较低、市场供应充足、竞争充分，无论是采购规模和技术要求上，公司均不存在对外协供应商的依赖。公司床垫弹簧设备的核心生产环节如绝大部分机械零件制造、功能部件和控制系统组装、整机装配调试等环节均由公司独立完成，保证了公司对床垫弹簧设备产品质量及核心机密技术的有效掌控，不存在将核心生产环节外包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型号的床垫弹簧设备的部分生产环节及部分零部件涉及委托加工。前述所涉及委托加工的整机产品报告期内实现的营业收入合计分别为21,466.42万元、21,841.29万元和7,470.78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7.05%、88.78%和87.84%。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成本中委托加工费金额分别为251.63万元、275.87万元和104.85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2.26%、2.40%和2.37%，占比较低。

报告期内与公司合作的各期前五大主要外协厂商的基本情况如下：

外协厂商名称	成立时间	开始合作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结构	采购内容
诸暨华洲机电有限公司	2010年	2010年	500.00	王清华持有100%股权	变压器、喷塑等
诸暨市泽宇喷塑厂	2019年	2020年	-（注）	该企业为个体工商户，潘曜泽为经营者	喷塑

绍兴上虞新意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2019年	2019年	280.00	严新持有100%股权	镀锌
绍兴宝通金属热处理有限公司	2003年	2004年	50.00	张宝忠持有85.00%股权；潘志强持有15.00%股权	热处理
绍兴市越城区烽呈五金经营部	2021年	2021年	10.00	该企业为个体工商户，孙若炜为经营者	齿轮加工
绍兴达胜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2021年	2023年	400.00	严岩持有37.50%股份；夏争晖持有37.50%股份；忻科伟持有25.00%股份	镀锌

注：诸暨市泽宇喷塑厂的企业类型为个体工商户，未登记注册资本。报告期内，与公司合作的主要外协厂商因生产规模较小，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使用量的数量标准》等法规和规章，其规模未达相关规定所要求办理生产资质的标准，无需取得强制性生产许可资质。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外协厂商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控制外协产品质量的措施

①公司外协产品质量控制的具体措施

对于外协供应商加工的产品，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供应商的选择依据《采购与付款管理制度》和《委托加工管理制度》执行。

公司与主要外协厂商保持了长期的合作关系，外协厂商所加工产品质量稳定。A、生产部门按照ERP系统生产计划单中所对应的委外加工工序安排在制零部件委外加工出库，并登记委外加工出库单，采购部门及时跟踪委外加工情况；B、仓储部、生产部门负责外购加工产品到货后的质量验收和检验工作。若产品质量不符合双方约定或明显存在质量缺陷，则反馈给采购管理部门，同时拒收或退回外协厂商，要求外协厂商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产品或赔偿损失。

②公司与外协方产品质量责任分摊的安排

对于产品质量分摊的具体安排，公司与主要外协方约定如下：

A、公司按照双方约定的标准对外协方交付的产品进行验收。如有异议，公司应在收到货物后七日内书面提出，外协方须在收到质量问题反馈后七日内向公司提供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并在公司限期内完成改善；公司逾期未验收或未提出任何书面验收异议视为外协方交付的产品已验收合格。如需经

过一段时间（公司交付最终产品后不超过一年内）使用后才发现之隐蔽瑕疵，则不受验收期的限制，外协方仍应承担货物品质隐蔽瑕疵的保证责任。

B、外协方应当对交付产品的质量负责，如果交付产品未通过公司的验收，或属于隐蔽瑕疵在经过一段时间（公司交付最终产品后不超过一年内）使用后才暴露并带来损失的，外协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相关损失及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相应产品的退货、更换新产品、返工或返修的费用，公司提供原材料的损失，公司客户使用瑕疵产品带来的相关损失。

C、如双方对不良品的责任方认定及损失金额认定存在争议，可协商由双方均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对不良品进行检验，或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选择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全自动床芯生产技术	通过各工序优化设计、机械结构设计、工序动作的伺服控制、整机协调控制实现弹簧床芯的自动化生产, 大幅提高生产效率	自主研发	用于邦尼尔弹簧床芯生产线设备和非打结弹簧床芯生产线设备	是
2	高速袋装弹簧床芯生产技术	通过将袋装弹簧条按要求切断, 并对弹簧条中的弹簧进行快速排列, 大幅提高了袋装簧粘胶设备的生产效率, 从而降低了袋装弹簧床芯的单位生产成本	自主研发	用于袋装簧粘胶设备	是
3	床垫弹簧设备的智能控制系统	该智能控制系统广泛应用于公司生产的多种床垫弹簧设备, 具有操作简单、智能化程度高等特点, 不仅可以提高床垫弹簧设备的生产效率, 且大幅减少了人力资源占用。	自主研发	用于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袋装簧床垫设备和非打结弹簧床垫设备	是
4	多钢丝制造弹簧的卷簧技术	通过多钢丝制造弹簧的卷簧装置可以实现交替地利用多根金属丝制造弹簧, 提高了弹簧的生产效率, 其优点在于结构简单、易于维护, 能实现的弹簧刚度变化范围更广从而满足床垫企业的定制化生产需要	自主研发	用于袋装簧床垫设备	是
5	弹簧方位调整装置技术	通过调整弹簧位置便于弹簧输送, 控制弹簧任意方向排列, 解决弹簧床芯受压倾斜的问题, 工作效率提高了 1 倍	自主研发	用于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与非打结弹簧床垫设备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huajianmachine.com	www.huajianmachine.com	浙 ICP 备 16026068	2022 年 3 月 4 日	

			号-1		
2	huajianmachine.net	www.huajianmachine.net	浙 ICP 备 16026068 号-2	2022 年 3 月 4 日	
3	sx-cdjx.com	www.sx-cdjx.com	浙 ICP 备 16026068 号-3	2022 年 3 月 4 日	
4	hj7.cn	www.hj7.cn	浙 ICP 备 16026068 号-4	2022 年 3 月 4 日	
5	hj7.xin	www.hj7.xin	浙 ICP 备 16026068 号-5	2022 年 3 月 4 日	

2、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平方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浙(2019)绍兴市不动产权第0048664号	出让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2,955.31	绍兴市越城区迪荡街道鹿池路7号	2019年10月12日-2057年10月11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2	浙(2020)绍兴市不动产权第0011922号	出让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36,040.00	绍兴滨海新区马山街道	2020年4月8日-2070年4月7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3	浙(2020)绍兴市不动产权第0049112号	出让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2,595.00	绍兴滨海新区马山街道,东至嵩湾路,南至现状河道,西至规划地块,北至规划支路	2020年11月20日-2070年11月19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3、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1	华剑智能软件 V1.0	2018SR598667	2018 年 7 月 30 日	-	原始取得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	SX200S 自动串簧组装机软件 V6.08	2018SR650019	2018 年 8 月 15 日	2055 年 10 月 4 日	原始取得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有限公司
3	SX-820i 全自动弹簧床芯生产线（输送机部分）软件 V2.02	2018SR650005	2018 年 8 月 15 日	2059 年 11 月 26 日	原始取得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4	SX-3 数控弹簧条切断机软件 V2.01	2018SR650026	2018 年 8 月 15 日	2067 年 7 月 31 日	原始取得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5	SX-820i 全自动弹簧床芯生产线（SX820-200 串簧组装机）软件 V3.18	2018SR653299	2018 年 8 月 16 日	2059 年 11 月 26 日	原始取得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6	SX120DG 数控袋装卷簧机软件 V3.30	2018SR653334	2018 年 8 月 16 日	2054 年 10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7	SX300d 数控袋装弹簧黏胶机软件 V3.21	2018SR656364	2018 年 8 月 16 日	2055 年 3 月 26 日	原始取得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8	SX120DA 数控袋装卷簧机软件 V3.62	2018SR653343	2018 年 8 月 16 日	2067 年 12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9	SX-80is 床垫弹簧自动卷绕机软件 V3.0	2018SR940813	2018 年 11 月 26 日	2056 年 10 月 4 日	原始取得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0	SX-820i 全自动弹簧床芯生产线（SX820-80 卷簧机）软件 V3.0	2019SR0221267	2019 年 3 月 7 日	2059 年 11 月 26 日	原始取得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1	SX-180DA 袋装弹簧卷绕机软件	2022SR1145958	2022 年 8 月 16 日	-	原始取得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4、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48,511,650.00	44,524,518.75	正常使用	出让
2	软件	434,547.66	50,344.17	正常使用	原始取得
合计		48,946,197.66	44,574,862.92	-	-

5、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	------	-----	-----	------	------	-----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033004863	华剑智能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2020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2	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	-	华剑智能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2021年1月14日	
3	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巨人”企业	-	华剑智能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	2022年5月17日	2025年5月17日
4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3356961191	华剑智能	绍兴海关	2008年5月28日	长期
5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3392781	华剑智能	绍兴市越城区商务局	2019年10月12日	长期
6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91330602765239099D001W	华剑智能	绍兴市越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19年12月18日	2024年12月17日
7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22E30702R0M	华剑智能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	2022年3月9日	2025年3月8日
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22S20665R0M	华剑智能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	2022年3月9日	2025年3月8日
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15Q17708R0M	华剑智能	方圆标准认证	2022年1月3日	2024年12月22日
10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83IP20220555R0M	华剑智能	中崙（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8日	2023年11月17日

11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起 17 浙 D 高 0001 (13)、起 17 浙 D 高 0002 (13)、起 17 浙 D 高 0001 (14)、起 19 浙 D 高 0001 (14)、车 11 浙绍 04627 (19)、车 11 浙绍 04626 (19)、容 1LC 浙 D 越 0377、容 1LS 浙 D 越 0379、电 21 越 0395 (16)、电 21 越 0394 (16)、电 11 越 1280 (16)、车 11 浙绍 03897 (19)、起 17 浙 D 越 0011 (12)、梯 1200022 (19)	华剑智能	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 12 月 25 日	长期
12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30602765239099D001W	华剑智能	环境保护部	2022 年 1 月 2 日	2027 年 1 月 1 日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公司具备经验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37,176,449.00	15,293,161.64	21,883,287.36	58.86%
通用设备	3,282,377.69	3,045,308.66	237,069.03	7.22%
专用设备	21,295,578.09	14,831,040.71	6,464,537.38	30.36%
运输工具	12,081,332.66	10,950,758.69	1,130,573.97	9.36%
合计	73,835,737.44	44,120,269.70	29,715,467.74	40.25%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加工中心	37	11,367,001.76	8,118,397.92	3,248,603.84	28.58%	否
车床	33	2,080,496.73	1,736,152.81	344,343.92	16.55%	否
铣床	31	1,676,553.85	1,547,465.93	129,087.92	7.70%	否
激光切割机	4	1,263,887.50	523,783.16	740,104.34	58.56%	否
激光焊接机	1	44,247.79	2,452.07	41,795.72	94.46%	否
机床加工自动	1	594,336.27	178,796.08	415,540.19	69.92%	否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加工中心	37	11,367,001.76	8,118,397.92	3,248,603.84	28.58%	否
车床	33	2,080,496.73	1,736,152.81	344,343.92	16.55%	否
铣床	31	1,676,553.85	1,547,465.93	129,087.92	7.70%	否
化机器人搬运系统						
工业电梯	1	515,461.28	216,278.98	299,182.30	58.04%	否
镗床	1	335,000.00	318,250.00	16,750.00	5.00%	否
合计	-	17,876,985.18	12,641,576.95	5,235,408.23	29.29%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浙(2019)绍兴市不动产权第0048664号	绍兴市越城区迪荡街道鹿池路7号	45,508.44	2019年10月12日	工业用地/车技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岁以上	60	33.33%
41-50岁	56	31.11%
31-40岁	39	21.67%
21-30岁	25	13.89%
21岁以下	-	-
合计	180	100.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	-
硕士	-	-
本科	19	10.56%
专科及以下	161	89.44%
合计	180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生产人员	100	55.56%

销售人员	13	7.22%
研发人员	36	20.00%
管理及其他人员	31	17.22%
合计	180	100.00%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现任职务及任期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国家或地区	学历	职称或专业资质
1	叶超英	65	董事长	曾任绍兴内燃机配件厂技工、绍兴电器厂技工、绍兴市越城戴山弹簧机械厂负责人等,2001年5月至2018年2月任华剑机械厂负责人,2004年8月至2019年9月历任绍兴华剑监事、绍兴华剑及华剑有限董事长兼总经理。2019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	中国	大专	高级工程师
2	金香岗	46	副总经理	曾任绍兴市越城戴山弹簧机械厂员工、华剑机械厂生产部经理,2004年8月至2019年9月任绍兴华剑、华剑有限生产部经理、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中国	大专	
3	金卫其	49	副总经理	曾任绍兴市越城戴山弹簧机械厂车床组组长、金加工主管,华剑机械厂生产部经理,2004年8月至2018年10月历任绍兴华剑、华剑有限生产部经理,2018年11月至今历任华剑有限、本公司副总经理	中国	大专	
4	陈芳	38	副总经理	2008年7月至2015年9月历任绍兴华剑技术员、技术部工程师,2015年9月至2016年7月任绍兴华建技术部经理,2016年7月至2018年11月历任绍兴华剑、华剑有限技术部经理,2018年11月至今历任华剑有限、本公司副总经理	中国	本科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适用 □不适用

叶超英先生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分别于 2007 年、2010 年、2013 年获得绍兴市科学技术奖三等奖，其参与研发的“SX-200 床垫床芯自动串簧组装机”、“SX-60 型床垫弹簧卷绕机”、“SX-80 数控床垫弹簧自动卷绕机”等项目已通过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成果鉴定；“LFK 弹簧床芯成套设备研制开发”、“SX-820i 全自动弹簧床芯生产线”、“SX-100F 数控非打结弹簧生产线”等项目均已通过浙江省技术市场促进会成果鉴定；其中，“SX-100F 数控非打结弹簧生产线”经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认可为“2020 年度浙江省装备制造业重点领域首台（套）产品”。叶超英先生作为主要起草人参与了“品字标浙江制造”团体标准《数控卷簧装袋机》《数控非打结弹簧生产线》的制定。

金香岗先生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分别于 2007 年、2010 年、2013 年获得绍兴市科学技术奖三等奖；其参与研发的“SX-200 床垫床芯自动串簧组装机”、“SX-60 型床垫弹簧卷绕机”、“SX-80 数控床垫弹簧自动卷绕机”等项目已通过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成果鉴定，“LFK 弹簧床芯成套设备研制开发”、“SX-820i 全自动弹簧床芯生产线”、“SX-300D 数控袋装弹簧粘胶机”、“SX-120D 数控袋装卷簧机”、“SX-100F 数控非打结弹簧生产线”等项目均已通过浙江省技术市场促进会成果鉴定；其中，“SX-120D 数控袋装卷簧机”、“SX-100F 数控非打结弹簧生产线”分别经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认可为“2019 年度‘浙江制造精品’”、“2020 年度浙江省装备制造业重点领域首台（套）产品”。金香岗先生作为主要起草人参与了“品字标浙江制造”团体标准《数控卷簧装袋机》《数控非打结弹簧生产线》的制定。

金卫其先生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于 2013 年获得绍兴市科学技术奖三等奖；其参与研发的“SX-80 数控床垫弹簧自动卷绕机”等项目已通过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成果鉴定，“LFK 弹簧床芯成套设备研制开发”、“SX-820i 全自动弹簧床芯生产线”、“SX-300D 数控袋装弹簧粘胶机”、“SX-120D 数控袋装卷簧机”、“SX-100F 数控非打结弹簧生产线”等项目均已通过浙江省技术市场促进会成果鉴定，其中，“SX-120D 数控袋装卷簧机”、“SX-100F 数控非打结弹簧生产线”分别经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认可为“2019 年度‘浙江制造精品’”、“2020 年度浙江省装备制造业重点领域首台（套）产品”。金卫其先生作为主要起草人参与了“品字标浙江制造”团体标准《数控卷簧装袋机》《数控非打结弹簧生产线》的制定。

陈芳先生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分别于 2010 年、2013 年获得绍兴市科学技术奖三等奖；其参与研发的“LFK 弹簧床芯成套设备研制开发”、“SX-820i 全自动弹簧床芯生产线”、“SX-300D 数控袋装弹簧粘胶机”、“SX-120D 数控袋装卷簧机”、“SX-100F 数控非打结弹簧生产线”等项目均已通过浙江省技术市场促进会成果鉴定，其中，“SX-120D 数控袋装卷簧机”、“SX-100F 数控非打结弹簧生产线”分别经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认可为“2019 年度‘浙江制造精品’”、“2020 年度浙江省装备制造业重点领域首台（套）产品”。陈芳先生作为主要起草人参与了“品字标浙江制造”团体标准《数控卷簧装袋机》《数控非打结弹簧生产线》的制定。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叶超英	董事长	76,671,636	90.51%	0.35%
金香岗	副总经理	500,000	-	0.59%
金卫其	副总经理	500,000	-	0.59%
陈芳	副总经理	500,000	-	0.59%
合计		78,171,636	90.51%	2.12%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 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袋装簧床垫设备	5,367.23	63.10%	12,880.48	52.36%	13,751.05	55.76%
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	1,953.79	22.97%	8,117.00	33.00%	7,008.58	28.42%
非打结弹簧床垫设备	149.76	1.76%	843.81	3.43%	706.79	2.87%
零部件	958.01	11.26%	2,322.11	9.44%	2,530.36	10.26%
其他	76.66	0.90%	436.94	1.78%	662.99	2.69%
合计	8,505.46	100.00%	24,600.36	100.00%	24,659.76	100.0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作为国内较早从事床垫设备生产的公司之一，经过多年的行业深耕与经验沉淀，赢得了国内外众多优质客户的高度认可，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形象，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公司研发生产的数控智能床垫弹簧设备不仅服务于雅兰、喜临门、梦百合、慕思、穗宝、梦神、

晚安、皖宝、玮兰、敏华控股、顾家家居、全友家私、宜奥等国内主流床垫厂商，并积极布局美国、德国、加拿大等欧美发达国家及俄罗斯、波兰、土耳其等新兴经济体，产品成功应用于丝涟、席梦思、舒达、爱室丽、蕾丝、金可儿、礼恩派、希丁安等国际领先企业，已经发展成为具备较强国际竞争力的专业床垫设备供应商。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3年1月—5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UAB Litspringas[注 1]	否	袋装簧床垫设备	1,726.44	20.30%
2	HNL MASCHINEN GMBH[注 2]	否	袋装簧床垫设备、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	936.33	11.01%
3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注 3]	否	袋装簧床垫设备、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零部件	855.25	10.06%
4	“MS-Trade” LLC	否	袋装簧床垫设备、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零部件	516.77	6.08%
5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袋装簧床垫设备	262.89	3.09%
合计		—	—	4,297.68	50.53%

2022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注 3]	否	袋装簧床垫设备、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非打结弹簧床垫设备、零部件	2,567.43	10.44%
2	HNL MASCHINEN GMBH[注 2]	否	袋装簧床垫设备、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零部件	1,667.95	6.78%
3	全友家私有限公司	否	袋装簧床垫设备、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	882.07	3.59%

			零部件		
4	FMA TRADING L.L.C.	否	袋装簧床垫设备、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非打结弹簧床垫设备、零部件	797.54	3.24%
5	“MS-Trade” LLC	否	袋装簧床垫设备、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零部件	795.09	3.23%
合计		-	-	6,710.08	27.28%

2021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MS-Trade” LLC	否	袋装簧床垫设备、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零部件	2,709.98	10.99%
2	FMA TRADING L.L.C.	否	袋装簧床垫设备、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零部件	2,095.18	8.50%
3	HNL MASCHINEN GMBH[注 2]	否	袋装簧床垫设备、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	1,473.75	5.97%
4	METAL MATRIS SANAYIYE TICARET A.S.	否	袋装簧床垫设备、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	1,195.91	4.85%
5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注 3]	否	袋装簧床垫设备、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非打结弹簧床垫设备、零部件	1,028.25	4.17%
合计		-	-	8,503.08	34.48%

[注 1]UAB Litspringas、UAB DOMINARI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此处进行汇总披露

[注 2]HNL MASCHINEN GMBH、FURNICIN MUMESSILLIK IC VE DIS TICARET AHMET KORAY ATAMER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此处进行汇总披露

[注 3]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喜临门家具有限公司、喜临门广东家具有限公司、浙江喜临门软体家具有限公司、河南喜临门家居有限责任公司、江西喜临门家具有限公司、湖州喜临门家具有限公司、绍兴尚喜家具有限公司、喜临门北方家具有限公司、浙江顺喜供应链有限公司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此处进行汇总披露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供应商主要为工程建设服务供应商，以及伺服部件类、金属材料类、机电类、电气元件类、传动类和气动元件类等原材料生产商。

2023 年 1 月—5 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宁波汇冠自动化有限公司	否	伺服电机等	234.24	10.26%
2	浙江宇跃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否	超声波电源等	231.70	10.15%
3	绍兴市识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否	金属材料等	193.62	8.48%
4	贝加莱工业自动化（中国）有限公司	否	伺服电机等	153.56	6.73%
5	广州市乐佰得喷涂设备有限公司	否	热熔胶机等	113.56	4.98%
合计		—	—	926.68	40.60%

2022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绍兴市翌天工控设备有限公司	否	伺服驱动器等	1,374.84	17.46%
2	绍兴市识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否	金属材料等	522.35	6.63%
3	浙江汇冠自动化有限公司	否	伺服电机等	505.23	6.42%
4	浙江宇跃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否	超声波电源等	484.13	6.15%
5	上海赛尼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否	减速机等	344.09	4.36%
合计		—	—	3,230.64	41.02%

2021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绍兴市翌天工控设备有限公司	否	伺服驱动器等	2,567.69	20.70%
2	绍兴市识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否	金属材料等	1,191.09	9.61%
3	广州市腾惠超声波技术有限公司	否	超声波电箱等	904.44	7.29%
4	广州市乐佰得喷涂设备有限公司	否	热熔胶机等	692.09	5.58%
5	上海赛尼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否	减速机等	559.49	4.51%
合计		-	-	5,914.80	47.69%

注：上述采购金额包含采购原材料、委外加工服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1)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原因

①产品特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各式弹簧床垫设备。下游床垫生产企业看重弹簧床垫设备的性能、质量、安全性、精确性、自动化程度、运行稳定性等指标，而原材料对最终产品的性能等指标有至关重要的影响，因此公司对原材料的品质有较高的要求。为保证产品的质量和性能，公司偏好集中向产品质量好的供应商采购。另外从供应商处采购的伺服控制类、机电类等主要材料需要与公司产品进行磨合，因此对供应商的配合程度、技术实力也有较高的要求，导致供应商较为集中。

②主要供应商的经营状况

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原材料供应商经营状况如下：

主要供应商名称	成立时间	开始合作时间	注册资本	采购产品名称	经营状况
宁波汇冠自动化有限公司	2015-03-11	2021 年	1000 万人民币	伺服电机等	其代理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300124.SZ）“汇川”牌和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8320.SH）“禾川”牌伺服电机等产品，经营状况良好。
浙江宇跃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0-10-26	2021 年	1000 万人民币	超声波电源等	其主要销售超声波电源等产品，通过走访和公开信息查询等渠道了解，其未出现经营异常的情况。

绍兴市识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注]	2020-10-28	2020 年	58 万人民币	金属材料等	其主要销售大宗材料,通过走访和公开信息查询等渠道了解,其未出现经营异常的情况。
贝加莱工业自动化(中国)有限公司	1996-08-26	2017 年	820 万美元	伺服电机等	其总部位于奥地利,销售的“B&R”牌电机产品性能优异,价格偏贵,公司经营状况良好。
广州市乐佰得喷涂设备有限公司	2009-03-10	2012 年	150 万人民币	热熔胶机等	其销售瑞士乐百得的“ROBATECH”牌热熔胶及冷胶喷涂系统,产品性能优异,公司经营状况良好。
绍兴市翌天工控设备有限公司	2003-09-23	2004 年	500 万人民币	伺服驱动器等	其代理台达电子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台达”牌伺服电机产品,公司经营状况良好。
上海赛尼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2000-06-09	2007 年	50 万人民币	减速机等	其主要销售减速机等产品,通过走访和公开信息查询等渠道了解,其未出现经营异常的情况。
广州市腾惠超声波技术有限公司	2009-02-20	2012 年	2300 万人民币	超声波焊接设备	其主要销售超声波焊接设备,通过走访和公开信息查询等渠道了解,其未出现经营异常的情况。

注:绍兴市识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与绍兴市越城鸿利金属材料供应站系关联方,而公司与绍兴市越城鸿利金属材料供应站已合作超 10 年。

公司主要供应商大多数为国内、国际知名品牌代理或能提供性价比较高原材料的供应商,公司综合材料价格、产品质量及供货能力,在通过供应商评定的供应商中选择条件较好的供应商进行合作,因此采购集中度较高。

公司部分材料通过代理商采购,主要系此部分材料单价高但采购量较少,从代理商处采购价格较直接采购更为优惠。另外针对各类原材料公司都按照原材料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建立了合格供应商名录,定期实施动态更新,确保拥有足够的供应商进行合作,保证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

③所属行业基本特点和发展趋势情况

公司所属的床垫弹簧设备制造行业专业化程度较强,具有一定的技术、客户和行业经验壁垒。而未来床垫弹簧设备将朝着自动化、智能化、集成化方向发展,自动化生产可以避免人工作业带来的产品质量误差,在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提升产品质量,降低公司的制造成本,提升生产运营效率;智能化生产可满足客户定制化、个性化的生产需要,有助于增强客户粘性;集成化设计可以简化生产工序,提高生产效率,减少人员占用。未来,自动化、智能化、集成化趋势将持续影响全球及中国床垫弹簧设备行业的发展。为能根据市场变化快速采购到符合条件的材料,公司对供应商的技术研发能力、快速反应能力、供货能力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导致公司采购集中度较高。

报告期各期,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集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成本	前五大供应商占比	营业成本	前五大供应商占比
弘亚数控	148,384.75	14.49%	160,341.29	17.91%
安达智能	26,391.20	16.64%	23,906.28	22.65%
快克智能	43,343.24	11.03%	37,751.64	11.38%
燕麦科技	13,538.30	17.14%	17,608.43	11.77%
平均值	57,914.37	14.83%	59,901.91	15.93%
华剑智能	11,500.63	41.02%	11,135.79	47.69%

注：安达智能 2021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占比系 2021 年 1-6 月的数据。

报告期各期，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占比显著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方面系公司产品种类少、经营规模远小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供应商分散不能起到规模效应，不利于质量控制和成本控制；另一方面系公司出于对材料质量、供应商技术实力、供货条件、客户要求等因素综合考虑，导致原材料的供应商较为集中。

综上所述，公司出于保障产品质量稳定性、降低采购成本、研发能力及供货周期等因素考虑，选择少数合格供应商长期进行采购，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具有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供应商集中度显著高于其他同行业可比公司，系受公司自身规模和采购政策所致，具有合理性。

(2) 供应商持续性与稳定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的采购内容、采购产品替代性、合同签订周期及续签约定、持续履约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产品的替代性	合同签订周期	续签约定	合作年限	持续履约情况
浙江汇冠自动化有限公司	伺服电机等	具有可替代性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到期后视双方合作情况续签	2 年以上	正常履约
浙江宇跃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超声波电源等	具有可替代性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到期后视双方合作情况续签	2 年以上	正常履约
绍兴市识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注]	金属材料等	具有可替代性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到期后视双方合作情况续签	3 年以上	正常履约
贝加莱工业自动化（中国）有限公司	伺服电机等	具有可替代性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到期后视双方合作情况续签	6 年以上	正常履约
广州市乐佰得喷涂设备有限公司	热熔胶机等	具有可替代性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到期后视双方合作情况续签	11 年以上	正常履约
绍兴市翌天工控设备有限公司	伺服驱动器	具有可替代性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到期后视双方合作情况续签	19 年以上	正常履约

上海赛尼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减速机	具有可替代性	2021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到期后视双方合作情况续签	16年以上	正常履约
广州市腾惠超声波技术有限公司	超声波焊接设备	具有可替代性	2021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到期后视双方合作情况续签	11年以上	正常履约

注：绍兴市识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与绍兴市越城鸿利金属材料供应站系关联方，而公司与绍兴市越城鸿利金属材料供应站合作已超10年。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合作时间较长，双方互信程度较高，合作过程中均未出现违约的情况，故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合作的具有持续性与稳定性。

3、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收付款方式

1、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五、经营合规情况

（一）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不适用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专业从事数控智能床垫弹簧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C35），不属于原《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号）所界定的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轻工（酿造、造纸、发酵）、纺织、制革等重污染行业。

2、环评批复与验收

序号	主体名称	环评批复	环评验收
1	浙江华剑（2014年被华剑有限吸收合并）	2008年10月9日，绍兴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浙江华剑床垫机械有限公司年产床垫机械440台（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09年11月18日，绍兴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浙江华剑床垫机械有限公司年产床垫机械440台（套）建设项目的环保验收意见》（绍市环建验

		的批复》（绍市环审[2008]132号）	[2009]174号）
2	浙江华剑 （2014年被 华剑有限吸 收合并）	2011年11月10日，绍兴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浙江华剑床垫机械有限公司产品测试车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批复》（绍市环核[2011]176号）	2013年2月4日，绍兴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浙江华剑床垫机械有限公司产品测试车间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意见》（绍市环建验[2013]18号）
3	华剑有限	2019年11月29日，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出具《关于浙江华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工业机器人自动化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绍市环越核[2019]73号）	2020年3月，绍兴豪达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浙江华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工业机器人自动化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后经公示完成验收。
4	公司	2020年4月21日，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出具《关于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工业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绍市环越核[2020]20号）	尚未建设完成
5	公司	2020年4月23日，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出具《关于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绍市环越核[2020]21号）	尚未建设完成

公司于2022年1月2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编号：91330602765239099D001W），有效期为2022年1月2日至2027年1月1日。

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取得《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即排水许可证，编号：浙绍越城镇建设排字第5478号），有效期自2019年12月18日至2024年12月17日。

3、生产经营中产生的污染物种类及处置措施

公司生产经营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弃物。公司始终重视环保相关工作，项目建设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措施和主体工程“三同时”要求，项目投产运营后，按照规定对相关污染物进行处理和排放，对污染物的处理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仅产生少量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和噪声，生产经营中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如下：

类型	生产具体环节	主要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废水	生活废水	水量	5025 t/a	已采用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厂区屋面和道路雨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道。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池处理、粪便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其他生活废水一起汇集达标后排入城市截污管网，送绍兴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废水排放口已规范化设置。
		CODcr	0.251 t/a	
		氨氮	0.025 t/a	
废气	焊接	焊接烟尘	0.017 t/a	在电焊机主要焊接工段已设置移动式焊接烟气收集设施和净化机，对电焊尘进行即时

				除尘。
	喷砂	喷砂粉尘	0.001 t/a	封闭式喷砂机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通过1支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布袋除尘器除尘率达99%以上（取99%），风机风量为2000m ³ /h。
	职工食堂	油烟废气	0.017 t/a	已安装1套油烟净化装置，经油烟机处理后引出屋顶排放。集气罩收集效率为80%，净化率达95%，风机风量为2000m ³ /h。
固体废物	各生产环节	一般固废、危险固废、生活垃圾	0 t/a	一般固废：分类收集后由物资公司回收利用、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等方式处理。危险固废：分别经密封桶收集后储存在室内，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放到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噪声	各生产环节	生产设备运行噪声	昼间（dB）≤60， 夜间（dB）≤50	（1）新增设备已选用低噪声、高效设备。 （2）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将生产设备尽量设置在车辆中部。 （3）对高噪声设备底座安装减震垫，空压机单独设间。 （4）对所有风机进出口安装匹配的消声器。 （5）加强设备的维护保养，对主要生产设备的传动装置做好润滑，使设备处在最佳工作状态

公司拥有环境保护必要的设施设备且运行良好，少量的污染物得到了有效处理。

4、日常环保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各种环境保护标准，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不适用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限定的业务范围，无须申领安全生产许可证。

公司为制造型企业，部分生产环节涉及较大型机械作业，具有一定危险性。为保障生产安全，公司已根据国家有关法规、行业标准和实际生产情况制定了安全规定和标准，对生产过程和运输过程进行全面防护，并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了安全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与纠纷，也未因违反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而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三） 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3 日获得了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编号：00222Q20023R2M），证书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22 日。

公司主编了浙江制造团体标准《数控卷簧装袋机》（T/ZZB 2186-2021）和浙江制造团体标准《数控非打结弹簧生产线》（T/ZZB 2187-2021），并制定了企业标准《全自动弹簧床芯生产线》（Q/SHJ 002-2020）、《数控袋装卷簧机》（Q/ZJHJ005-2019）、《数控袋装弹簧粘胶机》（Q/ZJHJ006-2019）、《非打结弹簧生产线》（Q/ZHJ005-2018）。公司的质量控制相关规章制度阐明了公司的质量方针和质量目标，描述了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并对公司所有质量管理体系的过程顺序和相互作用做了明确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相关标准组织生产，未发生因产品质量而引起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商业模式

（一）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以产定购”并对通用原材料辅以一定安全库存量的采购模式。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伺服部件、金属材料、机电类、电气元件、传动类、气动元件等为主，并向委外厂商采购热处理、表面处理等委外加工服务。

公司设有采购部负责采购工作，并制定了严格的采购管理制度，从供应商选择、采购计划制定、采购工作方式等方面对物料采购工作进行具体规定。根据生产部门制定的生产计划单以及仓库备料情况，由专人向合格供应商下达采购需求。采购部门负责跟踪、监督货物运送至仓库，库管人员验收无误后在送货单上签字验收，后由入库登记专员填制入库单，填制完毕后将送货单、入库单等报送采购部。对于常用的金属材料及其他通用零部件，公司一般会进行适量备货。

公司对供应商进行严格的管理，对供应商的供货品质、价格、响应速度和售后服务能力进行考察、评价，形成合格供应商名录，进入合格供应商名录的供应商一般会保持长期稳定合作。合作过程中，公司对供应商实施考核与评价，动态调整合格供应商名录。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合作关系保持稳定。

（二）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为数控智能床垫弹簧设备，由于客户所在地域、参数选择、功能需求等存在差异，

因此公司主要产品在主体结构基本相同的基础上，具有一定的定制化特征；同时，公司产品的生产周期相对较长，从最初的机械部件加工至最终的整机装配调试约需 6-9 个月的时间；因此，为满足客户需求，公司采用以市场需求预测为基础的标准部件、整机主体结构预生产，与基于客户具体订单的选配件、定制件生产和整机装配调试相结合的生产模式，以确保生产计划与市场需求、销售订单相匹配。

公司每年会根据对于下游客户的需求预测、在手订单情况、历史销售情况等规划全年的生产安排。公司生产部门通常根据需求预测提前安排生产一定数量的标准部件、整机主体结构作为储备，待与客户签署具体订单后，公司再根据客户需求安排选配件、定制件的生产以及整机的装配调试，从而尽可能缩短产品的交付周期。

公司产品的生产工序主要包括机械零部件制造、功能部件和控制系统组装、整机装配调试等环节。在生产过程中，公司采用自行生产为主、委外加工为辅的方式。公司具有较为完备的机械加工能力和丰富生产经验，实现了绝大部分机械零部件的自行加工生产，仅将表面处理、热处理等少量非核心工序进行委外加工。这种方式下，公司能够有效保障产品质量、把握生产节奏、控制生产成本等。

（三）销售模式

公司设有销售部负责国内外市场的销售工作，采用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直销模式下，公司通过拜访客户、参加行业内展会等方式开拓床垫生产商等终端客户，并与终端客户直接签订销售合同、结算货款。经销模式下，公司通过经销客户将产品销售给终端客户；公司经销客户根据终端客户的采购需求向公司采购设备、结算货款；公司经销模式均为买断式销售，而非代理销售。

对于国内终端客户，公司基本采用直销模式，并已与下游国内各主要床垫生产商建立了直接业务关系，客户粘性比较强；公司少量国内客户为经销客户，其采购公司产品后主要销往海外市场。公司海外销售亦主要采用直销模式，但经销的收入规模和比例相对国内经销较大。公司在海外市场采用经销方式，一方面，针对英语为非官方语言且群众英语基础薄弱的国家（如俄罗斯、土耳其、墨西哥等），公司现有小语种营销人员较为有限，直接与客户沟通存在困难，而经销客户熟悉当地市场环境，在客户资源、语言（尤其在非英语国家）、文化等方面存在明显优势，与经销客户合作有助于推广公司的产品与品牌，提高市场占有率、降低销售成本；另一方面是由于公司产品销售的国家和地区跨度较广，仅依靠自身销售人员难以覆盖，售后服务也存在一定限制，通过与经销客户合作有利于公司快速构建覆盖区域广泛的销售网络，并经过多年的合作，已经建立起相互信任的合作关系；截至目前，公司海外经销客户主要分布在美国、俄罗斯、土耳其等国家。

七、 创新特征

（一） 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的技术创新是保持企业技术领先并支撑公司高速成长的关键因素，作为国内领先的数控智能床垫弹簧设备制造企业，公司始终将研发创新作为企业成长的关键动力，通过提升产品的性能指标及自动化、智能化、集成化水平来满足下游行业日益提升的生产需求，为床垫行业的产业升级提供更加专业、高效、智能的床垫生产装备。

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公司拥有已授权专利 166 项，其中境内专利 161 项，境外（德国、土耳其）专利 5 项。境内专利中，19 项为发明专利，142 项为实用新型专利，境外专利中，1 项为发明专利，4 项为实用新型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0 项；并获得“**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浙江省‘隐形冠军’培育企业**”、“**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奖项及荣誉。公司主要产品已通过欧盟 CE 认证、袋装卷簧机设备和非打结弹簧床垫设备通过浙江制造认证，并获得“2020 年度浙江省装备制造业重点领域首台（套）产品”、“2019 年度‘浙江制造精品’”、“浙江省科学技术成果”等奖项及荣誉。

（二） 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1、 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166
2	其中：发明专利	20
3	实用新型专利	146
4	外观设计专利	-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41

2、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著作权	11

3、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11

（三） 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有技术研发部，主要职责为制定工艺技术规范，解决技术难点，负责公司技术管理工作，专业技术人员的业绩考评，指导员工技术培训；负责产品图纸、工艺文件、检验指标等技术文件的

制定、审核、发放和管理，负责编报新产品的设计件、标准件及外协外购件的明细表等具体工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研发人员三十余人，公司在数控智能床垫弹簧设备领域拥有核心技术优势及可持续研发能力，始终重视技术研发，具备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形成了多项自主知识产权。

2、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3年1月—5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RD06 弹簧条自动储料装置的研发	自主研发			2,174,778.32
RD07 袋装弹簧粘胶机提速装置的研发	自主研发			2,465,188.63
RD08 双层布袋簧的入袋装置的研发	自主研发			1,914,720.74
RD09 双层布袋簧的焊接装置的研发	自主研发			1,143,356.46
RD10 一种可同时焊接多个无纺布袋的焊接装置的研发	自主研发			760,918.96
RD11 一种可定位多个弹簧的入袋装置的研发	自主研发			2,465,740.32
RD12 弹簧床芯自动围边设备的研发	自主研发		1,367,734.46	
RD13 全自动床芯生产线辊筒输出装置的研发	自主研发		542,883.41	
RD14 全自动弹簧床芯生产线伺服控制系统的研发	自主研发		1,969,431.27	
RD15 邦尼尔双钢丝卷簧机的研发	自主研发		2,789,207.07	
RD16 邦尼尔双钢丝打结设备顶靠装置的研发	自主研发		2,531,870.20	
RD17 床芯复合流水线的开发	自主研发		2,378,656.27	
RD18 袋装弹簧粘胶机一体式料架的研发	自主研发	2,104,664.75		
RD19 十工位机械手的研发	自主研发	595,124.43		
RD20 连续弹簧条无胶床芯生产设备的研发	自主研发	954,756.02		
合计	—	3,654,545.19	11,579,782.68	10,924,703.43
其中：资本化金额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4.30%	4.71%	4.43%

3、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委托研发情况如下表所示：

研发项目名称	研发方式	受托方	合同金额（万元）	有效期限
邦尼尔双钢丝打结设备的改进研发	委托研发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5.00	2022 年 7 月 1 日 -2022 年 10 月 31 日
床芯复合流水线的开发	合作研发	绍兴市翌天工控设备有限公司	5.00	2022 年 10 月 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与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和绍兴市翌天工控设备有限公司签订了技术开发合同，最终技术的专利申请权、技术秘密成果的使用权、转让权、软件著作权、所有权与产生的收益归属公司，未曾发生产权纠纷问题。上述受托方非公司关联方，公司对合作研发不存在依赖。

（四） 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是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
详细情况	1、2021 年 1 月，公司被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编号为 GR202033004863，有效期自 2020 年 12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 日； 2、2021 年 1 月，公司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2020 年新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 3、2022 年 5 月，公司入选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示名单（第三批第一年），有效期自 2022 年 5 月 17 日至 2025 年 5 月 17 日。

八、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一）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1、 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公司专注于数控智能床垫弹簧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属于装备制造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制造业中的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为 C3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为 C35。

2、 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工信部	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的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
2	市场监管总局	主要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统一登记市场主体并建立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组织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承担反垄断统一执法，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组织实施质量强国战略，负责工业产品质量安全、食品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统一管理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工作等。整合了原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质量、计量、

		认证认可、标准化等工作职能
3	中国工业机械联合会、 中国家具协会	组织制定、修订行业标准、技术规范；参与行业质量认证和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行业培训、行业先进评选和行业考察活动；组织、协调、举办行业的大型国内与国际展览（销）会；根据国家产业政策，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和产品升级

3、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1）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浙江省财政厅关于组织实施 2023 年度生产制造方式转型示范项目计划的通知》	浙经信投资(2023)66 号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浙江省财政厅	2023 年 3 月	要把项目建设作为扩大有效投资，推动制造业智能化、高端化、绿色化转型的重要举措，加快生产制造方式转型示范项目计划按照“区域+项目清单”“因素法+项目清单”的方式组织实施，其中，数字化（智能化）、高端化（服务型制造）方向采取“区域+项目清单”分配
2	《“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	工信部联规(2021)207 号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教育部、科技部、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务院国资委	2021 年 12 月	到 2025 年，70%的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实现数字化网络化，重点行业骨干企业初步应用智能化；到 2035 年，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全面普及数字化网络化，重点行业骨干企业基本实现智能化
3	《国家智能制造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21 版）》	工信部联科(2021)187 号	工信部、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12 月	到 2023 年，制修订 100 项以上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不断完善先进适用的智能制造标准体系；到 2025 年，在数字孪生、数据字典、人机协作、智慧供应链、系统可靠性、网络安全与功能安全等方面形成较为完善的标准簇，逐步构建起适应技术创新趋势、满足产业发展需求、对标国际先进水平的智能制造标准体系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21 年 3 月	深入实施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工程，发展服务型制造新模式，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扩大轻工、纺织等优质产品供给……深入实施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和技术改造专项
5	《关于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	财建(2021)2 号	财政部、工信部	2021 年 2 月	支持重点“小巨人”企业推进以下工作：一是加大创新投入，加快技术成果产业化应用，推进工业“四基”领域或

					制造强国战略明确的十大重点产业领域“补短板”和“锻长板”；二是与行业龙头企业协同创新、产业链上下游协作配套，支撑产业链补链延链固链、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竞争力；三是促进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业务系统向云端迁移，并通过工业设计促进提品质和创品牌。另外，支持企业加快上市步伐，加强国际合作等，进一步增强发展潜力和国际竞争能力
6	《关于提振大宗消费重点消费促进释放农村消费潜力若干措施的通知》		商务部、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公安部、财政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农业农村部、中国人民银行、市场监管总局、中国银保监会	2020 年 12 月	激活家电家具市场。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对淘汰旧家电家具并购买绿色智能家电、环保家具给予补贴
7	《“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行动计划（2021-2023 年）》	工信部联信发〔2020〕157 号	工信部、应急管理部	2020 年 10 月	支持工业企业、重点园区在工业互联网建设中，将数字生产技术应用用于安全生产管理。实现关键设备全生命周期、生产工艺全流程的数字化、可视化、透明化，提升企业、园区安全生产数据管理能力
8	《制造业设计能力提升专项行动计划（2019-2022 年）》	工信部联产业〔2019〕218 号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教育部、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统计局、中国工程院、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9 年 10 月	争取用 4 年左右的时间，推动制造业短板领域设计问题有效改善……在高档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汽车、电力装备、石化装备、重型机械等行业，以及节能环保、人工智能等领域实现原创设计突破……实现传统优势产业设计升级。在消费品领域，支持智能生态服装、家用纺织品、产业用纺织品、鞋类产品、玩具家电、家具等设计创新
9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	国家发改委	2019 年 10 月	将“高档数控机床及配套数控系统”列入“第一类鼓励类”

		29 号			
10	《关于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的意见》		国务院	2019 年 4 月	到 2035 年,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更加完善。城镇化将进入成熟期,城乡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
11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财政部等	2017 年 1 月	将数控机床(指数值控制的金属加工机床,包括数控金属切削机床、数控金属成形机床、数控特种加工机床等)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
12	《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 年)》	工信部联规(2016) 349 号	工信部、财政部	2016 年 12 月	提出创新产学研用合作模式,研发高档数控机床与工业机器人、增材制造设备、智能传感与控制设备、智能检测与装配装备、智能物流与仓储
13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发(2016) 67 号	国务院	2016 年 11 月	提出加快高档数控机床与智能加工中心研发与产业化,突破多轴、多通道、高精度高档数控系统、伺服电机等主要功能部件及关键应用软件,开发和推广应用精密、高速、高效、柔性并具有网络通信等功能的高档数控机床、基础制造装备及集成制造系统。突破智能传感与控制装备、智能检测与装配装备、智能物流与仓储装备、智能农业机械装备,开展首台套装备研究开发和推广应用,提高质量与可靠性
14	《轻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	工信部规(2016) 241 号	工信部	2016 年 7 月	提出要坚持推进生产过程智能化,培育智能制造模式,全面提升企业研发、生产、管理和服务智能化水平;推动轻工机械向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方向发展
15	《“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	国发(2016) 43 号	国务院	2016 年 7 月	提出要开展非传统制造工艺与流程、重大装备可靠性与智能化水平等关键技术研究,研制一批代表性智能加工装备、先进工艺装备和重大智能成套装备,引领装备的智能化升级
16	《关于发挥品牌引领作用推动供需结构升级的意见》	国办发(2016) 44 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16 年 6 月	鼓励家电、家具、汽车、电子等耐用消费品更新换代,适应绿色环保、方便快捷的生活需求

17	《中国家具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中国家具协会	2016 年 3 月	提出家具行业要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加快转变发展方式，保持行业稳定发展。进入中高速发展阶段后，稳中求进是家具行业发展的总基调，保持主营业务收入年均 9%-10% 左右的增长。要进一步促进家具行业的结构调整与转型升级，推动产业向中高端迈进
1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16 年 3 月	提出了实施高端装备创新发展工程，明显提升自主设计水平和系统集成能力。实施智能制造工程，加快发展智能制造关键技术装备，强化智能制造标准、工业电子设备、核心支撑软件等基础
19	《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		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6 年 1 月	高档数控系统、精密伺服驱动系统等高档数控设备关键功能部件及配套零部件技术；超精密数控机床、超高速数控机床、大型精密数控机床、多轴联动加工中心、超硬材料特种加工机床等高端数控装备技术；高档数控装备关键功能部件和整机性能测试实验技术；大型特殊部件精密加工技术；兵器设计与制造先进技术等
20	《关于加快发展生活性服务业促进消费结构升级的指导意见》	国办发（2015）85 号	国务院	2015 年 11 月	明确在今后一个时期重点发展居民和家庭、健康、养老、旅游、体育、文化、法律、批发零售、住宿餐饮、教育培训等贴近服务人民群众生活、需求潜力大、带动作用强的生活性服务领域，推动生活消费方式由生存型、传统型、物质型向发展型、现代型、服务型转变
21	《关于积极发挥新消费引领作用加快培育形成新供给新动力的指导意见》	国发（2015）66 号	国务院	2015 年 11 月	提出要改造提升传统行业，加快推动轻工、纺织、食品加工等产业转型升级，瞄准国际标准和细分市场需求，从提高产品功效、性能、适用性、可靠性和外观设计水平手，全方位提高消费品质量
22	《中国制造 2025》	国发（2015）28 号	国务院	2015 年 5 月	提出要加快发展智能制造装备和产品。组织研发具有深度感知、智慧决策、自动执

					行功能的高档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增材制造装备等智能制造装备以及智能化生产线，突破新型传感器、智能测量仪表、工业控制系统、伺服电机及驱动器和减速器等智能核心装置，推进工程化和产业化
--	--	--	--	--	--

（2） 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床垫设备制造业作为智能装备制造业的一个细分子行业，一直受国家及地方政府出台的各类产业政策支持。上述国家政策和行业政策，对促进我国床垫设备行业科研创新，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迈进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 and 良好的政策环境，对公司这类专注于细分市场和创新的智能装备制造企业产生持续的积极影响。

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一）行业发展概况

公司所处的床垫弹簧设备制造业属于智能装备制造业的细分领域。欧洲国家是弹簧床垫的发源地，最早开始从事弹簧床垫及弹簧床垫的研发和制造，并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相比于欧美等床垫行业和床垫弹簧设备行业发展程度较高的国家，我国的床垫行业则起步较晚。我国的床垫业起步于上世纪 80 年代初期，从国外引进各种规模的弹簧软床垫生产设备，我国软床垫行业的发展基础和市场雏形由此初步形成。上世纪 90 年代以来，我国床垫行业开始逐步走上规模化、规范化发展路线，国内自主研发的床垫弹簧设备开始投入使用，并由早期较为简单的机械设备逐渐向半自动化、自动化、智能化方向演进。进入 21 世纪以来，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升，中国床垫行业高速发展，也带动了上游床垫弹簧设备行业的快速发展，自动化、智能化、集成化水平不断提高，并进入国际市场。近些年，随着弹簧床垫产品不断推陈出新，产品多样化程度不断提高，对上游床垫弹簧设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推动我国床垫行业整体装备水平不断提升。

（二）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我国居民可支配收入水平的增长以及消费理念的转变，人们对弹簧床垫质量的要求以及定制化需求都逐渐提高，促进了床垫生产企业对中高端床垫弹簧设备定制化的需求，具有中高端设备研发生产能力的企业竞争优势将日趋明显。

床垫弹簧设备将朝着自动化、智能化、集成化方向发展，自动化生产可以避免人工作业带来的产品质量误差，在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提升产品质量，降低公司的制造成本，提升生产运营效率；智能化生产可满足客户定制化、个性化的生产需要，有助于增强客户粘性；集成化设计可以简化生产工序，提高生产效率，减少人员占用。未来，自动化、智能化、集成化趋势将持续影响全球及中国床垫弹簧设备行业的发展。

5、（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1）床垫弹簧设备行业的竞争格局

公司生产的床垫弹簧设备主要用于床垫弹簧床芯的生产，属于较为细分的应用领域，专业化程度较强，具有一定的技术、客户和行业经验壁垒，市场参与者相对较少。上游行业包括伺服部件、金属材料、机电类、电气元件、传动类、气动元件等生产制造行业，下游主要应用于床垫制造业，终端用户包括家庭用户、酒店业等。

（2）床垫弹簧设备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礼恩派成立于美国，有超过 120 年的历史，是一家国际化多元化的制造商，设计并生产一系列用于家庭和汽车的工程部件及产品。公司的业务分为 15 个业务单元、7 个集团、3 大板块：（1）床上用品；（2）专业用品；（3）家具、地板及纺织制品。瑞士 Spühl 和意大利 Fides 为礼恩派旗下主要的床垫弹簧设备制造企业。此外，礼恩派旗下有多个弹簧床芯品牌，其中 ComfortCore 占据了美国超 60% 的弹簧床芯市场。

瑞士 Spühl 是床垫弹簧设备行业全球的领军企业，瑞士 Spühl 成立于 1877 年，是全球最早专业从事床垫弹簧设备开发者之一，也代表了床垫弹簧设备全球最先进的技术水平，全球超过 150 个国家和地区的床垫生产厂商在使用瑞士 Spühl 生产的设备。为了提高产品核心技术掌控能力，1997 年全球最大的弹簧床芯企业美国礼恩派完成对瑞士 Spühl 的收购，瑞士 Spühl 成为礼恩派的子公司。收购完成后，瑞士 Spühl 所生产的高端弹簧床垫设备逐渐以面向礼恩派内部企业为主，近年来瑞士 Spühl 本身已很少对外销售。

意大利 Fides S.r.l，是弹簧床垫设备的优秀企业，于 1991 年被瑞士 Spühl 收购，该公司生产销售邦尼尔弹簧卷绕机和组装机、袋装弹簧卷绕机和粘胶机等弹簧床芯生产设备以及床芯打包机、拆包机等辅助设备。瑞士 Spühl 被礼恩派收购以后，意大利 Fides 仍然对外销售设备，成为目前全球市场影响力最大的企业之一。

广州市柔联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专业从事床垫弹簧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袋装簧床垫设备、床芯包装机等。

（3）床垫弹簧行业的主要壁垒

①技术与研发壁垒

床垫设备属于应用于床垫生产的专用设备，研发过程涉及机械结构设计、自动化控制、机械传动、光电传感、软件及系统开发等多方面技术领域，具有一定的技术研发壁垒。其中，床垫弹簧设备因属于下游床垫企业的关键生产设备，下游床垫企业对该类设备的性能、质量、安全性、精确性、自动化程度、运行稳定性等各类指标要求较高，而上述指标都与生产工艺的优化相关，需要长期的生产和迭代积累，国内小厂或新进入该行业的企业无法通过简单的逆向工程和外购零部件来复制公司的设备并在同样的成本下保证其设备质量稳定和运行可靠。国内较早进入该领域的企业亦是经历了多年的探索和不断的技术积累，才逐步达到国外领先公司的技术水平，并形成了众多核心的知识产权。以公司生产的 SX-160DA 为例，公司针对双钢丝卷簧机头、输送部分、拉布焊接部分、整理

输出部分申报专利，形成专利保护，且对执行程序也以软件著作权形式进行保护。此外，相较一般的床垫设备，床垫弹簧机械设备定制化程度较高、生产工艺技术难以实现标准化和自动化，技术研发难度较其他床垫设备更大。综上所述，其他自动化生产线制造企业进入床垫设备行业尤其是床垫弹簧设备行业存在一定技术与研发壁垒。

②客户认可品牌壁垒

床垫属于批量化生产的必选日用消费品，下游床垫企业尤其是大中型企业对于上游供应的稳定性要求较高，包括产品稳定性及供应商稳定性。产品稳定性是指设备运行质量和产出质量的优质稳定；供应商稳定性是指在没有出现不利情况（如质量事故、质量下降、合作不畅或产业技术升级等）的条件下，下游大中型床垫企业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客户粘性较高。此外，对于非知名品牌或新研发的床垫弹簧设备产品亦需要一定验证周期，因此品牌和企业声誉是客户选择床垫设备供应商时主要考虑的因素之一。经过多年的发展，床垫设备行业已存在部分具有多年行业应用经验和较强竞争力的领先企业，并占据了主要市场份额，其他自动化生产线制造企业新进入床垫行业难度较大，难以获得较多市场份额以及主要床垫生产企业客户的认可。

③人才壁垒

首先，技术人才需要长期的经验积累。床垫设备的设计、生产过程中涉及机械、材料、电子、软件、控制等多种专业，对研发、生产、安装调试人员的长期经验积累要求较高，例如安装调试人员从入门到独立胜任安装调试工作需要 5-6 年的积累。其次，技术人才需要跨专业跨产品的专业性理解。公司所专注的床垫弹簧设备存在一定的定制化特征，设备制造企业不仅需要掌握自身设备相关技术，还需要对下游客户产品生产流程及工艺特点有深刻理解，对技术人员的跨专业跨产品的专业性理解和经验积累要求较高。最后，行业为细分专用设备行业，技术人才通用性弱，优秀技术人才具备长期钻研的工匠精神，稳定性强，流动率低。床垫设备制造业应用领域较为聚焦，在没有经验积累的情况下其他细分领域的人才无法直接胜任床垫设备领域的工作；行业内相关人才以自主培养为主，目前国内床垫设备制造业具有自主研发能力的企业数量相对较少。对于行业的新进入者，无法通过招聘其他专用设备行业的人才来完成床垫设备领域的工作，行业内少数优秀人才流动率低，自行培养相关研发和技术人员需要较长时间的积累，因此很难在短时间内建立起一支专业的人才队伍，行业具有一定的人才壁垒。

（二） 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劣势

1、公司的市场地位

在国内床垫弹簧设备行业中，公司的企业规模、技术水平、资金实力均居于领先地位，与国内外众多知名床垫企业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根据家具行业权威杂志《Furniture Today》于 2021 年 6 月发布的《2021 美国床垫制造商 Top15》排行榜，公司客户范围涵盖了榜单中的 6 家企业（企业自身或其下属公司，下同），包括美国前五大床垫制造商中的丝涟、席梦思、舒达。根据工信部指导发布的中国品牌力指数（C-BPI），2021 年床垫品牌排行榜前 16 名床垫企业中的 12 家均

为公司的客户；同时，喜临门、梦百合、顾家家居等床垫/软体家具行业 A 股上市公司亦与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公司在中高端床垫弹簧设备领域具有业内领先的市场地位，根据中国家具协会出具的《证明》：“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床垫装备提供商，也是我国最早专业从事床垫弹簧设备研发、生产的企业之一，在床垫弹簧设备领域拥有自主核心技术优势及可持续研发能力，产品技术水平处于国际先进水平，国内外市场上享有很高的品牌知名度，综合实力业内领先。在国内市场，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床垫弹簧设备的市场占有率位居业内前列，尤其是中高端设备领域华剑智能优势明显。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设备出口数量在国内同行中居领先地位”。

2、公司的竞争优势

（1）长期行业的沉淀与积累形成的先发优势

公司自 2004 年成立之初即为喜临门、雅兰、晚安家居的床垫弹簧设备供应商，并凭借稳定的产品质量与优秀的服务能力，在床垫弹簧设备市场积累了良好口碑。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公司已经具备主流弹簧产品设备的生产能力，能够满足喜临门、雅兰、梦百合、慕思等行业知名客户对于床垫弹簧设备的需求；相较于潜在竞争者，公司已完成针对邦尼尔弹簧、袋装弹簧、非打结弹簧等全产品全业务链条的技术积累，并形成了多项核心工艺技术及专利。因此，在床垫弹簧设备领域的先发优势有助于公司继续保持在床垫弹簧设备市场的相对优势，为公司进一步拓展市场奠定基础。

（2）定制化与售后服务优势

为了更好地服务客户，满足客户个性化、多样化的生产需求，公司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定制化研发及生产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客户对于弹簧或床芯参数、产品功能、产品配套、零部件标准及品牌、外观设计、特殊工况等方面的定制要求。例如，公司根据某客户需求对袋装弹簧粘胶机的选料进料机构进行定制，使得其可配套的袋装卷簧机数量增加，从而实现更多样化的床芯分区设计与生产；根据某客户需求对产品的机械结构、电气部件及软件进行定制，以实现弹簧线径与尺寸较为特殊的床芯生产等。

优质的售后服务亦是公司产品竞争力的重要保证，也是品牌建设的重要内容。公司以客户为中心，提供及时、高效的技术支持和服务。公司培养了一支具备优良专业技能的售后团队，除提供安装调试、设备维护等售后技术支持外，还可提供现场及远程视频的安装指导、设备操作和维修人员培训等服务。另外，公司开发了“华剑智能”APP，客户可在线进行设备故障诊断、售后服务沟通，提高了客户服务的质效。同时，公司在与国际企业合作中，逐渐完善了国际化服务能力。公司通过个性化、定制化服务和及时、高效的售后服务，提升了客户满意度，增强了客户粘性，提高了公司市场美誉度和市场竞争力。

（3）产品性能与质量优势

近年来，公司通过不断的产品创新和技术革新，在产品性能指标和产品运行稳定性上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主要产品的技术性能达到国内先进水平，部分产品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产品的性能优势如下：设备可加工钢丝直径、弹簧中径、弹簧高度范围大，定制化加工能力强，加工效率

和精确度高；采用自动化控制系统，设备自动化程度和人机互动程度高；稳定性程度高。产品质量控制方面，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制度，并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始终在产品研发设计、原材料选择、制造工艺优化、过程质量控制等方面追求卓越，确保产品质量，建立了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品牌形象。

（4）研发与技术优势

数控床垫弹簧设备为下游床垫企业的关键生产设备，对产品的性能、质量、安全性、精确性、自动化程度等都有很高的要求。产品在研发过程中涉及机械结构设计、自动化控制、机械传动、光电传感、软件及系统开发等多方面技术领域，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另外，产品的研发、设计还需要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并能够充分了解下游床垫企业的需求和生产特点，需要研发人员具备丰富的项目经验和技术积累。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重视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经过多年积累，形成了一支技术先进、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公司的研发实力和形成的研发成果受到了政府管理部门和行业的认可，公司近年来取得的荣誉如下：

序号	荣誉	评定单位	获奖项目/单位	时间
1	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工信部	公司	2022 年
2	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工信部	公司	2021 年
3	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公司	2021 年
4	2019 年浙江省“隐形冠军”培育企业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公司	2020 年
5	2020 年度浙江省装备制造业重点领域首台（套）产品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浙江省财政厅	SX-100F 数控非打结弹簧生产线	2020 年
6	2019 年度“浙江制造精品”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SX-120D 数控袋装卷簧机	2019 年
7	浙江省科学技术成果	浙江省技术市场促进会	SX-100F 数控非打结弹簧生产线	2019 年
8	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公司	2018 年
9	高新技术企业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	公司	2020 年 2017 年
10	浙江省科学技术成果	浙江省技术市场促进会	SX-120D 数控袋装卷簧机	2016 年
11	浙江省科学技术成果	浙江省技术市场促进会	SX-300D 数控袋装弹簧粘胶机	2016 年

（5）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与下游床垫行业主要客户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关系，积累了大量的优质客户资源。在国内市场，公司已与雅兰、喜临门、梦百合、慕思、穗宝、梦神、晚安、皖宝、玮兰、敏华控股、顾家家居、全友家私、宜奥等最具影响力的床垫企业或其下属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根据工信部指导发布的中国品牌力指数（C-BPI），2021 年床垫品牌排行榜前 16 名床垫企业中的 12 家均为公司的客户。在国际市场，报告期内，公司数控智能床垫弹簧设备远销全球 60 余个国家和地区，并在欧美等床垫行业和床垫设备行业较为发达的市场赢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可。根据《Furniture Today》发布的《2021 美国床垫制造商 Top15》排行榜，公司客户范围涵盖了榜单中的 6 家企业，包括美国前五大床垫制造商中的丝涟、席梦思、舒达。公司部分代表性客户床垫品牌情况如下所示：

部分国际代表性客户或品牌

	 席梦思		 —美国金可儿—
丝涟	席梦思	舒达	金可儿
			
爱室丽	礼恩派	希丁安	斯林百兰
 Trusted by millions since 1926.		 SUPPORTING DREAMS™	 Midwest SLEEP BETTER. LIVE BETTER
诗贝艾尔	斯丽比迪	美国蕾丝	美安娜

部分国内代表性客户或品牌

	 顾家家居	 慕思	 雅蘭 让生活多一点幸福
喜临门	顾家家居	慕思	雅兰
			 梦神床垫
梦百合	敏华控股	全友家私	梦神家居
 宜奥·中国	 皖宝床垫		 联乐 LIANLE
宜奥家居	皖宝床垫	晚安家居	联乐集团

（6）成本控制优势

床垫机械设备由上千种零部件经加工、装配、总装、调试而成，产品结构较为复杂，且机械零部件绝大多数为非标产品；因此，公司除伺服部件、电机、减速机、传感器等电气部件以及钢材、铝材等金属材料和电线、电源等辅材向供应商采购外，实现了绝大部分机械零件的自制，从而有效控制了成本。另外，在生产环节，公司通过机械零部件的规模化自主生产提升加工效率，提高材料使用率；并通过更新产品设计和工艺流程，实现对生产环节的优化和改进，从而有效节约生产环节的人工耗用和材料成本。

（7）团队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专业化团队，核心人员均有多年行业经历，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稳定性较高。截至 2023 年 5 月底，公司整体骨干员工占比较高，公司工作超过 10 年（含 10 年）的骨干员工人数占总员工人数比例为 49.44%，工作超过 5 年（含 5 年）的员工占总员工人数比例为 65.56%；研发团队积累了长期丰富的床垫弹簧机械领域经验，具有在细分领域长期沉淀和积累的“工匠精神”，研发团队工作超过 10 年（含 10 年）的骨干员工人数占研发团队总人数比例为 58.33%，工作超过 5 年（含 5 年）的员工人数占总员工人数比例为 66.67%。此外，骨干人员在公司平均工作十年以上，对公司情况极为熟悉，对公司的发展理念和价值观高度认同，可以与公司共同发展与成长。团队的专业、稳定有利于制定科学、合理的发展规划和发展战略，并确保在日常工作中加以落实和执行，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

3、公司的竞争劣势

（1）产能不足

公司生产的床垫机械设备用于弹簧床垫的生产，下游市场空间巨大并保持持续增长，从而带动床垫机械设备行业的需求稳步提升。由于产品质量优良、性能优异且价格相比国外同类产品相对较低，公司不仅在国内市场占有较大的市场份额，并出口全球数十个国家和地区。2021 年公司产能利用率为 107.00%，虽然报告期内产量有所下降，公司现有的厂房、生产设备无法全面满足客户的订单需求和公司的销售规划，产能不足已经成为制约公司长远发展的主要因素。公司目前有在建智能制造工业园项目，项目新购置 58,635 平方米（约折合 88 亩）工业用地，新建包括生产车间、仓库等建（构）筑物在内的智能制造生产基地，总建筑面积 94,156.42 平方米（不包括研发中心建筑面积 1,500 平方米）。项目旨在提升公司现有核心产品及未来相关升级产品产能，巩固、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项目达产后，将新增各类数控智能床垫弹簧设备 750 台（套）的年生产能力。

（2）与境外竞争对手相比资本实力较小，研发投入存在差距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发展出一定规模，与国内床垫弹簧设备同业厂商相比，公司具备一定研发投入优势和资本实力优势。然而公司与国际领先的床垫弹簧设备企业相比，资本实力和研发投入仍存在较大差距，以床垫弹簧领域行业历史最悠久、技术水平最高的瑞士 Spühl 为例，其背靠美国《财富》500 强的上市公司礼恩派，根据礼恩派公司公告，2022 年末礼恩派净资产为 16.41 亿美

元。与行业内国际领先企业相比，公司资本实力以及相对应的研发投入亟待提升。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规模情况

床垫行业作为家具行业中较为成熟的细分行业，发展已经经历 100 多年的历史，其变化趋势与家具行业整体变化趋势相同。同时床垫作为刚需程度较高的消费品，具有较大的市场容量。自 2010 年全球经济逐步开始复苏，床垫市场消费规模在逐步增长，根据 CSIL 的统计，2011 年至 2020 年，全球主要国家的床垫消费规模由 227 亿美元上升至 290 亿美元，并保持稳定的增长，其中美国和中国市场是目前全球床垫消费规模最大的两个市场。CSIL 预测 2021 年-2022 年全球床垫消费规模将达到 300 亿美元和 310 亿美元，仍将保持持续稳定的增长。



数据来源：CSIL、梦百合 2022 年年度报告

美国是全球最大的床垫消费国，根据 CSIL 的数据，2020 年美国床垫市场消费规模达到了 90.19 亿元，具有较高的市场规模体量，占了全球床垫市场消费规模的 31.10%，并且近几年市场需求一直保持稳定增长。美国床垫市场消费规模从 2011 年的 52.76 亿美元增长至 2020 年的 90.19 亿美元，复合增长率为 6.14%，预计 2021 年-2022 年，美国床垫市场消费规模仍旧保持 2.99% 的增长率，市场空间广阔，需求稳定增长。根据 Furnituretoday 的数据，近三年丝涟、泰普尔、席梦思、舒达、SleepNumber 稳定占据着市场份额的前五位，2021 年合计占据了 51% 的市场份额，使得美国床垫行业集中度较高，前五大厂商中有 4 家曾向公司采购。



数据来源：CSIL、梦百合 2022 年年度报告

自 21 世纪以来，随着我国工业化发展与居民收入水平的提升，我国床垫行业发展迅速。根据 CSIL 的数据，2011 年至 2020 年中国床垫市场消费规模由 47.01 亿美元增长至 85.40 亿美元，复合增长率达到了 6.86%。虽然我国床垫行业市场规模较大，但市场渗透率相比于发达国家仍有较大差距。根据 CSIL 数据，美国床垫渗透率达到 85%，而中国床垫渗透率仅 60%；我国人均床垫消费金额还处于较低水平，2020 年我国人口约为美国人口的 4.28 倍，但人均床垫消费金额仅大约为美国的 25%，伴随城镇化推进、床垫渗透率提升及消费升级趋势演进，我国床垫行业发展潜力巨大。



数据来源：CSIL、梦百合 2022 年年度报告

2、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 产业政策大力扶持

床垫行业属于家具工业中的软体家具业，床垫设备行业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软体家具业和床

垫设备行业都属于我国轻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十年来，国家陆续出台了《轻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制造业设计能力提升专项行动计划（2019-2022年）》《国家智能制造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21年版）》等一系列产业政策，对我国轻工业的发展提出了进一步的规范和要求，有利于轻工业健康、稳健地发展。

从我国轻工业产业政策与行业规范的变迁来看，十年以前注重发展细分产品的数量和品质，十年后的今天则是更加注重智能制造在行业内的发展与应用，意味着智能制造已经成为国家对轻工业领域的重点鼓励方向之一。

未来，随着更多的轻工业产业政策与行业规范的出台，我国床垫弹簧设备将会在高效化、自动化、智能化等技术水平上得到极大的提升，我国居民对床垫产品舒适化、功能化等多样性消费需求将会得到进一步满足，从而提升床垫与床垫弹簧设备的质量和服务品质，实现引导和规范行业发展的目的。因此，我国政府相继出台的一系列产业政策与行业规范，将有力地推动床垫与床垫弹簧设备市场的长期健康、稳定的发展，为床垫弹簧设备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2) 下游床垫行业景气提振床垫弹簧设备需求

近年来，全球人口保持较快的增长，人口基数庞大。根据联合国数据库，2010-2020年全球总人口分别69.57亿人和77.53亿人，年复合增长率为1.09%。另外，全球经济总体呈现增长态势，居民财富处于增长阶段，消费能力不断增强。人口数量和人均可支配收入不断提高，为床垫的市场规模扩大奠定了基础，带动了行业的快速发展。

国内床垫市场需求的逐步扩大，得益于我国庞大的人口体量、不断增长的收入水平、快速推进的城镇化水平等。床垫是人们的生活必需品，14亿人民对美好生活的追求，奠定了我国床垫的消费基础。同时，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人均可支配收入水平快速提升，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0-2022年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从19,109元增长至49,283元，复合增长率为8.22%，收入增长带动床垫消费结构不断升级，中高端床垫消费快速增长。此外，中国城镇化率逐年提高，2022年城镇化率为65.22%，但对标日本2022年的94%和美国2022年的85%，城镇化率的提升依然有很大空间。随着农村人口向城镇迁移，未来仍有较多人口从农村转移城市，非农人口大幅增长带来较大的消费潜力和家具消费需求，促进床垫消费市场持续增长。

近年来，床垫消费保持增长，相关下游企业整体呈现增长态势，多数下游行业上市公司床垫相关业务收入呈现了较快增长；整体而言，下游床垫企业经营业务良好，对上游床垫设备制造业发展形成了良好的支撑。

综上所述，全球经济总体呈现增长态势，居民财富处于增长阶段，消费能力不断增强。特别是我国庞大的人口体量叠加人均可支配收入不断增长、城镇化率不断提高。这些因素都推动提升境内外消费者的消费能力，床垫行业将持续快速发展，床垫弹簧设备的生产商也将因此迎来快速发展的良机。

3) 企业对床垫弹簧设备的加速研发提振床垫弹簧设备需求

床垫弹簧设备是弹簧床垫企业的关键核心设备，其设备功能、性能对床垫生产影响大，床垫弹

簧设备的加速更新迭代提振床垫弹簧设备更新换代的需求，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①高端弹簧床垫产品的设计制造依赖于设备的功能实现

高端弹簧床垫产品主要依据人体工学原理，根据睡眠状态下床垫不同部位的压力差异，相应的调整弹簧的设计。这类设计通常包括：不同硬度的区分、异型弹簧的设计、不同开口方式的设计等等。而高端弹簧床垫的设计依赖于床垫弹簧设备的功能实现，因此，床垫生产厂商对高端弹簧床垫产品的创新设计推动了对高端床垫弹簧设备的需求，同时也推动设备厂商对床垫弹簧设备进行相应的功能改造和技术升级。

②床垫弹簧厂商自主性研发，提升设备运行效率，加速了用户的设备更新换代

床垫弹簧设备是弹簧床垫生产的核心设备，生产效率高，设备投资所产生的折旧占床垫成本的比例很低。床垫生产厂商对设备成本的敏感度较低，对设备功能和性能的敏感度高，尤其是每分钟生产弹簧数量这一指标，直接影响床垫企业的生产效率和产能。以公司为代表的行业领先企业近年产品技术迭代速度较快，不断提升设备生产效率。以袋装弹簧设备为例，公司 2017 年推出的 SX-120DA 每分钟生产弹簧数量为 120 个；2020 年推出的 SX-160DA 每分钟生产弹簧数量为 160 个；2022 年推出的 SX-180DA 每分钟生产弹簧数量为 180 个。由于床垫弹簧设备折旧占床垫生产厂商的床垫产品成本比例较低，技术迭代加速了用户设备更新换代的换代速度。

4) 成熟的装备制造产业链为行业发展提供了保障

随着几十年来我国作为“世界工厂”的经验积累，我国装备制造业在实践中不断学习并取得了长足进步，形成了一条成熟、完整的产业链，能够充分满足床垫机械设备上下游衔接和配套生产的需求，并可基本涵盖床垫弹簧设备所需各种原材料种类，这为床垫弹簧设备行业的发展提供了重要保障。目前，我国床垫弹簧设备行业逐渐形成了长三角、珠三角等产业集聚区，在这些产业集聚区内，生产床垫弹簧设备所涉及的伺服部件、金属材料、机电产品、电气元件、传动元件、气动元件、五金配件等产业链齐全，为行业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2) 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 供给端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成本

受全球局势和经济周期影响，大宗材料价格近年来波动较大。原材料价格影响上游零件供应商，给制造商带来成本压力，报告期内，直接材料成本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73.82%、73.80% 和 75.49%。同时公司与国内主要竞争对手，如广州联柔等，同为国内外知名床垫品牌的供应商，因此中游制造商难以通过提高产品价格实现对原材料成本增幅的价格转嫁。

2) 国内床垫更换周期较长、渗透率较低，消费习惯需要逐步引导

我国消费者更换床垫的周期较发达国家更长，根据 Furnituretoday 的市场调查，我国消费者 5 年以内更换床垫的比例仅有 14%，而美国消费者 5 年内更换床垫的比例达到了 48%。同时，我国床垫行业市场渗透率相比于发达国家仍有较大差距，根据 CSIL 数据，美国床垫渗透率达到 85%，而中国床垫渗透率仅 60%。国内床垫更换周期较长、渗透率较低，不利于床垫企业购置床垫弹簧设备并扩大产能，因此还有待长期引导以改变终端客户的消费习惯。

3、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下游床垫行业波动风险

公司专注于数控智能床垫弹簧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床垫生产企业关键生产设备的重要供应商，公司的经营状况与下游床垫行业的发展密切相关。床垫属于消费品，其行业发展受到全球及国内经济整体发展状况、居民收入水平、消费习惯及层次、房地产行业景气程度等多重因素影响。近年来全球床垫行业持续增长，但不排除未来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产业政策等因素影响，下游床垫行业景气度出现波动，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目前，公司所在的床垫弹簧设备行业形成了以少数具备较强技术研发实力及竞争优势的企业为主的竞争格局。报告期内，公司数控智能床垫弹簧设备销往 60 余个国家和地区。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在技术研发能力、生产经验积累、产品质量及稳定性、售后服务、品牌形象、管理团队等方面形成了自身的竞争优势，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能力。但若未来行业内主要企业通过降价、并购等方式提高市场份额，或有更多竞争者进入本行业，将会导致行业竞争加剧。若公司未能在产品研发设计、成本及质量控制、客户服务及市场拓展等方面适应市场变化，公司可能会面临客户流失、市场份额下滑、市场竞争地位减弱、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3）海外市场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销售收入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2.25%、67.98%和 67.99%，公司海外销售规模和占比处于较高水平。海外市场受当地法律法规及政策、政治经济局势、贸易摩擦、市场竞争以及文化等因素影响较大。

自 2018 年 6 月起，美国多次宣布对原产于我国的商品加征进口关税，已公布加征关税清单中包含公司主要产品。此外，报告期内，为降低疫情对土耳其经济的消极影响及保护本国工业，土耳其对绝大多数进口产品关税进行了调整，土耳其关税调整措施并未对公司在土耳其的业务开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除美国和土耳其外，其他主要出口国家及地区未对公司的产品采取贸易保护程序、未发生过贸易摩擦。但若未来包括美国、土耳其在内的国际贸易保护主义继续抬头，其他产品进口国跟进采取提高关税等政策措施，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俄乌冲突风险

俄罗斯是公司报告期内的第三大出口国，2021-2023 年 5 月，公司对俄罗斯客户实现销售收入分别是 3,106.30 万元、1,066.27 万元 516.77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2.65%、4.35%和 6.09%。公司对乌克兰客户和白俄罗斯客户实现的销售收入及占比很低，公司对白俄罗斯客户实现销售收入分别是 389.96 万元、509.53 万元 13.28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小。

2022 年 2 月，俄乌冲突爆发，随后美国、欧盟等多个国家、地区和组织宣布对俄罗斯和白俄罗斯进行金融制裁、贸易制裁和技术制裁等，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禁止部分俄罗斯和白俄罗斯的银行使用 SWIFT 系统、冻结俄罗斯和白俄罗斯多个实体及个人的境外资产等措施。上述冲突及制裁主要影响公司的俄罗斯、乌克兰和白俄罗斯市场。

受到 SWIFT 系统制裁的银行将无法使用美元进行结算，虽然目前俄罗斯和白俄罗斯的客户仍可以通过未被制裁的当地银行与公司进行美元贸易结算，但未来存在俄罗斯和白俄罗斯的其他银行均被制裁并禁止使用 SWIFT 系统，进而导致公司与俄罗斯和白俄罗斯客户交易时无法采用美元结算的风险。针对上述风险，未来中俄贸易和中白贸易可通过人民币跨境支付系统 CIPS 进行结算，且公司已通过 CIPS 系统实现与部分俄罗斯客户的交易进行人民币结算。

目前，俄罗斯和白俄罗斯客户对于购置新设备较为谨慎，乌克兰客户可能取消或者延后设备采购。长期来看，俄乌冲突或局势长期紧张将会损害上述三国的经济发展，减少当地居民对弹簧床垫的需求，进而影响俄罗斯、乌克兰和白俄罗斯对公司弹簧床垫设备的需求。

综上所述，如果后续俄乌冲突持续进行或俄乌地区局势长期紧张，或是后续有关国家、地区或组织对俄罗斯和白俄罗斯的制裁长期持续或力度加大，都将会导致公司来自俄罗斯、乌克兰和白俄罗斯的订单减少甚至中断，进而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公司经营目标

在行业政策的支持和引导下，公司将依托于自身出色的研发实力和丰富的行业经验，致力于成为全球床垫弹簧设备领域具有广泛影响力的领军企业。未来，公司将以企业文化和愿景为引领，以产品质量和服务为支撑，以客户需求和价值为导向，以技术研发和创新为驱动，巩固公司在床垫弹簧设备领域的优势地位，推动我国床垫弹簧设备行业朝着自动化、智能化、集成化方向不断发展。

根据上述发展战略，未来几年公司将实施智能制造工业园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及境内外营销服务网络项目。通过新建智能制造工业园，公司生产工艺及设备的先进性将得到显著提升，并提高公司的生产规模和盈利水平；通过新建研发中心，公司将加大产品创新及工艺开发投入，从而推出更多的床垫弹簧设备产品，优化公司的产品结构，增加盈利增长点；通过实施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公司的营运管理水平将得到显著改善，为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保障；通过建设境内外营销服务网络，提升营销推广能力和加强本地化驻点服务。

2、公司经营计划

（1）生产能力和技术开发规划

未来，公司计划通过建设新的生产基地、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优化生产工艺，从而提高公司生产规模，提升公司的生产管理水平，强化生产经营的稳定性，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综合竞争力。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大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力度，在现有技术和研发资源的基础上建设研发中心，引进先进的软硬件设备，提高公司技术成果转化能力和产品研发创新效率，提升公司新产品开发能力和核心技术水平。

（2）床垫弹簧设备的产品种类创新

近些年，随着人们消费习惯和消费理念的变革，下游床垫行业的产品朝着多样化、定制化方向

发展，对床垫设备的创新升级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面对客户多样化的需求，国际国内同行业对手开发了如分区功能、混合床垫、面包簧床垫等新结构产品的新设备，同时不断提升设备的生产速度。未来，公司将继续专注于床垫机械的研发和制造，以中高端数控化、自动化产品为主，结合市场需求，持续完善已有产品并开发新产品，并跟随市场智能制造的需求，积极拓展新技术的开发，为国内外的床垫企业量身定制智能化的解决方案。

(3) 床垫回收设备及技术

中国已超越美国成为世界上床垫产值第一大的经济体，中国床垫消费金额在全世界排第二，但是国内缺少制造床垫回收设备的企业，每年大量床垫作为垃圾被直接遗弃。甚至部分国内床垫制造商通过以旧换新活动积累了大量旧床垫无法资源回收，不得不作为垃圾直接遗弃。这不仅浪费资源，还造成环境污染。公司作为国内知名的床垫弹簧设备制造商，未来将研发和推出市场所需的床垫回收设备，提升国内床垫产业链的绿色环保性。此外，在国家稳步推进实施“双碳”战略的背景下，使用回收材料制造的产品碳足迹更低，相应成本更低，更符合市场潮流。床垫回收设备未来市场空间广阔。

(4) 市场开发与品牌推广规划

未来，公司将以新技术、新产品推动新市场的培育与开发，促进新市场的不断拓展。

针对国内的中高端市场，公司将深化和扩大在中高端市场与国内龙头企业的合作，进一步加强与下游床垫行业龙头企业的沟通与互动，深入了解客户的使用体验和特定需求，积极推出更多切合客户需求的产品，以更优质的服务和更先进的产品获取更多的订单，以龙头企业辐射整个市场，巩固公司在国内市场的领先地位，同时在京津冀、珠三角和成都设立营销服务中心，进一步强化对国内客户的服务响应及营销影响。

针对国内的中低端市场，公司将积极拓展国内中低端市场，目前国内床垫弹簧设备中低端市场的供应商主要为综合实力偏弱的中小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因产能限制优先供应国内大客户及价格更高的国外客户，缺少适合国内中低端市场客户的产品，未来得益于产能提升，除继续巩固在中高端市场的地位外，公司将针对中低端市场的客户需求进一步丰富产品机型，积极拓展国内中低端市场，提升市场占有率。

针对国外市场，公司会通过网页推广、展会宣传、主动上门拜访等方式巩固并提高欧美市场份额，同时通过在波兰设立营销服务子公司提升对欧盟周边新兴市场的销售推广和售后服务，此外加大对印度、越南、印尼、土耳其等具有较大发展潜力的新兴市场的开拓力度，提高公司产品在海外市场的占有率及公司品牌在海外市场的知名度。

(5) 人力资源发展规划

公司高度重视人力资源的发展，未来会持续引进高水平的管理人才、技术人才和营销人才，扩充公司的人才团队。管理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规范化的内部控制体系，根据实际需要招聘行业内专业的管理人才，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技术方面，公司将引进行业内优秀技术人员，提升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增加核心技术储备；营销方面，公司将通过内部培养及外部引进并举的方式丰富

公司的营销团队，加强销售人员的业务拓展能力及客户关系维护能力，为公司未来的业务开拓储备合适的营销人才。另外，公司未来将不断建立健全人员管理和考核激励机制，促进各部门人员的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形成公司发展的内在动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具体情况：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订了《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以规范公司的管理和运作。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其他各项规章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各项经营决策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其他规章制度履行了法定程序，合法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健康发展。

1、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均能定期召开股东大会，均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

2、董事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均能定期召开董事会，均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

3、监事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均能定期召开监事会会议，均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

4、职工代表监事履职情况

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出席公司监事会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一）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的要求	是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是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了《公司章程》，内容合法合规。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对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选择管理者、知情权、提案权、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违法时的请求撤销权等权利进行了具体规定。上述《公司章程》以及各项细则在内容上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在程序上经过了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合法有效。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管理制度能够有效执行。

（二）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该制度的建立加强了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建立了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平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管理制度能够有效执行。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就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认真讨论和评估认为公司已经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公司治理架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的基本制度以及其他针对公司自身业务和风险特有的制度规范，确立了纠纷解决机制、投资者保护措施、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基本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公司运营中存在的风险。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特别是报告期内，前述制度整体上得以有效执行，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理保护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进一步完善落实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

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业务体系，独立签署各项与其生产经营有关的合同，独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各项资产由公司依法承继，合法拥有独立于股东的、完整的经营资产，包括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配套设施以及商标、专利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对其所有资产拥有完整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控制和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人员	是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程序选举产生；公司的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

		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财务	是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开展财务工作和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机构	是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各职能部门，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各方面完全独立，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各司其职的组织结构体系并规范运作。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华剑德益	企业管理	员工持股平台	4.6875%
2	华剑德良	企业管理	员工持股平台	29.20%

（三） 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有效防止及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叶超英、实际控制人叶超英、任红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书面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目前除持有华剑智能的股份外，未投资其它与华剑智能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从事其它与华剑智能相同、类似的经营活动；

2、本人及控制的企业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华剑智能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投资于任何与华剑智能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3、当本人及控制的企业与华剑智能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人及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华剑智能的业务竞争；

4、本人及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华剑智能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5、上述承诺在本人持有华剑智能股份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公司所采取的具体制度安排如下：

公司通过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均进行了相应的规定，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与执行，完善了专项治理制度，有利于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的承诺》，承诺如下：

1、本人已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的要求对华剑智能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华剑智能之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在作为公司关联方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华剑智能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依法签订合同。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合法、合规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及时披露关联交易事项。

3、本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利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利益。

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致使公司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损失的，本人将予以赔偿，并妥善

处置全部后续事项。

5、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公司存续且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公司关联方期间内有效。

公司上述关于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合法合规，并得到了有效执行。公司今后仍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进行规范，并进一步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来往，杜绝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叶超英	董事长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6,671,636	90.51%	0.35%
2	任红	董事	董事、实际控制人	4,310,000	5.11%	-
3	尚盼华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副总经理	500,000	-	0.59%
4	潘永虹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主席	200,000	-	0.24%
5	孟丽	监事	监事	20,000	-	0.02%
6	周锋盛	监事	监事	10,000	-	0.01%
7	金香岗	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	500,000	-	0.59%
8	金卫其	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	500,000	-	0.59%
9	陈芳	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	500,000	-	0.59%
10	张承羽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120,000	-	0.14%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长叶超英与董事任红为夫妻关系，董事、总经理叶如剑为叶超英、任红之子。实际控制人叶超英、任红为夫妻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等重要承诺。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叶超英	董事长	华剑德益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叶超英	董事长	华剑德良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叶超英	董事长	绍兴市越城区迪荡街道商会	会长	否	否
叶超英	董事长	绍兴市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	第七届执行委员	否	否
叶超英	董事长	绍兴市越城区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	第四届执行委员会副会长	否	否
叶如剑	董事、总经理	绍兴越城区爱去玩网咖网吧	负责人	否	否
张新华	独立董事	浙江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机械学院	兼职教授	否	否
张新华	独立董事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张新华	独立董事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张新华	独立董事	浙江益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蒋鸿源	独立董事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丁玲美	独立董事	杭州厚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丁玲美	独立董事	绍兴天易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叶超英	董事长	华剑德益	4.69%	企业管理	否	否
叶超英	董事长	华剑德良	29.20%	企业管理	否	否
叶超英	董事长	嘉兴亿群合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19%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否	否
叶超英	董事长	长兴茂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99.98%	股权投资	否	否

		(有限合伙)				
叶如剑	董事、总经理	绍兴越城区爱去玩网咖网吧	100.00%	互联网上网服务;餐饮服务	否	否
丁玲美	独立董事	杭州厚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0.00%	审计验资等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投标代理,代理记账	否	否
丁玲美	独立董事	绍兴天易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50.00%	财务咨询;企业注册代理、商务信息咨询(除金融、证券、期货、基金)、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否	否
潘永虹	监事会主席	华剑德益	6.25%	企业管理	否	否
孟丽	监事	华剑德益	0.63%	企业管理	否	否
周锋盛	监事	华剑德良	2.00%	企业管理	否	否
尚盼华	董事、副总经理	华剑德益	15.63%	企业管理	否	否
陈芳	副总经理	华剑德益	15.63%	企业管理	否	否
金卫其	副总经理	华剑德益	15.63%	企业管理	否	否
金香岗	副总经理	华剑德益	15.63%	企业管理	否	否
张承羽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华剑德益	3.75%	企业管理	否	否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殷飞飞	监事	离任	-	完善公司治理
潘永虹	-	新任	监事	完善公司治理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4,687,108.57	340,888,934.98	328,430,966.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38,578.85	820,000.00	389,500.00
应收账款	12,793,151.99	12,569,637.86	4,544,132.0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223,241.34	4,130,307.74	5,273,724.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86,800.45	104,979.75	397,657.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6,478,405.22	111,407,717.55	128,184,220.77
合同资产	4,013,268.34	3,994,636.00	1,320,443.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1,573.33	0.00	1,162,181.08
流动资产合计	452,172,128.09	473,916,213.88	469,702,825.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715,467.74	30,653,951.99	33,714,042.65
在建工程	103,282,156.75	96,617,064.66	52,737,796.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4,574,862.92	45,016,908.62	46,033,570.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624.68	100,723.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5,739.63	365,039.09	95,569.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48,195.14		252,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0,836,422.18	172,682,589.04	132,933,702.59
资产总计	633,008,550.27	646,598,802.92	602,636,528.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03,924.25	285,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266,652.22	11,827,218.26	10,744,495.83
预收款项	669,276.95	1,103,154.75	2,943,391.46
合同负债	46,394,657.17	65,474,101.05	127,310,067.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613,034.30	12,217,239.69	12,871,029.35
应交税费	370,863.96	10,546,872.23	709,861.47
其他应付款	601,921.62	2,317,216.80	2,571,019.5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412,952.94	1,640,707.42	1,761,773.65
流动负债合计	67,329,359.16	106,630,434.45	159,196,638.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7,329,359.16	106,630,434.45	159,196,638.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84,385,636.00	84,385,636.00	84,385,6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8,769,730.02	168,347,600.80	167,029,601.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459,705.67	34,459,705.67	22,356,457.2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8,064,119.42	252,775,426.00	169,668,194.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65,679,191.11	539,968,368.47	443,439,889.3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5,679,191.11	539,968,368.47	443,439,889.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33,008,550.27	646,598,802.92	602,636,528.16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5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5,054,551.53	246,003,561.50	246,597,625.11
其中：营业收入	85,054,551.53	246,003,561.50	246,597,625.1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7,801,253.73	109,395,381.53	143,258,576.74
其中：营业成本	44,246,700.63	115,006,252.20	111,357,893.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08,834.97	2,333,116.24	2,341,666.59
销售费用	3,676,927.54	7,566,203.78	6,860,982.56
管理费用	5,065,044.36	13,705,907.40	12,816,887.83
研发费用	3,654,545.19	11,579,782.68	10,924,703.43
财务费用	549,201.04	-40,795,880.77	-1,043,557.30
其中：利息收入	2,800,480.76	7,182,488.15	3,749,349.61
利息费用			
加：其他收益	810,382.52	5,938,887.01	1,967,117.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7,000.00	17,000.00	60,08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3,924.25	-1,213,924.25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202,087.16	-294,976.90	1,388,140.17

资产减值损失	-91,587.55	-183,689.00	-192,324.62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260,929.86	140,871,476.83	106,562,061.65
加：营业外收入		6,478.44	73,749.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70,325.98	510,078.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260,929.86	140,707,629.29	106,125,732.84
减：所得税费用	3,972,236.44	19,675,145.26	14,426,961.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88,693.42	121,032,484.03	91,698,771.2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25,288,693.42	121,032,484.03	91,698,771.2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288,693.42	121,032,484.03	91,698,771.2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288,693.42	121,032,484.03	91,698,771.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288,693.42	121,032,484.03	91,698,771.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30	1.43	1.0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0	1.43	1.09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033,394.02	181,810,784.91	290,433,712.2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90,454.43	6,777,825.55	11,882,478.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56,109.50	13,227,853.60	9,090,216.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679,957.95	201,816,464.06	311,406,407.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780,326.55	94,906,773.56	151,184,796.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759,918.88	33,685,924.41	37,757,000.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654,477.59	13,114,450.17	20,585,637.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43,361.55	7,237,706.68	10,162,799.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838,084.57	148,944,854.82	219,690,233.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41,873.38	52,871,609.24	91,716,173.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12,000.00	60,08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	28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22,000.00	345,08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88,151.42	48,371,510.24	46,363,869.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			

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01,151.42	48,371,510.24	46,363,869.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01,151.42	-48,349,510.24	-46,018,789.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822,004.6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22,004.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22,004.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97,302.15	33,757,874.07	-2,529,656.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6,580.19	12,457,968.45	43,167,727.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143,688.76	323,685,720.31	280,517,992.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4,687,108.57	336,143,688.76	323,685,720.31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5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 1 月-5 月份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23）9038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无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所处的行业和自身发展阶段，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会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总额、净利润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占所属报表项目金

额的比重，报告期内以利润总额的 5%为基础确定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七)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

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并采用三阶段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采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年	10.00
2-3年	50.00
3年以上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八)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九) 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	4.75-9.5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十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二)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3

(十四)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六)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

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七)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十八)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十九)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

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销售商品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1) 对于需安装调试的外销产品，于安装验收完毕，取得客户签署的调试任务反馈单或客户根据视频/远程指导自行安装调试后出具无需现场安装调试声明等证明后确认收入；2) 对于无需安装调试的外销产品，根据合同约定在货物报关出口并取得报关单确认收入。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1) 对于需安装调试的内销产品，于安装验收完毕，取得客户签署的调试任务反馈单或客户根据视频/远程指导自行安装调试后出具无需现场安装调试声明等证明后确认收入；2) 对于无需安装调试的内销商品，根据合同将商品移交给购买方，在发货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或依据合同约定由客户上门自提后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

公司为客户提供技术服务劳务，由于在合同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回款项，故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公司提供技术服务的合同金额小，时间跨度不超过一年，一般在劳务交易完成时确认劳务收入。

(二十)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

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一) 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

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三) 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

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2021年12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表列报无影响。

2、2022年12月13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表列报无影响。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11月设立员工持股平台，根据员工持股平台合伙协议的相关约定，有限合伙人应承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五年内保持任职状态。

2022年4月，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申请文件。公司管理层根据自身战略目标及经营业绩情况，预期公司将于2023年4月完成上市。持股平台有限合伙人受让份额后直至公司实现上市满五年，该期间视为股权激励的隐含员工服务期，属于可行权条件中的服务期限条件，相关股份支付费用在此期间分期确认。

2023 年 2 月，公司申请撤回首发申请文件，审核终止。公司管理层根据未来上市计划，调整了预计上市日期，预期公司将于 2027 年 5 月完成上市，作为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将尚未分摊的股份支付金额在剩余期间分摊确认。

公司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规定，符合专业审慎原则，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不存在影响公司会计基础工作规范性及内控有效性情形，变更后的财务报表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适用时点
2023 年度	股份支付	管理费用	-14,985.47	2023 年 3 月
2023 年度	股份支付	研发费用	-71,892.06	2023 年 3 月
2023 年度	股份支付	销售费用	-21,712.47	2023 年 3 月
2023 年度	股份支付	营业成本	-20,737.14	2023 年 3 月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期间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022 年度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公司持有的定期存款没有明确持有至到期的意图，原预提利息冲回； (2) 跨期费用调整； (3) 公司在出口销售海运的运保费的结算中为主要责任人，对运保费核算由净额法改为总额法； (4) 根据第三方监理的工程进度调整在建工程； (5) 跨期收入及对	本项差错经公司二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期采用追溯重述法对该项差错进行了更正。	资产总额	482,172.31
			负债总额	437,163.98
			资本公积	33,996.73
			盈余公积	-72,657.37
			未分配利润	83,668.97
			营业收入	4,555,152.33
			营业成本	4,296,555.02
			费用	-545,011.13
			净利润	668,623.03

	应成本调整； (6) 股权激励离职未退股员工由按服务期分摊确认股份支付改为加速行权续调； (7) 到期质保金由合同资产转列应收账款、残保金由税金及附加调整至管理费用等重分类调整； (8) 按照社保缴纳基数的 2% 补提工会经费、按照社保缴纳基数的 1.5% 补提职工教育经费； (9) 根据废料的进销存台账调整废料销售成本； (10) 售后服务领料期后退回调整； (11) 根据往来款及存货余额调整相应补提减值准备及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据累计调整净利润相应冲减法定盈余公积。			
2021 年度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公司持有的定期存款没有明确持有至到期的意图，原预提利息冲回；	本项差错经公司第二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期采用追溯重述法对该项差错进行了更正。	资产总额	-1,179,254.13
			负债总额	-561,135.01
			资本公积	39,492.31
			盈余公积	-139,519.67
			未分配利润	-518,091.76
			营业收入	5,622,015.48
			营业成本	5,194,788.38

	(2) 跨期费用调整； (3) 公司在出口销售海运的运保费的结算中为主要责任人，对运保费核算由净额法改为总额法； (4) 根据第三方监理的工程进度调整在建工程； (5) 2021 年外汇期权交割调整； (6) 股权激励离职未退股员工由按服务期分摊确认股份支付改为加速行权； (7) 到期质保金由合同资产转列应收账款、残保金由税金及附加调整至管理费用等重分类调整； (8) 按照社保缴纳基数的 2% 补提工会经费、按照社保缴纳基数的 1.5% 补提职工教育经费； (9) 根据废料的进销存台账调整废料销售成本； (10) 土地使用税减免冲回计提的税费；		费用 净利润	1,134,966.51 231,986.53
--	--	--	----------------------	---------------------------------------

	(11) 根据往来款及存货余额调整相应补提减值准备及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根据累计调整净利润相应冲减法定盈余公积。			
--	---	--	--	--

2. 未来适用法

单位：元

期间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2、 税收优惠政策

(1)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浙江省 2020 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0〕251 号)，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 2020 年-2022 年。2021 年-2022 年度本公司减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第一条规定，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的税率预缴。2023 年 1 月-5 月本公司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的税率计缴。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经营成果分析

(一)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元）	85,054,551.53	246,003,561.50	246,597,625.11
综合毛利率	47.98%	53.25%	54.84%
营业利润（元）	29,260,929.86	140,871,476.83	106,562,061.65
净利润（元）	25,288,693.42	121,032,484.03	91,698,771.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7%	24.72%	23.1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3,291,032.67	117,143,081.94	90,414,032.40

2. 经营成果概述

报告期内，由于全球经济下行、俄乌冲突及市场竞争加剧等原因，公司营业收入呈现下滑趋势，报告期各期营业收入分别为 24,659.76 万元、24,600.36 万元和 8,505.46 万元。受公司收入下降影响，公司净利润在 2023 年有所下滑，报告期各期实现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9,169.88 万元、12,103.25 万元和 2,528.87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9,041.40 万元、11,714.31 万元和 2,329.10 万元。

(二) 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1) 销售商品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1) 对于需安装调试的外销产品，于安装验收完毕，取得客户签署的调试任务反馈单或客户根据视频/远程指导自行安装调试后出具无需现场安装调试声明等证明后确认收入；2) 对于无需安装调试的外销产品，根据合同约定在货物报关出口并取得报关单确认收入。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1) 对于需安装调试的内销产品，于安装验收完毕，取得客户签署的调试任务反馈单或客户根据视频/远程指导自行安装调试后出具无需现场安装调试声明等证明后确认收入；2) 对于无需安装调试的内销商品，根据合同将商品移交给购买方，在发货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或依据合同约定由客户上门自提后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

公司为客户提供技术服务劳务，由于在合同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回款项，故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

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公司提供技术服务的合同金额小，时间跨度不超过一年，一般在劳务交易完成时确认劳务收入。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袋装簧床垫设备	53,672,266.61	63.10%	128,804,845.92	52.36%	137,510,457.85	55.76%
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	19,537,926.26	22.97%	81,170,001.77	33.00%	70,085,752.60	28.42%
非打结弹簧床垫设备	1,497,623.00	1.76%	8,438,143.87	3.43%	7,067,942.51	2.87%
零部件	9,580,114.60	11.26%	23,221,144.43	9.44%	25,303,587.29	10.26%
其他	766,621.06	0.90%	4,369,425.52	1.78%	6,629,884.87	2.69%
合计	85,054,551.53	100.00%	246,003,561.50	100.00%	246,597,625.11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主要销售产品为袋装簧床垫设备和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报告期内两种产品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84.18%、85.35%和 86.07%。公司营业收入中设备整机和零部件的占比相对稳定，其中设备整机占比 90%左右，零部件占比 10%左右。报告期各期营业收入分别为 24,659.76 万元、24,600.36 万元和 8,505.46 万元，受全球经济下行、俄乌冲突、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呈现下滑趋势。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27,224,884.75	32.01%	81,261,248.13	33.03%	43,765,632.52	17.75%
外销	57,829,666.78	67.99%	164,742,313.37	66.97%	202,831,992.59	82.25%
合计	85,054,551.53	100.00%	246,003,561.50	100.00%	246,597,625.11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以境外销售为主，境外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20,283.20 万元、16,474.23 万元和 5,782.97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2.25%、66.97% 和 67.99%，2022 年起公司境外销售占比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加大了境内市场推广，向丝涟、喜临门、全友家私、西大门等国内知名床垫或家具品牌销售金额增长幅度较大所致。公司以境外销售为主，主要原因如下： (1) 境外床垫生产设备市场空间更大。相较于境内市场，境外规模化的床垫厂商					

或知名床垫品牌配套的床芯生产企业数量更多，具有更大的市场空间，公司以亚洲、欧洲、北美洲等境外地区销售为主，与下游床垫区域分布情况相符；

（2）公司具有较为丰富的境外客户基础。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在境外已经具备良好的客户基础和市场口碑，境外客户群体涵盖多家国际知名床垫企业、配套床芯生产企业以及合作多年的经销客户，境外品牌影响力及知名度较高的优势有利于公司在境外持续拓展业务；

（3）公司境外销售能够获得更高收益。公司产品在境外市场与国际领先设备厂商同类产品相比性能、功能等已接近，但基于成本优势公司产品具有较强的价格竞争力，因此公司产品境外销售可获得更高的定价，公司更倾向于获得更高收益的境外订单，客户开发重心相对聚焦于境外客户。

1、境外销售区域分布

公司境外销售区域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23 年 1-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外销收入占比	金额	外销收入占比	金额	外销收入占比
欧洲	3,014.06	52.12%	5,817.50	35.31%	7,807.41	38.49%
亚洲	1,903.50	32.92%	5,597.72	33.98%	6,803.78	33.54%
北美洲	470.20	8.13%	2,955.34	17.94%	4,182.79	20.62%
其他	395.20	6.83%	2,103.67	12.77%	1,489.22	7.34%
合计	5,782.97	100.00%	16,474.23	100.00%	20,283.20	100.00%

公司境外销售的国家（或地区）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3 年 1-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国家或地区	金额	外销收入占比	国家或地区	金额	外销收入占比	国家或地区	金额	外销收入占比
立陶宛	1,733.21	29.97%	美国	2,556.50	15.52%	土耳其	4,652.16	22.94%
土耳其	995.84	17.22%	土耳其	1,849.31	11.23%	美国	3,882.61	19.14%
俄罗斯	516.77	8.94%	俄罗斯	1,066.27	6.47%	俄罗斯	3,105.49	15.31%
斯里兰卡	259.21	4.48%	波兰	1,041.62	6.32%	波兰	1,559.18	7.69%
美国	208.53	3.61%	印尼	635.84	3.86%	韩国	735.28	3.63%
其他	2,069.42	35.78%	其他	9,324.69	56.60%	其他	6,348.47	31.30%

合计	5,782.97	100.00%		16,474.23	100.00%		20,283.20	100.00%
----	----------	---------	--	-----------	---------	--	-----------	---------

如上所示，公司境外客户主要分布在欧洲、亚洲、北美洲，报告期内三个区域收入占外销收入比例分别为92.67%、87.23%、93.17%。公司主要出口国（地区）为土耳其、美国和俄罗斯，各期收入合计占外销收入比例分别为57.39%、33.22%、29.77%，各期前五大出口国（地区）收入占外销收入比例分别为68.71%、43.40%、64.2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出口国（地区）及占外销收入比例变化较大。

造成上述情况的主要原因在于：（1）公司所生产的床垫弹簧设备作为生产资料具有较长的使用寿命，设计使用寿命通常为10年；（2）下游客户向公司购买设备主要系由于新建产能、设备升级换代等原因，其采购需求取决于经营状况、设备使用情况、消费者需求及偏好、以及床垫设备技术的进步等多种因素，设备更新换代周期通常在5年以上。因此对于单个下游客户而言，短期内订单通常不具备连续性。公司境外客户中，除主要经销商客户所在国家（地区）收入相对稳定外，其余国家（地区）收入存在一定波动，公司国家（地区）收入分布符合公司的产品和行业特点。

2、境外销售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对境外销售前五大客户收入及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2023年1-5月			
序号	公司名称	当期收入(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1	UAB Litspringas[注1]	1,726.44	20.30%
2	HNL MASCHINEN GMBH [注2]	936.33	11.01%
3	“MS-Trade” LLC	516.77	6.08%
4	TOYO CUSHION LANKA(PRIVATE)LIMITED	258.37	3.04%
5	RED SPRINGS	206.00	2.42%
合计		3,643.91	42.84%
2022年度			
序号	公司名称	当期收入(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1	HNL MASCHINEN GMBH [注2]	1,667.95	6.78%
2	FMA TRADING L. L. C.	797.54	3.24%
3	“MS-Trade” LLC	795.09	3.23%
4	Ashley Furniture Industries, Inc.	765.96	3.11%

5	Correct – K. Błaszczuk i Współnicy Sp. K. [注 3]	598.57	2.43%
合计		4,625.12	18.80%
2021 年度			
序号	公司名称	当期收入(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1	“MS-Trade” LLC	2,709.98	10.99%
2	FMA TRADING L.L.C.	2,095.18	8.50%
3	HNL MASCHINEN GMBH [注 2]	1,473.75	5.98%
4	METAL MATRIS SANAYI VE TICARET A.Ş.	1,195.91	4.85%
5	Ashley Furniture Industries, Inc.	941.42	3.82%
合计		8,416.25	34.13%

注 1: UAB Litspringas、UAB DOMINARI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此处进行汇总披露，下同

注 2: HNL MASCHINEN GMBH、FURNICIN MUMESSILLIK İÇ VE DİŞ TİCARET AHMET KORAY ATAMER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此处进行汇总披露，下同

注 3: Correct – K. Błaszczuk i Współnicy Sp. K.、DELKOM40 LLC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此处进行汇总披露，下同

相关客户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基本信息	销售模式	合作历史	是否签订框架协议	主要条款	定价原则	信用政策	退换货政策
1	“MS-Trade” LLC	于2014年在俄罗斯注册成立，主要经销区域为俄罗斯	经销	自主开发，合作9年以上	是	1、甲方华剑智能公司授权乙方为墨西哥、委内瑞拉、哥伦比亚/俄罗斯/土耳其市场的经销商，如确有需要在上述市场以外销售的，需报甲方批准；[注] 2、甲方销售给乙方的机器和零件价格，按每次交易的报价单为准。给予乙方的机器价格，比市场价约低10%； 3、机器的安装调试：经双方协商一致，无需甲方派技术人员上门服务； 4、乙方不得在其经销区域，经营销售同类或其它类似产品； 5、乙方不能把机器卖给同行损害甲方利益，乙方应维护甲方的品牌形象，做好售后服务	比市场价约低10%	定金10%，发货前付款40%，过海关后90天内付款50%	保修期一年，无退换货条款
2	FMA TRADING L. L. C.	于2003年在美国注册成立，主营商品批发及经销贸易业务，主要经销区域为墨西哥、哥伦比亚、秘鲁等	经销	自主开发，合作10年以上	是			根据合同约定，每周付一次货款，直到款项全部付清为止	
3	HNL MASCHINEN GMBH	于2012年在土耳其注册成立，主要从事床垫弹簧设备、床垫绗缝机械的经销贸易	经销	自主开发，合作9年以上	是			50%预付，50%见单付款	
4	METAL MATRIS SANAYI TICARET A. S.	于2004年在土耳其成立，主营弹簧床垫制造及销售	直销	自主开发，合作9年以上	是	1、合约期内，甲方为乙方提供所需产品，数量以单次所报需求为准； 2、甲方向乙方供应的产品质量应当符合该产品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3、甲方向乙方供应的产品，均由双方协商定价，交易价格以双方协商的单次报价为准； 4、订货期限和供货期限、发运地点、运费等由具体的单次需求为准； 5、验收标准、方法及异议期：按甲方产品标准验收；如有异议，乙方在收到货物后七日内书面提出。逾期未验收或未提出任何书面验收结	市场价	约30%预付，余款一年内分期付款付清	

						果视为乙方已验收合格		
5	Ashley Furniture Industries, Inc.	于 1984 年在美国成立，为美国知名家具制造厂商	直销	自主开发、展会推介，合作 5 年以上	否	-		定金 30%，出货前付款 60%，首次安装后 5 天内付款 10%
6	Correct – K. Błaszczuk i Współ Inicy Sp. K.	于 2006 年在波兰成立，主营业务为弹簧床芯及床垫制造	直销	自主开发，合作 10 年以上	否	-		预付 30%，见单付款 60%，安装调试完成后 30 天内付款 10%
7	UAB Litspringas	于 2016 年在立陶宛成立，主要从事床垫制造	直销	自主开发，合作 6 年以上	否	-		定金约 30%，出货前付款约 60%，安装调试后付款约 10%
8	TOYO CUSHION LANKA (PRIVATE) LIMITED	于 1989 年在斯里兰卡成立，系 Hayleys PLC 子公司，主要从事环保椰壳增值产品的制造和出口	直销	自主开发，合作 1 年	否	-		定金约 30%，出货前付款约 70%
9	RED SPRINGS	于 1995 年在保加利亚成立，主要从事邦尼尔和袋装簧的制造	直销	自主开发，合作 10 年以上	否	-		定金 30%，发货后 7 月内分期付款 70%

注：墨西哥、委内瑞拉、哥伦比亚为 FMA TRADING L. L. C. 授权经销区域，俄罗斯为“MS-Trade” LLC 授权经销区域，土耳其为 FURNICIN MUMESSILLIK IC VE DIS TIC AHMET KORAY ATAMER 授权经销区域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收入前五大客户成立时间均较早，除与 TOYO CUSHION LANKA (PRIVATE) LIMITED 于 2023 年初次合作外，公司与其他境外主要客户合作时间均较长，至少 5 年以上。公司向境外主要客户销售的产品价格主要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对境外主要客户采用了较为严格的信用政策，一般要求先款后货，或预先收取一定比例的货款后再发货，对于大部分客户在发货前即可收取 50% 以上的货款。除 FMA TRADING L. L. C. 之外，公司主要客户之间的信用政策不存在重大差异。FMA TRADING L. L. C. 系一家主要面向墨西哥、哥伦比亚、秘鲁等市场的知名床垫设备经销商，公司与该客户合作时间较久，合作关系稳固。由于该客户与公司交易频率较高，为便

于资金管理，一般合同约定每周定期支付一定金额货款，报告期内该客户付款记录良好，不存在拖欠货款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关联方与主要境外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除正常购销等业务外的资金往来。

3、出口退税等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号文）的规定，公司系生产企业，适用增值税退（免）税政策的出口货物劳务，实行增值税免抵退税或免退税办法。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 2019 年 3 月 20 日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2019〕39号）规定：“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原适用于 16%税率且退税率为 16%的出口货物，出口退税率调整至 13%。

报告期内，公司的出口退税率为 13%，公司收到出口退税金额分别为 1,188.25 万元、677.78 万元、129.05 万元。

4、进口国和地区的进口、外汇等政策变化以及国际经贸关系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境外销售主要国家或地区为土耳其、美国、俄罗斯、波兰、韩国、印度尼西亚、立陶宛和斯里兰卡。相关国家或地区进口、外汇等政策以及国际经贸关系等主要变化如下：

（1）2022 年 7 月，俄央行取消自 2021 年 4 月后实施的进口合同 30%预付款限制，公司对主要客户信用政策未发生变化，该政策对公司业务影响较小；

（2）2021 年 1 月，斯里兰卡央行将对外汇款限制延长至 2021 年 7 月；2021 年 3 月，斯里兰卡央行与中国人民银行签署 100 亿元人民币货币互换协议，协议有效期 3 年。斯里兰卡与中国人民银行签署的人民币货币互换协议可在一定程度上抵消外汇管制政策带来的消极影响。报告期各期，公司对斯里兰卡的销售收入占当期外销收入比例分别为 0.03%、0.17%和 4.48%，相关政策对公司业务影响较小；

（3）受 2022 年初俄乌冲突影响，公司对主要出口国俄罗斯的销售收入自 2022 年起大幅下降，报告期各期分别为 3,105.49 万元、1,066.27 万元和 516.77 万元。报告期各期，俄罗斯销售收入占公司外销收入比重分别为 15.31%、6.47%和 8.94%，公司对俄罗斯地区的销售不存在重大依赖，俄乌冲突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主要客户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进口、外汇政策不存在重大变化，亦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事件。

综上所述，公司主要出口国家或地区的进口、外汇等政策变化以及国际经贸关系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5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69,596,376.75	81.83%	191,807,254.89	77.97%	172,383,084.80	69.90%
经销	15,458,174.78	18.17%	54,196,306.61	22.03%	74,214,540.31	30.10%
合计	85,054,551.53	100.00%	246,003,561.50	100.00%	246,597,625.11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报告期内，公司境内销售基本为直销模式，对于境外销售则在以直销为主的基础上辅以经销模式，以提高销售网络覆盖度；公司少量国内客户为经销客户，其采购公司产品后主要销往海外市场。由于公司整机产品具备定制化特点，故经销商在获取客户订单后才向公司进行采购，各期经销收入均已实现最终销售。 公司已制定《经销商管理制度》，针对经销商选取标准、日常管理与维护、经销商投诉等方面进行了规定： 1、经销商选取标准：主要考核经销商经营的合法合规性、经营规模、销售网络覆盖情况、产品配送能力、拓展市场能力、资信能力以及商业信誉情况等指标。 2、经销商日常管理与维护：公司从协议签署、经销授权、定价机制、经销商考评等方面对经销商进行日常管理。 3、经销商投诉：公司针对经销商投诉渠道、投诉处理方式等方面进行了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选取的主要经销商具备多年丰富的相关行业从业经验，经营能力与营销能力较强，公司与经销商合作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与经销商为买断式销售，相关存货情况由经销商自行管理，公司与经销商未使用统一的进销存信息系统。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现金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现金销售。

(2) 第三方回款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收入存在回款方与合同方不一致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客户指定第三方付款	114.11	354.19	438.25
客户关联方或客户员工代付	19.00	395.54	76.20
融资租赁公司代付	-	-	123.03
其他	0.66	-	-
合计	133.77	749.73	637.48
营业收入	8,505.46	24,600.36	24,659.76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1.57%	3.05%	2.59%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金额分别为 637.48 万元、749.73 万元和 133.7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59%、3.05%和 1.57%。客户委托第三方进行付款的原因主要系：

①客户指定其他第三方付款：主要系客户临时资金周转需要、方便付汇等情形；

②关联方或员工代付：部分客户由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代为支付，另存在部分客户为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或规模较小的公司的情况，由其实际控制人或员工代付；

③融资租赁公司代付：部分客户基于当地税收政策原因，倾向于采用融资租赁方式付款，并能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付款压力。该类客户与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并在合同中约定由融资租赁公司付款，客户后续分期向融资租赁公司还款。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中的付款方均不属于公司的关联方，公司未有因第三方回款而导致的纠纷。

(三)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模式和生产流程特点，建立了规范合理的成本核算体系，对存货及成本实施有效核算管理。

(1) 归集和分配方法

报告期各期，公司产品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委托加工费用和运输费用。公司根据 BOM 清单领料，按生产任务单归集，月末在产成品和在产品中分配直接材料。直接人

工系生产人员的人工费，在半成品和产成品之间根据以标准工时为基础确定的权重系数进行分配。制造费用系各月生产部门管理人员发生的各项费用以及无法直接归集到具体项目中的其他费用，主要包括机器设备折旧费、生产管理人员工资、水电费、维修费等，在半成品和产成品之间根据以标准工时为基础确定的权重系数进行分配。委托加工费用系在生产过程中发生的公司委托外部单位对公司提供的零部件进行加工产生的服务费用，在加工完成后计入相应零部件的成本。运输费用系产品运费，在产品确认收入时计入相应成本。

（2）产品成本结转方法

公司整机产品成本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其余存货成本结转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算，月末根据各产品分摊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委托加工费用，计算产品入库成本，在符合收入确认条件时相应将发出商品结转至营业成本。

2. 成本构成分析

（1）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袋装簧床垫设备	30,314,496.51	68.51%	66,382,799.31	57.72%	67,372,592.90	60.50%
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	9,064,563.89	20.49%	33,700,083.14	29.30%	27,475,749.34	24.67%
非打结弹簧床垫设备	441,134.33	1.00%	2,400,896.01	2.09%	1,910,395.87	1.72%
零部件	3,779,228.31	8.54%	8,463,409.52	7.36%	8,804,170.08	7.91%
其他	647,277.59	1.46%	4,059,064.21	3.53%	5,794,985.45	5.20%
合计	44,246,700.63	100.00%	115,006,252.20	100.00%	111,357,893.63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袋装簧床垫设备成本和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成本，产品成本占比与收入占比匹配，公司营业成本变动趋势和营业收入变动趋势相同。					

（2）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33,437,099.95	75.57%	85,001,661.03	73.91%	82,357,575.83	73.96%
直接人工	5,184,816.00	11.72%	13,373,286.56	11.63%	11,862,396.94	10.65%
制造费用	3,316,197.44	7.49%	8,085,122.18	7.03%	7,551,802.69	6.78%
委托加工费用	1,048,493.66	2.37%	2,758,685.18	2.40%	2,516,336.49	2.26%

运输费用	1,260,093.58	2.85%	5,787,497.25	5.03%	7,069,781.68	6.35%																																																
合计	44,246,700.63	100.00%	115,006,252.20	100.00%	111,357,893.63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11,135.79 万元、11,500.63 万元和 4,424.67 万元，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委托加工费用和运输成本构成。报告期内海运价格波动较大，剔除运输费用影响后主营业务成本各项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table> <tr> <th rowspan="2">项目</th> <th colspan="2">2023 年 1-5 月</th> <th colspan="2">2022 年度</th> <th colspan="2">2021 年度</th> </tr> <tr> <th>金额</th> <th>占比</th> <th>金额</th> <th>占比</th> <th>金额</th> <th>占比</th> </tr> <tr> <td>直接材料</td> <td>3,330.11</td> <td>77.71%</td> <td>8,449.61</td> <td>77.72%</td> <td>8,177.48</td> <td>78.85%</td> </tr> <tr> <td>直接人工</td> <td>518.48</td> <td>12.10%</td> <td>1,337.33</td> <td>12.30%</td> <td>1,186.24</td> <td>11.44%</td> </tr> <tr> <td>制造费用</td> <td>331.62</td> <td>7.74%</td> <td>808.51</td> <td>7.44%</td> <td>755.18</td> <td>7.28%</td> </tr> <tr> <td>委托加工费用</td> <td>104.85</td> <td>2.45%</td> <td>275.87</td> <td>2.54%</td> <td>251.63</td> <td>2.43%</td> </tr> <tr> <td>合 计</td> <td>4,285.07</td> <td>100.00%</td> <td>10,871.32</td> <td>100.00%</td> <td>10,370.53</td> <td>100.00%</td> </tr> </table>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委托加工费用的占比基本保持稳定。2022 年直接材料占比较 2021 年有所下降，系受原材料价格波动、直接人工占比变动综合导致。直接人工 2021 年度占比较低，系 2020 年公司享受疫情期间社保减免政策所致。						项目	2023 年 1-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3,330.11	77.71%	8,449.61	77.72%	8,177.48	78.85%	直接人工	518.48	12.10%	1,337.33	12.30%	1,186.24	11.44%	制造费用	331.62	7.74%	808.51	7.44%	755.18	7.28%	委托加工费用	104.85	2.45%	275.87	2.54%	251.63	2.43%	合 计	4,285.07	100.00%	10,871.32	100.00%	10,370.53	100.00%
	项目	2023 年 1-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3,330.11	77.71%	8,449.61	77.72%	8,177.48	78.85%																																															
	直接人工	518.48	12.10%	1,337.33	12.30%	1,186.24	11.44%																																															
	制造费用	331.62	7.74%	808.51	7.44%	755.18	7.28%																																															
	委托加工费用	104.85	2.45%	275.87	2.54%	251.63	2.43%																																															
	合 计	4,285.07	100.00%	10,871.32	100.00%	10,370.53	100.00%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分类方式	按销售方式分类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36,578,245.16	82.67%	91,446,136.24	79.51%	77,560,938.34	69.65%
经销	7,668,455.47	17.33%	23,560,115.96	20.49%	33,796,955.29	30.35%
合计	44,246,700.63	100.00%	115,006,252.20	100.00%	111,357,893.63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报告期内，公司境内销售基本为直销模式，对于境外销售则在以直销为主的基础上辅以经销模式，以提高销售网络覆盖度；公司少量国内客户为经销客户，其采购公司产品后主要销往海外市场。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3 年 1 月—5 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袋装簧床垫设备	53,672,266.61	30,314,496.51	43.52%																								
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	19,537,926.26	9,064,563.89	53.61%																								
非打结弹簧床垫设备	1,497,623.00	441,134.33	70.54%																								
零部件	9,580,114.60	3,779,228.31	60.55%																								
其他	766,621.06	647,277.59	15.57%																								
合计	85,054,551.53	44,246,700.63	47.98%																								
原因分析	公司各产品中，袋装簧床垫设备毛利率相对其他产品较低，系其为公司国内竞争对手广州联柔的主要产品，在该产品领域竞争相对激烈；非打结弹簧床垫设备毛利率显著高于其他产品，主要系行业内竞争对手较少，公司具备较强的定价权，因此售价较高。零部件的毛利率高于整机平均毛利率，与其他制造行业情况一致。其他业务主要系海运费等，因此毛利率较低。 2023 年 1-5 月综合毛利率为 47.98%，主要产品销售均价和单位成本变动情况如下： <table> <tr> <th>项目</th><th>袋装簧床垫设备</th><th>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th><th>非打结弹簧床垫设备</th></tr> <tr> <td>销量（台）</td><td>146</td><td>60</td><td>2</td></tr> <tr> <td>销售均价（万元/台）</td><td>36.76</td><td>32.56</td><td>74.88</td></tr> <tr> <td>销售均价变动率</td><td>-1.53%</td><td>16.74%</td><td>-2.38%</td></tr> <tr> <td>单位成本（万元/台）</td><td>20.76</td><td>15.11</td><td>22.06</td></tr> <tr> <td>单位成本变动率</td><td>7.91%</td><td>30.45%</td><td>1.06%</td></tr> </table>			项目	袋装簧床垫设备	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	非打结弹簧床垫设备	销量（台）	146	60	2	销售均价（万元/台）	36.76	32.56	74.88	销售均价变动率	-1.53%	16.74%	-2.38%	单位成本（万元/台）	20.76	15.11	22.06	单位成本变动率	7.91%	30.45%	1.06%
项目	袋装簧床垫设备	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	非打结弹簧床垫设备																								
销量（台）	146	60	2																								
销售均价（万元/台）	36.76	32.56	74.88																								
销售均价变动率	-1.53%	16.74%	-2.38%																								
单位成本（万元/台）	20.76	15.11	22.06																								
单位成本变动率	7.91%	30.45%	1.06%																								
2022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袋装簧床垫设备	128,804,845.92	66,382,799.31	48.46%																								
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	81,170,001.77	33,700,083.14	58.48%																								
非打结弹簧床垫设备	8,438,143.87	2,400,896.01	71.55%																								
零部件	23,221,144.43	8,463,409.52	63.55%																								
其他	4,369,425.52	4,059,064.22	7.10%																								
合计	246,003,561.50	115,006,252.20	53.25%																								
原因分析	2022 年度综合毛利率为 53.25%，主要产品销售均价和单位成本变动情况如下： <table> <tr> <th>项目</th><th>袋装簧床垫设备</th><th>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th><th>非打结弹簧床垫设备</th></tr> <tr> <td>销量（台）</td><td>345</td><td>291</td><td>11</td></tr> </table>			项目	袋装簧床垫设备	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	非打结弹簧床垫设备	销量（台）	345	291	11																
项目	袋装簧床垫设备	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	非打结弹簧床垫设备																								
销量（台）	345	291	11																								

	销售均价（万元/台）	37.33	27.89	76.71
	销售均价变动率	-2.53%	-19.61%	-2.32%
	单位成本（万元/台）	19.24	11.58	21.83
	单位成本变动率	2.53%	-14.86%	2.83%
2021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袋装簧床垫设备	137,510,457.85	67,372,592.90	51.01%	
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	70,085,752.60	27,475,749.34	60.80%	
非打结弹簧床垫设备	7,067,942.51	1,910,395.87	72.97%	
零部件	25,303,587.29	8,804,170.08	65.21%	
其他	6,629,884.87	5,794,985.44	12.59%	
合计	246,597,625.11	111,357,893.63	54.84%	
原因分析	2021 年度综合毛利率为 54.84%，主要产品销售均价和单位成本情况如下：			
	项目	袋装簧床垫设备	邦尼尔弹簧床垫设备	非打结弹簧床垫设备
	销量（台）	359	202	9
	销售均价（万元/台）	38.30	34.70	78.53
	单位成本（万元/台）	18.77	13.60	21.23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54.84%、53.25%和 47.98%，整体处于较高水平，主要系：（1）因存在技术和专利壁垒，潜在进入者难以通过增加资本投入突破行业壁垒的同时获取高额收益，公司所处行业竞争对手较少；（2）公司产品具备核心竞争力，外销产品定价主要参照国外市场价格确定，国外市场由国外厂商占据主要市场份额，故整体价格水平较高，而公司外销收入占比较高，故综合毛利率处于较高水平；（3）产品具备定制化的特点。报告期各期毛利率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受市场需求放缓及国内主要竞争对手广州联柔销售定价影响，公司调低了部分国内销售产品价格。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47.98%	53.25%	54.84%
快克智能（603203）	-	51.92%	51.64%
燕麦科技（688312）	-	57.41%	58.79%
安达智能（688125）	-	59.48%	61.94%
弘亚数控（002833）	-	30.25%	33.11%
可比公司平均值	-	49.77%	51.37%
原因分析	国内上市公司中，尚无主营业务和公司完全一致的企业，公司基于行业分类、产品形态及定制化属性、销售模式等标准，选取了快克智能		

(603203.SH)、燕麦科技(688312.SH)、安达智能(688125.SH)和弘亚数控(002833.SZ)四家可比上市公司。
--

由于主要产品下游应用领域、内外销占比、竞争烈度等原因，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一定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	主要产品	销售模式	2022 年度经销比例	2022 年度外销收入占比
快克智能	锡焊装联类设备等，用于对焊点返修	直销、经销结合	23.51%	14.87%
燕麦科技	测试治具、自动化测试设备等，用于消费电子及汽车电子等零部件的测试	直销	-	15.48%
安达智能	点胶机等，用于消费电子、半导体产品点胶	直销	-	54.68%
弘亚数控	智能封边机等，用于衣柜、橱柜、办公家具等板式家具的封边工艺	经销为主，直销为辅	91.82%	30.79%
华剑智能	数控弹簧床垫设备，主要用于生产弹簧床垫	直销为主	22.03%	67.99%

公司与弘亚数控主要产品下游应用领域均为家具制造企业，具备较高的相似度，公司毛利率显著高于弘亚数控的原因主要系：

1、销售模式：弘亚数控 2022 年度销售数量为 16,701 台（套），由于其销售数量较大，且生产设备故障对下游客户的生产和效益会产生较大影响，售后服务的响应速度和日常维护水平对其产品口碑和销售影响较大，而经销商贴近客户，可便捷快速为客户提供前述服务，采用经销模式可提升产品口碑和品牌形象，故其经销占比高达 94.12%，拉低了毛利率水平；

2、竞争烈度：目前弘亚数控其细分领域竞争较为激烈，根据弘亚数控招股说明书披露数据，其主要产品封边机 2013 年度至 2016 年 1-6 月毛利率分别为 44.99%、46.73%、46.77%和 50.10%，随着产品技术逐渐成熟、市场竞争加剧，2023 年 1-6 月毛利率逐渐下滑至 43.38%；

3、产品结构：除封边机外，弘亚数控还从事数控钻（含多排钻）、加工中心、裁板锯等产品的生产销售，2022 年度上述三种产品占弘亚数控营业收入比重合计为 45.32%，而三种产品 2022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22.55%、19.08%和 22.15%，拉低了整体毛利率水平。

在主要产品下游应用领域方面，公司与快克智能、燕麦科技、安达智能存在一定差异，但由于所属行业均为专用设备制造业，市场均较为细分，且具备一定的市场进

入壁垒，市场竞争激烈程度较低，且故毛利率均处于较高水平。

公司与燕麦科技和安达智能毛利率差异主要系销售模式不同。燕麦科技与安达智能均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而公司基于市场开拓和售后维护等因素考虑，采用直销、经销相结合的模式。由于经销平均销售价格通常低于直销，故公司毛利率略低于燕麦科技和安达智能。

公司经销比例与快克智能接近，公司毛利率略高于快克智能的主要原因系外销收入占比差异。根据快克智能 2022 年年报披露信息，其出口销售毛利率比内销毛利率高 5.69 个百分点，而其外销收入占比仅为 14.87%，而公司 2022 年度境外收入占比高达 67.99%，毛利率较高的外销收入占比相对更高。

综上所述，公司毛利率高于弘亚数控、快克智能以及低于燕麦科技、安达智能具备合理性。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分类方式	按地区分类		
2023 年 1 月—5 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内销	27,224,884.75	18,341,734.38	32.63%
外销	57,829,666.78	25,904,966.25	55.20%
合计	85,054,551.53	44,246,700.63	47.98%
原因分析			
2022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内销	81,261,248.13	40,992,744.22	49.55%
外销	164,742,313.37	74,013,507.98	55.07%
合计	246,003,561.50	115,006,252.20	53.25%
原因分析			
2021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内销	43,765,632.52	20,477,884.04	53.21%
外销	202,831,992.59	90,880,009.59	55.19%
合计	246,597,625.11	111,357,893.63	54.84%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外销毛利率均高于内销毛利率，主要系外销产品定价高		

	于内销产品。
--	--------

其他分类方式	按销售方式分类				
2023 年 1 月—5 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直销	69,596,376.75	36,578,245.16	47.44%		
经销	15,458,174.77	7,668,455.47	50.39%		
合计	85,054,551.53	44,246,700.63	47.98%		
原因分析					
2022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直销	191,807,254.89	91,446,136.24	52.32%		
经销	54,196,306.61	23,560,115.96	56.53%		
合计	246,003,561.50	115,006,252.20	53.25%		
原因分析					
2021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直销	172,383,084.80	77,560,938.34	55.01%		
经销	74,214,540.31	33,796,955.29	54.46%		
合计	246,597,625.11	111,357,893.63	54.84%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直销毛利率低于经销毛利率的情况，系海运费收入主要来自直销客户，该部分收入毛利率较低，拉低了直销毛利率水平。				
	剔除海运费影响后，公司整机产品毛利率如下：				
	销售区域	销售模式	2023 年 1-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内销	经销	53.55%	57.61%	57.52%
		直销	29.15%	47.49%	50.53%
		小计	29.55%	48.84%	51.02%
	外销	经销	48.18%	54.95%	53.61%
		直销	57.46%	55.42%	56.96%
		小计	55.10%	55.29%	55.72%
	报告期各期，公司整机毛利率基本情况如下：				
(1) 外销直销毛利率高于外销经销毛利率，主要系对经销商存在一定让利；					
(2) 内销直销毛利率低于内销经销毛利率，主要系内销经销客户的终端客户基本为海外客户，故内销经销毛利率与外销经销毛利率接近，受采购机型影响，内销经销毛利率与外销经销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2023 年 1-5 月内销直销毛利率大幅下降的主要系外销市场的需求不足导致国内市场竞争加剧，公司整机产品内销直销平均价格由 2022 年的 34.23 万元/台下降至 2023 年 1-5 月的 28.43 万元/台，降幅达 16.94%；					
(3) 外销直销毛利率高于内销直销毛利率，主要系公司外销定价高于内销定价，与公司销售定价方式相符，2023 年 1-5 月内销直销毛利率大幅下降主要系国内竞争加剧，整机销售价格有较大幅度下降；					

(4) 外销经销毛利率与内销经销毛利率接近，主要系内销经销客户的终端客户基本为海外客户，受采购机型影响，内销经销毛利率与外销经销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元）	85,054,551.53	246,003,561.50	246,597,625.11
销售费用（元）	3,676,927.54	7,566,203.78	6,860,982.56
管理费用（元）	5,065,044.36	13,705,907.40	12,816,887.83
研发费用（元）	3,654,545.19	11,579,782.68	10,924,703.43
财务费用（元）	549,201.04	-40,795,880.77	-1,043,557.30
期间费用总计（元）	12,945,718.13	-7,943,986.91	29,559,016.52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32%	3.08%	2.78%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5.96%	5.57%	5.20%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30%	4.71%	4.43%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65%	-16.58%	-0.42%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15.22%	-3.23%	11.99%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总金额分别为 2,955.90 万元、-794.40 万元和 1,294.57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之比分别为 11.99%、-3.23%和 15.22%，期间费用率波动较大，主要系汇率波动导致公司汇兑收益金额增长幅度较大所致。扣除财务费用的影响后，其他三类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之比分别为 12.41%、13.35%和 14.57%，波动较小。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财务费用变动分析详见本节“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五）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之“2、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宣传推广费	1,461,568.78	869,067.57	285,391.26
职工薪酬	1,588,741.13	4,612,818.62	4,356,148.61
业务招待及差旅费	347,374.36	822,082.05	411,504.63

股份支付	60,263.19	196,741.59	193,108.41
售后服务费	88,754.51	471,736.76	854,252.00
折旧及摊销	82,818.38	208,027.23	280,865.20
销售佣金		86,718.16	334,070.86
其他	47,407.19	299,011.80	145,641.59
合计	3,676,927.54	7,566,203.78	6,860,982.56
原因分析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宣传推广费、职工薪酬、业务招待及差旅费和售后服务费。报告期内销售费用金额分别为 686.10 万元、756.62 万元和 367.69 万元。主要明细波动原因如下： ① 宣传推广费 宣传推广费主要为参加展会支出及广告费支出，报告期内分别为 28.54 万元、86.91 万元和 146.16 万元，上涨幅度较大。主要系 2021 年以来各类展会陆续恢复举办，公司参与展会次数增加，导致宣传推广费有所上涨。 ② 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职工薪酬的金额分别为 435.61 万元、461.28 万元和 158.87 万元。2022 年度较 2021 年度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销售人员增加所致。2023 年 1-5 月职工薪酬金额较之前年度有所回落，系国内外经济下行压力明显，市场需求减弱，公司销售规模下降，导致人员薪酬有所下降。 ③ 业务招待及差旅费 业务招待费及差旅费主要为公司开拓市场、拜访客户时发生的招待费用和差旅费用。报告期内分别为 41.15 万元、82.21 万元和 34.74 万元，呈上升趋势。主要系 2021 年以来公司拜访客户、参与展会等业务拓展活动增加所致。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3,070,248.63	7,726,361.48	8,355,817.48
折旧与摊销	673,218.07	1,597,405.93	1,641,181.03
咨询服务费	661,572.52	2,827,350.94	1,590,533.25
业务招待费	311,861.90	731,409.54	516,958.40
办公费	235,099.06	605,509.48	467,731.11
股份支付	41,592.33	135,786.73	135,786.73
其他	71,451.85	82,083.30	108,879.83
合计	5,065,044.36	13,705,907.40	12,816,887.83

原因分析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折旧与摊销、咨询服务费。报告期内管理费用金额分别为 1,281.69 万元、1,370.59 万元和 506.50 万元。主要明细波动原因如下： ① 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职工薪酬的金额分别为 835.58 万元、772.64 万元和 307.02 万元。报告期内职工薪酬呈下降趋势，2022 年度管理人员薪酬较 2021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社会保险缴纳基数变动导致。 ② 折旧与摊销 报告期内，公司折旧与摊销的金额分别为 164.12 万元、159.74 万元和 67.32 万元，各期折旧与摊销金额略有下降，主要系部分固定资产当年度已提足折旧所致。 ③ 咨询服务费 报告期内，公司咨询服务费金额分别为 159.05 万元、282.74 万元和 66.16 万元，2022 年度咨询服务费较 2021 年度大幅度上升，主要系支付 IPO 费用所致。2023 年 1-5 月公司采购咨询服务较少，导致咨询服务费金额有所下降。
-------------	--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2,749,513.13	6,751,020.22	7,455,397.75
直接投入	466,804.86	3,467,703.44	2,071,964.57
股份支付	203,774.11	661,598.81	671,796.15
折旧与摊销	188,717.62	446,216.74	490,621.39
其他	45,735.47	253,243.47	234,923.57
合计	3,654,545.19	11,579,782.68	10,924,703.43
原因分析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和直接投入。报告期内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 1,092.47 万元、1,157.98 万元和 365.45 万元。主要明细波动原因如下： ① 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职工薪酬的金额分别为 745.54 万元、675.10 万元和 274.95 万元，呈下降趋势。2022 年度职工薪酬的金额较 2021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社会保险缴纳基数变动，导致社保费支出下降所致。 ② 直接投入 直接投入费用包括直接材料、水费、电费和其他费用。报告期内，公		

	司直接投入的金额分别为 207.20 万元、346.77 万元和 46.68 万元。2022 年直接投入较 2021 年有所上涨，主要系 2022 年度公司床芯复合流水线的开发、邦尼尔双钢丝卷簧机等研发项目直接材料领用金额相对较大。2023 年 1-5 月研发项目较少，直接投入较 2022 年度有所下降。
--	---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2,800,480.76	7,182,488.15	3,749,349.61
银行手续费	52,379.65	144,481.45	176,135.68
汇兑损益	3,297,302.15	-33,757,874.07	2,529,656.63
合计	549,201.04	-40,795,880.77	-1,043,557.3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和汇兑损益组成，各期金额分别为-104.36 万元、-4,079.59 万元和 54.92 万元。 公司海外收入占比较高，账面美元存款、应收账款及合同负债等金额较大，因此财务费用中汇兑损益受汇率波动影响较大。报告期内，中国人民银行显示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对美元波动情况如下：  2021 年度，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基本保持稳定，在一定的范围内小幅度震荡，故 2021 年度汇兑损益金额较小。2022 年度随着美元快速走强，公司账面大额美元存款导致当期汇兑损益金额较大。2023 年 1-5 月美元汇率高位震荡，故公司汇兑损益金额较高。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1.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50,000.00	5,889,346.87	1,810,997.6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60,382.52	49,540.14	156,120.06
合计	810,382.52	5,938,887.01	1,967,117.73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的其他收益主要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六）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之“5、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2.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交易外汇期权取得的投资收益	277,000.00	17,000.00	60,080.00
合计	277,000.00	17,000.00	60,080.0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6.01 万元、1.70 万元和 27.70 万元，投资收益的主要系公司为降低汇率风险，购买外汇期权的交割收益。

3.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13,924.25	-1,213,924.25	
其中：外汇期权	1,213,924.25	-1,213,924.25	
合计	1,213,924.25	-1,213,924.25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金额分别为 0.00 万元、-121.39 万元和 121.39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主要由外汇期权交易产生。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坏账损失	-202,087.16	-294,976.90	1,388,140.17
合计	-202,087.16	-294,976.90	1,388,140.17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的金额分别为 138.81 万元、-29.50 万元和 -20.21 万元。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严格计提了坏账准备，不存在因减值准备计提不足而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况。

单位：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90,606.90	-42,942.00	-149,437.62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980.65	-140,747.00	-42,887.00
合计	-91,587.55	-183,689.00	-192,324.62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的金额分别为 -19.23 万元、-18.37 万元和 9.16 万元。主要包括存货跌价损失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罚没收入		6,478.44	73,749.49
合计		6,478.44	73,749.49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的金额分别为 7.37 万元、0.65 万元和 0.00 万元。主要为快递丢失赔款、加工报废赔款等。

单位：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工伤赔偿金		140,000.00	
对外捐赠		30,000.00	510,000.00
滞纳金		305.65	78.30
其他		20.33	
合计		170,325.98	510,078.3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的金额分别为 51.01 万元、17.03 万元和 0.00 万元。主要为对外捐赠和工伤赔偿金。

单位：元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822,936.98	19,944,615.04	14,347,727.9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9,299.46	-269,469.78	79,233.70
合计	3,972,236.44	19,675,145.26	14,426,961.60

具体情况披露

无

4.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50,000.00	5,889,346.87	1,810,997.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	1,490,924.25	-1,196,924.25	60,080.00

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3,847.54	-436,328.8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0,382.52	49,540.14	156,120.06
小 计	2,301,306.77	4,578,115.22	1,590,868.92
减：所得税影响数	303,646.02	688,713.13	306,130.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97,660.75	3,889,402.09	1,284,738.84

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 经常性损益	备注
浙江制造产品认证及国际互认奖励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越政办发（2022）25 号文
市政先进与亩均领跑者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绍政办发（2023）5 号文
第三批重点“小巨人”奖励		2,01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浙财建（2022）98 号文
金融支持经济发展政策奖励		1,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越政办发（2022）25 号文
越城区金融支持经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政府办公

济高质量发展资金						室越政办发 (2021) 82 号 文
“浙江制造”标准奖励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政府越政发(2021) 17 号文
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绍政办发(2021) 29 号文
2021 年度绍兴市装备制造业重点领域首台(套)产品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绍政办发(2021) 29 号文
加快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绍政办发(2019) 26 号文
失业保险返还		79,346.87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浙人社发(2022) 37 号文
绍兴市越城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国内省内首台(套)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绍政办发(2020) 36 号文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绍政办发(2020) 36 号文
亩均效益“领跑者”企业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绍政办发(2020) 36 号文
浙江省重大产业项目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中共绍兴市委办公室、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绍市委办发(2019) 1 号文
越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专利			112,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政府越政发(2019) 10

奖励						号文
工业企业 抢先机开 新局扶持 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越城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越防控办（2021）6号文
失业保险 职业技能 补贴			83,5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越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越人社通（2020）13号文
稳岗补贴			36,235.87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绍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绍市人社发（2021）49号文
德国科隆 国际木工 展览会补 贴			25,3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中共绍兴市委办公室、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绍市委办发（2019）1号文
土耳其家 具配件木 工机械展 补贴			24,4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中共绍兴市委办公室、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绍市委办发（2019）1号文
绍兴市越 城区商务 局展会补 贴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中共绍兴市委办公室、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绍市委办发（2019）1号文
印度国际 睡眠产品 床垫及配 件展会补 贴			11,3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中共绍兴市委办公室、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绍市委办发（2019）1号文
越城区小 微企业招 用高校毕 业生社保 补贴			3,261.8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绍兴市越城区就业管理服务中心浙人社发（2021）16号文

七、资产质量分析

(一) 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334,687,108.57	74.02%	340,888,934.98	71.93%	328,430,966.53	69.92%
应收票据	1,038,578.85	0.23%	820,000.00	0.17%	389,500.00	0.08%
应收账款	12,793,151.99	2.83%	12,569,637.86	2.65%	4,544,132.04	0.97%
预付款项	2,223,241.34	0.49%	4,130,307.74	0.87%	5,273,724.51	1.12%
其他应收款	586,800.45	0.13%	104,979.75	0.02%	397,657.64	0.08%
存货	96,478,405.22	21.34%	111,407,717.55	23.51%	128,184,220.77	27.29%
合同资产	4,013,268.34	0.89%	3,994,636.00	0.84%	1,320,443.00	0.28%
其他流动资产	351,573.33	0.08%			1,162,181.08	0.25%
合计	452,172,128.09	100.00%	473,916,213.88	100.00%	469,702,825.57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总额分别为 46,970.28 万元、47,391.62 万元和 45,217.2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7.94%、73.29%和 71.43%，流动资产金额总体呈增长趋势，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张所致。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存货及应收账款构成，报告期各期末该三项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8.18%、98.09%和 98.18%。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5,414.76	1,519.65	2,957.73
银行存款	334,671,693.81	336,142,169.11	323,682,762.58
其他货币资金		4,745,246.22	4,745,246.22
合计	334,687,108.57	340,888,934.98	328,430,966.5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涉外保函保证金		4,745,246.22	4,745,246.22
合计		4,745,246.22	4,745,246.22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5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38,578.85	820,000.00	389,5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038,578.85	820,000.00	389,500.00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3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669,607.68	100.00%	876,455.69	6.41%	12,793,151.99
合计	13,669,607.68	100.00%	876,455.69	6.41%	12,793,151.99

续：

种类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305,344.71	100.00%	735,706.85	5.53%	12,569,637.86
合计	13,305,344.71	100.00%	735,706.85	5.53%	12,569,637.86

续：

种类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51,324.54	100.00%	307,192.50	6.33%	4,544,132.04
合计	4,851,324.54	100.00%	307,192.50	6.33%	4,544,132.04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1,607,429.11	84.91%	580,371.46	5.00%	11,027,057.65
1-2年	1,881,882.98	13.77%	188,188.30	10.00%	1,693,694.68
2-3年	144,799.33	1.06%	72,399.67	50.00%	72,399.66
3年以上	35,496.26	0.26%	35,496.26	100.00%	0.00
合计	13,669,607.68	100.00%	876,455.69	6.41%	12,793,151.99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575,045.20	94.51%	628,752.26	5.00%	11,946,292.94
1-2年	677,928.61	5.10%	67,792.86	10.00%	610,135.75
2-3年	26,418.35	0.20%	13,209.18	50.00%	13,209.17
3年以上	25,952.55	0.20%	25,952.55	100.00%	0.00
合计	13,305,344.71	100.00%	735,706.85	5.53%	12,569,637.86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4,481,984.05	92.39%	224,099.20	5.00%	4,257,884.85
1-2年	290,846.26	6.00%	29,084.63	10.00%	261,761.63
2-3年	48,971.12	1.01%	24,485.56	50.00%	24,485.56
3年以上	29,523.11	0.61%	29,523.11	100.00%	0.00
合计	4,851,324.54	100.00%	307,192.50	6.33%	4,544,132.04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年5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注1]	非关联方	2,795,611.00	一年以内 182.89万元, 1-2年 96.67万元	20.45%
全友家私有限公司[注2]	非关联方	1,861,446.00	一年以内 92.90万元, 1-2年 80.00万元, 2-3年 13.24万元	13.62%
杭州恒丰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5,480.00	一年以内	9.91%
“MS-Trade” LLC	非关联方	934,613.71	一年以内 93.46万元, 1-2年 0.00万元	6.84%
HNL MASCHINEN GMBH	非关联方	628,890.48	一年以内	4.60%
合计	-	7,576,041.19	-	55.42%

续: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注1]	非关联方	3,511,557.00	一年以内 301.03万元, 1-2年 50.12万元	26.39%
杭州恒丰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12,810.00	一年以内	14.38%
全友家私有限公司[注2]	非关联方	1,626,533.75	一年以内 149.41万元, 1-2年 13.24万元	12.22%
金可儿(上海)床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1,407.00	一年以内	6.55%
HNL MASCHINEN GMBH	非关联方	686,013.10	一年以内	5.16%
合计	-	8,608,320.85	-	64.70%

续: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山东恒富家居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4,512.20	一年以内	18.03%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注 1]	非关联方	450,849.90	一年以内	9.29%
El tawheed for trade and supply	非关联方	381,254.11	一年以内	7.86%
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注 3]	非关联方	320,800.68	一年以内 13.58 万元, 1-2 年 18.50 万元	6.61%
VARAHAMURTI FLEXIRUB INDUSTRIES PVT LTD	非关联方	285,631.36	一年以内	5.89%
合计	-	2,313,048.25	-	47.68%

[注 1]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喜临门家具有限公司、喜临门广东家具有限公司、浙江喜临门软体家具有限公司、河南喜临门家居有限责任公司、江西喜临门家具有限公司、湖州喜临门家具有限公司、绍兴尚喜家具有限公司、喜临门北方家具有限公司、浙江顺喜供应链有限公司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此处进行汇总披露

[注 2]全友家私有限公司、全友家私清丰有限公司、全友家私潜江有限公司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此处进行汇总披露

[注 3]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慕思寝室用品有限公司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此处进行汇总披露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485.13 万元、1,330.53 万元和 1,366.96 万元，呈现一定波动，主要原因系公司通常在发货前收取 50%-70%预收款，故应收账款金额较低，且不同客户信用政策有所差异，因此其波动受到各期末应收账款主要客户变动影响较大。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485.13 万元、1,330.53 万元和 1,366.96 万元，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97%、5.41%和 16.07%，占比较低，主要原因是公司信用政策执行较严格。中高端床垫弹簧设备行业内主要企业一般与客户在合同中约定收取一定比例的预收款，对于大部分客户，公司通常约定在收取 50%-70%以上的合同总价款后发货，完成安装调试后收取剩余款项；对于部分客户，公司在收取全部价款后发货；此外公司一般合同约定对销售的设备配备了密码锁定装置，若客户未按期付款，则设备将因锁定无法正常使用，从而促使客户如期支付货款。

中高端床垫弹簧设备行业内主要企业一般与客户在合同中约定收取一定比例的预收款，对于大部分客户，公司通常约定在收取50%-70%以上的合同总价款后发货，完成安装调试后收取剩余款项；对于部分客户，公司在收取全部价款后发货；此外公司一般合同约定对销售的设备配备了密码锁定装置，若客户未按期付款，则设备将因锁定无法正常使用，从而促使客户如期支付货款。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通过电汇和银行转账方式结算，国外客户一般采用电汇方式，国内客户一般采用银行转账方式。报告期各期，公司前五大客户结算方式与信用政策如下：

公司名称	结算方式	信用政策
UAB Litspringas	电汇	约 30%定金，约 60%出货前，约 10%安装调试后
FURNICIN MUMESSILLIK IC VE DIS TIC AHMET KORAY ATAMER	电汇	50%预付，50%见单付款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转账	60%预付，30%到货后七个工作日内，10%质保期到期后十个工作日内
“MS-Trade” LLC	电汇	10%定金，40%发货前，50%过海关后 90 天内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转账	30%定金，60%发货前，10%一年内付清
全友家私有限公司	银行转账	30%预付，30%发货后两天内，32%验收后七个工作日内，余款一年内付清
FMA TRADING L. L. C.	电汇	根据合同约定，每周支付一次货款，直到款项全部付清为止
METAL MATRIS SANAYIVE TICARET A. S.	电汇	约 30%预付，余款一年内分期付清

公司根据客户双方合作历史、商业信用、订单规模、结算条款的情况，与客户协商确定信用政策，不同客户的信用政策存在一定差异。除FMA TRADING L. L. C. 之外，公司主要客户之间的信用政策不存在重大差异。FMA TRADING L. L. C. 系一家主要面向墨西哥、哥伦比亚、秘鲁等市场的知名床垫设备经销商，公司与该客户合作时间较久，合作关系稳固。由于该客户与公司交易频率较高，为便于资金管理，一般合同约定每周支付一定金额货款，报告期内该客户付款记录良好，不存在拖欠货款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与收入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5/31 或 2023 年 1-5 月	2022/12/31 或 2022 年度	2021/12/31 或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1,366.96	1,330.53	485.13
应收账款余额增长 比例	2.74%	174.26%	-69.42%
营业收入	8,505.46	24,600.36	24,659.76
营业收入增长比例	-30.85%	-0.24%	10.57%

注：为方便对比，公司 2023 年 1-5 月营业收入增长比例根据年化后数据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长及增幅远高于收入，主要系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低，因此应收账款余额波动主要受各期末应收账款主要客户的项目进度影响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放宽信用政策来提高

销售额的情形。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及可比上市公司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对比如下：

账龄	快克智能	燕麦科技	安达智能	弘亚数控	平均值	华剑智能
6个月以内	0.00%	5.00%	5.00%	5.14%	3.79%	5.00%
7个月-1年	5.00%	5.00%	5.00%	5.14%	5.04%	5.00%
1-2年	10.00%	10.00%	10.00%	9.01%	9.75%	10.00%
2-3年	30.00%	20.00%	30.00%	17.82%	24.46%	50.00%
3-4年	60.00%	40.00%	50.00%	37.12%	46.78%	100.00%
4-5年	100.00%	80.00%	100.00%	86.78%	91.70%	10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98.24%	99.56%	100.00%

注：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2 年年报

由于客户群体和自身实际情况的不同，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选用的坏账准备计提策略有差异，但整体上差异较小。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合理，符合谨慎性原则。

报告期各期应收账款期后回收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5/31 或 2023 年 1-5 月	2022/12/31 或 2022 年度	2021/12/31 或 2021 年度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366.96	1,330.53	485.13
期后回款金额	1,099.18	1,216.99	480.93
期后回款比例	80.41%	91.47%	99.13%

注：报告期各期期后回款金额为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回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比例分别为 99.13%、91.47% 和 80.41%，期后回款情况良好。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3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60,765.33	83.70%	3,765,249.94	91.16%	4,699,485.93	89.11%
1-2 年	1,018.17	0.05%	4,417.82	0.11%	314,862.69	5.97%
2-3 年	201,048.97	9.03%	242,889.09	5.88%	141,625.00	2.69%
3 年以上	160,408.87	7.22%	117,750.89	2.85%	117,750.89	2.23%
合计	2,223,241.34	100.00%	4,130,307.74	100.00%	5,273,724.51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5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广州市乐佰得喷涂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8,462.00	37.26%	1 年以内	材料款
长锋（南京）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9,904.00	10.79%	1 年以内	材料款
贝加莱工业自动化（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8,439.48	10.28%	1 年以内	材料款
绍兴玖格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909.11	8.95%	2-3 年 196,631.11 元	材料款
绍兴柯桥越发艺术玻璃厂	非关联方	115,849.24	5.21%	3 年以上	材料款
合计	-	1,611,563.83	72.49%	-	-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贝加莱工业自动化（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37,181.69	39.64%	1 年以内	材料款
诺信（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3,126.66	23.32%	1 年以内	材料款
中国对外贸易广州展览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2,762.50	7.56%	1 年以内	费用款
绍兴玖格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909.11	4.82%	1-2 年 2,278.00 元，2-3 年 196,631.11 元	材料款

长锋（南京） 硬质合金有限 公司	非关联方	189,567.00	4.59%	1 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	3,301,546.96	79.93%	—	—

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诺信（中国）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45,834.47	31.21%	1 年以内	材料款
贝加莱工业自 动化（中国）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72,693.85	29.82%	1 年以内	材料款
上海中贸美凯 龙经贸发展有 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280.00	4.94%	1 年以内	费用款
中国对外贸易 广州展览有限 公司	非关联方	234,900.00	4.45%	1 年以内	费用款
绍兴玖格自动 化科技有限公 司	非关联方	198,909.11	3.77%	1 年以内 2,278.00 元，1-2 年 196,631.11 元	材料款
合计	—	3,912,617.43	74.19%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8、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586,800.45	104,979.75	397,657.6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合计	586,800.45	104,979.75	397,657.64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3 年 5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44,659.46	57,859.01					644,659.46	57,859.01
合计	644,659.46	57,859.01					644,659.46	57,859.01

续: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3,500.44	8,520.69					113,500.44	8,520.69
合计	113,500.44	8,520.69					113,500.44	8,520.69

续:

坏账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9,215.78	121,558.14					519,215.78	121,558.14
合计	519,215.78	121,558.14					519,215.78	121,558.1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51.92 万元、11.35 万元和 64.47 万元，金额较小。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87,446.04	91.13%	29,372.30	5.00%	558,073.74
1-2 年	300.00	0.05%	30.00	10.00%	270.00
2-3 年	56,913.42	8.83%	28,456.71	50.00%	28,456.71
3 年以上					
合计	644,659.46	100.00%	57,859.01	8.98%	586,800.45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6,587.02	49.86%	2,829.35	5.00%	53,757.67
1-2 年	56,913.42	50.14%	5,691.34	10.00%	51,222.08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13,500.44	100.00%	8,520.69	7.51%	104,979.75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407,268.78	78.44%	20,363.44	5.00%	386,905.34
1-2 年	11,947.00	2.30%	1,194.70	10.00%	10,752.30
2-3 年					
3 年以上	100,000.00	19.26%	100,000.00	100.00%	0.00
合计	519,215.78	100.00%	121,558.14	23.41%	397,657.64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557,213.42	53,486.71	503,726.71

应收代垫款项	87,446.04	4,372.30	83,073.74
应收出口退税款			
合计	644,659.46	57,859.01	586,800.45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57,213.42	5,706.34	51,507.08
应收代垫款项	27,509.57	1,375.48	26,134.09
应收出口退税款	28,777.45	1,438.87	27,338.58
合计	113,500.44	8,520.69	104,979.75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156,913.42	102,845.67	54,067.75
应收代垫款项	12,099.17	1,202.31	10,896.86
应收出口退税款	350,203.19	17,510.16	332,693.03
合计	519,215.78	121,558.14	397,657.64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 年 5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中国国际商会广州商会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450,000.00	1 年以内	69.80%
张国良	非关联方	应收代垫款项	85,788.74	1 年以内	13.31%
INTERNATIONAL SLEEP PRODUCTS ASSOCIATION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6,788.42	2-3 年	8.81%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内	7.75%
孟育锋	非关联方	应收代垫款项	1,657.30	1 年以内	0.26%
合计	-	-	644,234.46	-	99.93%

续: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INTERNATIONAL SLEEP PRODUCTS ASSOCIATION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6,788.42	1-2 年	50.04%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应收出口退税款	28,777.45	1 年以内	25.35%
张国良	非关联方	应收代垫款项	22,509.57	1 年以内	19.83%
赵剑锋	非关联方	应收代垫款项	5,000.00	1 年以内	4.41%
绍兴福城煤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425.00	1 年以内 300 元, 1-2 年 125 元	0.37%
合计	-	-	113,500.44	-	100.00%

续: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应收出口退税款	350,203.19	1 年以内	67.45%
山东省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3 年以上	19.26%
INTERNATIONAL SLEEP PRODUCTS ASSOCIATION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6,788.42	1 年以内	10.94%
张国良	非关联方	应收代垫款项	11,947.00	1-2 年	2.30%
绍兴市水务产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收代垫款项	152.17	1 年以内	0.03%
合计	-	-	519,090.78	-	99.98%

⑤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⑥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844,759.73	290,046.62	23,554,713.11
在产品	41,846,767.19		41,846,767.19
库存商品	14,650,166.97	48,537.25	14,601,629.7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16,120,359.33		16,120,359.33
合同履约成本	354,935.87		354,935.87
合计	96,816,989.09	338,583.87	96,478,405.22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289,572.66	224,770.36	25,064,802.30
在产品	39,576,128.53		39,576,128.53
库存商品	14,463,892.36	48,948.45	14,414,943.9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31,782,993.56		31,782,993.56
合同履约成本	568,849.25		568,849.25
合计	111,681,436.36	273,718.81	111,407,717.55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073,769.04	187,298.30	24,886,470.74
在产品	41,213,376.80		41,213,376.80
库存商品	12,869,309.38	52,640.96	12,816,668.4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48,263,378.05		48,263,378.05
合同履约成本	1,004,326.76		1,004,326.76
合计	128,424,160.03	239,939.26	128,184,220.77

(2) 存货项目分析

① 存货余额分析

报告期内，各类存货余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5/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2,384.48	24.63%	2,528.96	22.64%	2,507.38	19.52%
在产品	4,184.68	43.22%	3,957.61	35.44%	4,121.34	32.09%
库存商品	1,465.02	15.13%	1,446.39	12.95%	1,286.93	10.02%
发出商品	1,612.04	16.65%	3,178.30	28.46%	4,826.34	37.58%
合同履约成本	35.49	0.37%	56.88	0.51%	100.43	0.78%
合 计	9,681.70	100.00%	11,168.14	100.00%	12,842.4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12,842.42 万元、11,168.14 万元和 9,681.70 万元，存货账面价值占期末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7.29%、23.51%和 21.34%，呈逐年下降趋势。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构成，具体分析如下：

A. 原材料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期末余额分别为 2,507.38 万元、2,528.96 万元和 2,384.48 万元，占期末存货余额比例分别为 19.52%、22.64%和 24.63%。2021 年末和 2022 年末原材料期末余额基本保持稳定，2023 年 5 月末原材料期末余额略有下降，系 2023 年受全球经济下行、下游订单减少的影响，公司减少了部分原材料的备货量所致。各期末原材料余额占期末存货的比例逐年上升，主要系 2021 年受全球海运运力紧张、货物积压情况严重、海运费不断上涨的影响，期末发出商品金额较大导致存货金额较高，因此期末原材料占存货的比例较低。后续随着全球运力紧张得到缓解，发出商品金额逐步降低，原材料占存货的比重随之上升。

B. 在产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产品期末余额分别为 4,121.34 万元、3,957.61 万元和 4,184.68 万元，占期末存货余额比例分别为 32.09%、35.44%和 43.22%。公司采用根据市场预测提前备产部分主要机型的主体结构，后续按客户要求安装选配件的方式进行生产，为做到及时响应客户需求、缩短生产周期，公司会保有一定规模尚未组装测试完成或尚待装配零部件的整机在产品，因此报告期各期末在产品期末余额基本保持稳定。在产品期末余额占期末存货余额的比例逐年上升，系 2022 年开始全球运力紧张的情况得到缓解，从发货到确认收入时间缩短导致发出商品期末余额下降，进而导致存货余额下降，在产品占存货余额比例有所提升。

C. 库存商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期末余额分别为 1,286.93 万元、1,446.39 万元和 1,465.02 万元，占期末存货余额比例分别为 10.02%、12.95%和 15.13%。由于公司库存商品中，装配完成的整机产品会在较短的时间内发货，故期末库存商品以完工的零部件为主。报告期各期末库存商品期末余额基本保持稳定，而期末余额占期末存货余额的比例逐年上升，亦主要系 2022 年后全球运力紧张的情况得到缓解，发出商品确认收入的周期变短期末余额下降，导致存货余额下降，库存商品占存货余额比例有所提升。

D. 发出商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发出商品期末余额分别为 4,826.34 万元、3,178.30 万元和 1,612.04 万元，

占期末存货余额比例分别为 37.58%、28.46%和 16.65%。报告期各期末发出商品期末余额逐年下降，一方面系 2021 年受全球海运运力紧张的影响，商品发货后到到达收入确认条件的周期较长，随着运力紧张得到改善，产品从发货到确认收入的周期变短，2022 年末和 2023 年 5 月末发出商品金额有所下降。另一方面随着全球经济下行，公司下游需求有所放缓，导致发出商品期末余额出现下降。

E. 合同履约成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期末余额分别为 100.43 万元、56.88 万元和 35.49 万元，占期末存货余额比例分别为 0.78%、0.51%和 0.37%。主要用于核算发出商品对应的运费，报告期各期末余额较小。

② 存货及发出商品余额较高及各期变动的原因

A. 采购及排货周期、生产周期、安装及调试周期

(A) 采购及排货周期

公司采用“以产定购”并对通用原材料辅以一定安全库存量的采购模式。采购部根据生产部门制定的生产计划单以及仓库备料情况，下达采购需求。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伺服部件、金属材料、机电类等为主，伺服部件的采购周期一般均为 20-30 天，金属材料的采购周期在一般为 10-15 天，机电类等原材料的采购周期在一般为 20-30 天。排货周期一般为 1-2 个月。

(B) 生产周期

公司主要产品为数控智能床垫弹簧设备，由于客户所在地域、参数选择、功能需求等存在差异，因此公司主要产品在主体结构基本相同的基础上，具有一定的定制化特征，同时，公司产品的生产周期相对较长，从最初的机械部件加工至最终的整机装配调试约需 6-9 个月的时间。

(C) 安装及调试周期

公司对于需要安装调试的设备，一般情况下，国内运输周期为 1 个月内，国外运输周期为 2-4 个月，公司境外销售在到货后的安装及调试周期为 1-6 个月。2020 年起，由于安装调试人员出国困难，公司通过提供视频或远程指导的方式协助客户安装，并获取客户出具的无需安装调试反馈作为收入确认依据，部分客户出具相关声明较为谨慎。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从发出设备到完成调试或获取无需调试证明的收入确认周期一般在 1 年左右，但由于受全球公共卫生事件的影响，现场安装调试存在困难，收入确认周期延长，基本在 2 年以内，2023 年起，安装调试工作已恢复正常。

B. 结合上述情况、产品特点、合同签订情况等分别补充披露存货及发出商品余额较高及各期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公司的订单情况相匹配

(A)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及发出商品余额较高的合理性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及发出商品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3,300.86	64,659.88	60,263.65
存货余额	9,647.84	11,140.77	12,818.42
存货占比	15.24%	17.23%	21.27%
发出商品余额	1,612.04	3,178.30	4,826.34
发出商品占存货比	16.71%	28.53%	37.65%

公司报告期内存货及发出商品余额较高，主要系公司主要产品为数控智能床垫弹簧设备，根据前述说明公司产品由于客户的需求差异化，具有一定的定制化特征，且产品的排货、生产和销售周期较长，导致期末存货余额较高。

(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及发出商品余额与订单的匹配性

公司采用以市场需求预测为基础的标准部件、整机主体结构预生产，与基于客户具体订单的选配件、定制件生产和整机装配调试相结合的生产模式，以确保生产计划与市场需求、销售订单相匹配。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及发出商品余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余额	9,647.84	11,140.77	12,818.42
存货变动率	-13.40%	-13.09%	47.82%
发出商品余额	1,612.04	3,178.30	4,826.34
发出商品变动率	-49.28%	-34.15%	37.42%
整机在手订单金额	10,874.80	10,773.86	20,092.48
存货订单支持率	112.72%	96.71%	156.7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及发出商品余额呈逐年减少趋势，主要系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整机在手订单金额呈下滑趋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订单支持率分别为 156.75%、96.71%和 112.72%，2023 年 5 月 30 日和 2022 年末订单支持率较 2021 年末大幅下滑，主要系公司受美国通货膨胀、俄乌战争等国际形势的影响，公司的外销订单呈现下降趋势，但公司仍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如开拓国内业务等，公司按照积极的市场需求预测为基础的标准部件、整机主体结构预生产，导致 2022 年末存货订单支持率较低，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

综上，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及发出商品与公司在手订单变化情况基本匹配。

③ 存货库龄结构及内控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A. 存货库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库龄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3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7,804.09	80.61%	9,186.32	82.25%	11,788.25	91.79%
1-2 年	1,442.21	14.90%	1,578.42	14.13%	635.03	4.94%
2-3 年	170.54	1.76%	145.62	1.30%	227.03	1.77%
3 年以上	264.86	2.74%	257.78	2.31%	192.11	1.50%
合 计	9,681.70	100.00%	11,168.14	100.00%	12,842.4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库龄基本在 1 年以内，存在部分 1 年以上存货，主要原因如下：(A) 公司采用以市场需求预测为基础的标准部件、整机主体结构预生产，与基于客户具体订单的选配件、定制件生产和整机装配调试相结合的生产模式，部分标准部件和整机主体结构会进行预生产，从而保持一定的库存量；(B) 公司部分定制物料采购时需要有一定的规模，但单台耗用较少，导致物料耗用时间较长；(C) 随着整机设备销售量不断增加，公司预留了部分早期型号产品自产备件，以备客户采购零部件及售后使用，形成少量库龄较长的零部件库存商品。公司的存货库龄结构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库龄结构合理，不存在大量长期未使用形成呆滞存货的情况。

B. 公司存货相关内控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相应制定实施的《财务管理制度》、《采购与付款管理制度》和《存货管理制度》等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覆盖了从物资需求计划管理、材料采购入库、领用、产成品入库、发货、存货盘点以及存货仓储管理等实物流转和保管的各个环节，以确保公司生产流程与产品质量的完善。

公司已建立了存货管理相关的岗位责任制度，可对存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与盘存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定期盘点、变动登记、账实核对等措施，能够较有效地防止各种存货产品的被盗、偷拿、毁损和重大流失。

综上，公司已就存货管理制定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4,224,492.99	211,224.65	4,013,268.34
合计	4,224,492.99	211,224.65	4,013,268.34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4,204,880.00	210,244.00	3,994,636.00

合计	4,204,880.00	210,244.00	3,994,636.00
----	--------------	------------	--------------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1,389,940.00	69,497.00	1,320,443.00
合计	1,389,940.00	69,497.00	1,320,443.00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5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10,244.00	980.65				211,224.65
合计	210,244.00	980.65				211,224.65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69,497.00	140,747.00				210,244.00
合计	69,497.00	140,747.00				210,244.00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	238,183.60		1,162,181.08
预缴企业所得税	113,389.73		
合计	351,573.33		1,162,181.08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29,715,467.74	16.43%	30,653,951.99	17.75%	33,714,042.65	25.36%
在建工程	103,282,156.75	57.11%	96,617,064.66	55.95%	52,737,796.28	39.67%
无形资产	44,574,862.92	24.65%	45,016,908.62	26.07%	46,033,570.51	34.63%
长期待摊费用	0.00	0.00%	29,624.68	0.02%	100,723.84	0.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5,739.63	0.12%	365,039.09	0.21%	95,569.31	0.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48,195.14	1.69%	0.00	0.00%	252,000.00	0.19%
合计	180,836,422.18	100.00%	172,682,589.04	100.00%	132,933,702.59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13,293.37 万元、17,268.26 万元和 18,083.64 万元。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构成，报告期各期，上述三项资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9.66%、99.77% 和 98.20%。2022 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较 2021 年末增长 3,974.89 万元，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当期智能制造工业园的建设所致。					

1、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5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73,419,985.23	415,752.21		73,835,737.44
房屋及建筑物	37,176,449.00			37,176,449.00
通用设备	3,282,377.69			3,282,377.69
专用设备	21,295,578.09			21,295,578.09
运输工具	11,665,580.45	415,752.21		12,081,332.66
二、累计折旧合计：	42,766,033.24	1,354,236.46		44,120,269.70

房屋及建筑物	14,492,404.51	800,757.13		15,293,161.64
通用设备	2,966,905.21	78,403.45		3,045,308.66
专用设备	14,402,021.62	429,019.09		14,831,040.71
运输工具	10,904,701.90	46,056.79		10,950,758.6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0,653,951.99			29,715,467.74
房屋及建筑物	22,684,044.49			21,883,287.36
通用设备	315,472.48			237,069.03
专用设备	6,893,556.47			6,464,537.38
运输工具	760,878.55			1,130,573.97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0,653,951.99			29,715,467.74
房屋及建筑物	22,684,044.49			21,883,287.36
通用设备	315,472.48			237,069.03
专用设备	6,893,556.47			6,464,537.38
运输工具	760,878.55			1,130,573.97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73,200,781.70	219,203.53		73,419,985.23
房屋及建筑物	37,176,449.00			37,176,449.00
通用设备	3,282,377.69			3,282,377.69
专用设备	21,076,374.56	219,203.53		21,295,578.09
运输工具	11,665,580.45			11,665,580.45
二、累计折旧合计：	39,486,739.05	3,279,294.19		42,766,033.24
房屋及建筑物	12,570,587.41	1,921,817.10		14,492,404.51
通用设备	2,735,019.92	231,885.29		2,966,905.21
专用设备	13,365,995.98	1,036,025.64		14,402,021.62
运输工具	10,815,135.74	89,566.16		10,904,701.9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3,714,042.65			30,653,951.99
房屋及建筑物	24,605,861.59			22,684,044.49
通用设备	547,357.77			315,472.48
专用设备	7,710,378.58			6,893,556.47
运输工具	850,444.71			760,878.55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3,714,042.65			30,653,951.99
房屋及建筑物	24,605,861.59			22,684,044.49
通用设备	547,357.77			315,472.48

专用设备	7,710,378.58			6,893,556.47
运输工具	850,444.71			760,878.55

续：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70,583,082.57	2,617,699.13		73,200,781.70
房屋及建筑物	37,176,449.00			37,176,449.00
通用设备	3,282,377.69			3,282,377.69
专用设备	18,757,790.47	2,318,584.09		21,076,374.56
运输工具	11,366,465.41	299,115.04		11,665,580.45
二、累计折旧合计：	36,044,343.52	3,442,395.53		39,486,739.05
房屋及建筑物	10,648,770.31	1,921,817.10		12,570,587.41
通用设备	2,372,821.84	362,198.08		2,735,019.92
专用设备	12,354,293.59	1,011,702.39		13,365,995.98
运输工具	10,668,457.78	146,677.96		10,815,135.7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4,538,739.05			33,714,042.65
房屋及建筑物	26,527,678.69			24,605,861.59
通用设备	909,555.85			547,357.77
专用设备	6,403,496.88			7,710,378.58
运输工具	698,007.63			850,444.71
四、减值准备合计	0.00			0.00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4,538,739.05			33,714,042.65
房屋及建筑物	26,527,678.69			24,605,861.59
通用设备	909,555.85			547,357.77
专用设备	6,403,496.88			7,710,378.58
运输工具	698,007.63			850,444.71

1、公司与同行业公司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残值率和折旧方法如下：

(1) 公司的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方法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00

(2) 同行业公司的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方法如下：

类 别	燕麦科技		安达智能		快克智能		弘亚数控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房屋及建筑物	-	-	20	5.00	20	5.00	15-35	5.00
通用设备	3-5	5.00	3-5	0.00-5.00	3-10	5.00	3-5	5.00
专用设备	10	5.00	3-5	5.00	3-10	5.00	3-10	5.00
运输工具	5	5.00	3-5	5.00	4-5	5.00	3-5	5.00

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整体不存在显著差异。从折旧年限来看，公司专用设备的折旧年限高于安达智能，房屋与建筑物的折旧年限低于弘亚数控，其他设备的折旧年限与其他公司基本一致；从残值率来看，公司各类资产的残值率为5%，与燕麦科技、安达智能、快克智能、弘亚数控一致。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自身房屋及建筑物和各类型设备的使用情况相符。

2、最近一期收入下滑背景下新建项目及新购设备的原因

公司最近一期主营业务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 1-5 月	2022 年 1-5 月	变动额	变动率
主营业务收入	8,381.38	12,813.23	-4,431.84	-34.59%

如上表所示，2023年1-5月较2022年1-5月主营业务收入下降4,431.84万元，同比下降34.59%。

公司最近一期新建项目及新购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最近一期增加	期末余额
智能制造工业园项目	32,986.13	9,070.91	927.88	9,998.79

公司最近一期新增项目主要系智能制造工业园项目，投入金额增加927.88万元。该项目购置58,635平方米（约折合88亩）工业用地，新建包括生产车间、仓库等建（构）筑物在内的智能制造生产基地，总建筑面积94,156.42平方米（不包括研发中心建筑面积1,500平方米）。公司最近一期新购设备系多用途乘用车，金额为41.58万元。

（1）新建厂房的原因

床垫行业作为家具行业中较为成熟的细分行业，发展已经经历100多年的历史，其变化趋势与家具行业整体变化趋势相同。同时床垫作为刚需程度较高的消费品，具有较大的市场容量。

下游上市公司客户新增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2023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差异	2023年 6月末余额
喜临门	江西喜临门厂房建设项目	5,575.85	8,849.60	-	-	14,425.46
	北方工厂二期工程	4,011.46	2,330.49	-	-	6,341.95
	河南工厂二期工程	-	1,001.99	-	-	1,001.99
	小计	9,587.32	12,182.09	-	-	21,769.40
梦百合	塞尔维亚（三期）恒产基地建设项目	2,614.19	126.42	3.11	184.58	2,922.09
	美国亚利桑那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16,870.25	1,194.28	3,940.62	531.41	14,655.32
	小计	19,484.45	1,320.70	3,943.73	715.99	17,577.41

注：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如上表所示，下游客户喜临门在建工程主要项目2023年1-6月增加12,182.09万元，主要系厂房扩建。此外，梦百合在建工程主要项目2023年1-6月增加1,320.7万元，主要系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喜临门和梦百合是公司主要客户，最近一期投入较多资金扩建厂房，预计仍有大量的设备更新换代需求，未来具有较大的市场规模空间。

综上所述，公司新建厂房项目达产后，将新增各类数控智能床垫弹簧设备750台（套）的年生产能力，以满足下游客户的新增设备需求，故公司新建项目和新增设备较为合理。

（2）购置价格公允性

公司对于基建工程、机器设备的采购主要采取询价、比价和协商定价的方式，由供应商综合考虑生产成本、合理利润、竞争对手报价等因素向公司报价，公司采购部门通过对比多家供应商的条件，考虑价格、供货质量、售后及服务、供货数量和及时性等多项因素，在履行公司内部相关审批程序后最终确定供应商并确定采购价格。

综上，在最近一期收入下滑的背景下，新建项目系为了提升公司现有核心产品及未来相关升级产品产能，巩固、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相关工程及设备

采购的定价公允，依据合理。目前产能利用率未达100%，但是并不存在产能过剩的情况。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3年5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智能制造工业园项目	96,617,064.66	6,665,092.09						自有资金	103,282,156.75
合计	96,617,064.66	6,665,092.09					-	-	103,282,156.75

续：

项目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智能制造工业园项目	52,737,796.28	43,879,268.38						自有资金	96,617,064.66
合计	52,737,796.28	43,879,268.38					-	-	96,617,064.66

续:

项目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智能制造工业园项目	4,423,712.47	48,314,083.81						自有资金
合计	4,423,712.47	48,314,083.81					-	-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0、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5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8,946,197.66			48,946,197.66
土地使用权	48,511,650.00			48,511,650.00
软件	434,547.66			434,547.66
二、累计摊销合计	3,929,289.04	442,045.70		4,371,334.74
土地使用权	3,572,617.50	414,513.75		3,987,131.25
软件	356,671.54	27,531.95		384,203.49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5,016,908.62			44,574,862.92
土地使用权	44,939,032.50			44,524,518.75
软件	77,876.12			50,344.17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5,016,908.62			44,574,862.92
土地使用权	44,939,032.50			44,524,518.75
软件	77,876.12			50,344.17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48,901,949.87	44,247.79		48,946,197.66
土地使用权	48,511,650.00	0	0	48,511,650.00
软件	390,299.87	44,247.79	0	434,547.66
二、累计摊销合计	2,868,379.36	1,060,909.68		3,929,289.04
土地使用权	2,577,784.50	994,833.00	0	3,572,617.50
软件	290,594.86	66,076.68	0	356,671.54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6,033,570.51	0.00		45,016,908.62
土地使用权	45,933,865.50			44,939,032.50
软件	99,705.01			77,876.12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6,033,570.51	0.00		45,016,908.62
土地使用权	45,933,865.50			44,939,032.50
软件	99,705.01			77,876.12

续：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8,857,702.08	44,247.79		48,901,949.87
土地使用权	48,511,650.00	0	0	48,511,650.00
软件	346,052.08	44,247.79	0	390,299.87
二、累计摊销合计	1,829,696.94	1,038,682.42		2,868,379.36
土地使用权	1,582,951.50	994,833.00	0	2,577,784.50
软件	246,745.44	43,849.42	0	290,594.8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7,028,005.14	0.00		46,033,570.51
土地使用权	46,928,698.50			45,933,865.50
软件	99,306.64			99,705.01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7,028,005.14	0.00		46,033,570.51
土地使用权	46,928,698.50			45,933,865.50
软件	99,306.64			99,705.01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5 月 31
----	-------------	------	------	---------------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日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2,000.00				12,000.00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35,706.85	140,748.84				876,455.6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520.69	49,338.32				57,859.01
存货跌价准备	273,718.81	90,606.90	25,741.84			338,583.87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10,244.00	980.65				211,224.65
合计	1,228,190.35	293,674.71	25,741.84			1,496,123.22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20,500.00		20,500.00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07,192.50	428,514.35				735,706.8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21,558.14	-113,037.45				8,520.69
存货跌价准备	239,939.26	42,942.00	9,162.45			273,718.81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69,497.00	140,747.00				210,244.00
合计	758,686.90	499,165.90	29,662.45			1,228,190.35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5 月 31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销售展厅	29,624.68		29,624.68		0.00
合计	29,624.68		29,624.68		0.00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销售展厅	100,723.84		71,099.16		29,624.68
合计	100,723.84		71,099.16		29,624.68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5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38,264.21	215,739.63
外汇期权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1,438,264.21	215,739.63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19,669.66	182,950.45
外汇期权公允价值变动	1,213,924.25	182,088.64
合计	2,433,593.91	365,039.09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37,128.76	95,569.31
外汇期权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637,128.76	95,569.31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设备款	3,048,195.14		252,000.00
合计	3,048,195.14		252,000.0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6.31	27.10	23.81

存货周转率（次/年）	0.42	0.96	1.03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13	0.39	0.46

2、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3.81、27.10 和 6.31 次/年，处于较高水平，主要系采取预收部分比例货款的信用政策，且信用政策执行较严格，各期应收账款余额较小；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03、0.96 和 0.42 次/年，整体较低且保持相对稳定，主要系公司产品具有定制化的特点，从购入材料到发货、客户验收需要一定周期；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46 次/年、0.39 次/年和 0.13 次/年，整体较低，且各期逐期下降，主要原因系受市场需求放缓的影响，公司收入下滑导致总资产周转率降低。

八、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03,924.25	1.41%	285,000.00	0.18%
应付账款	10,266,652.22	15.25%	11,827,218.26	11.09%	10,744,495.83	6.75%
预收款项	669,276.95	0.99%	1,103,154.75	1.03%	2,943,391.46	1.85%
合同负债	46,394,657.17	68.91%	65,474,101.05	61.40%	127,310,067.46	79.97%
应付职工薪酬	7,613,034.30	11.31%	12,217,239.69	11.46%	12,871,029.35	8.08%
应交税费	370,863.96	0.55%	10,546,872.23	9.89%	709,861.47	0.45%
其他应付款	601,921.62	0.89%	2,317,216.80	2.17%	2,571,019.58	1.61%
其他流动负债	1,412,952.94	2.10%	1,640,707.42	1.54%	1,761,773.65	1.11%
合计	67,329,359.16	100.00%	106,630,434.45	100.00%	159,196,638.80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15,919.66 万元、10,663.04 万元和 6,732.94 万元，其中结构占比较大的为合同负债、应付账款和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内流动负债下降明显，一方面系受全球经济下行影响，外部需求放缓，导致客户预付款有所减少；另一方面从 2022 年开始公司将少量客户发货前收取合同总价款的比例从 70%调整到 50%，导致客户预付款金额出现下降。					

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3年5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533,756.79	73.38%	11,553,623.31	97.69%	10,483,257.97	97.57%
1-2年	2,459,260.82	23.95%	12,781.87	0.11%	225,237.66	2.10%
2-3年	125,245.01	1.22%	224,812.88	1.90%	0.20	0.00%
3年以上	148,389.60	1.45%	36,000.20	0.30%	36,000.00	0.34%
合计	10,266,652.22	100.00%	11,827,218.26	100.00%	10,744,495.83	100.00%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建业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2,458,751.08	1-2年	23.95%
绍兴市翌天工控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778,547.98	1年以内	17.32%
浙江宇跃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635,247.34	1年以内	6.19%
绍兴市识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572,739.39	1年以内	5.58%
上海赛尼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482,658.92	1年以内	4.70%
合计	-	-	5,927,944.71	-	57.74%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建业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4,362,420.81	1年以内	36.88%
浙江恒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1,542,470.07	1年以内	13.04%
绍兴市翌天工控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834,479.56	1年以内	7.06%
泰州市锐驰工业皮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808,380.74	1年以内	6.83%
绍兴市识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740,614.26	1年以内	6.26%

司					
合计	-	-	8,288,365.44	-	70.08%

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恒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5,351,955.39	1 年以内	49.81%
广州市腾惠超声波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936,970.80	1 年以内	8.72%
绍兴市识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605,941.74	1 年以内	5.64%
诸暨华洲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331,162.74	1 年以内	3.08%
绍兴市翌天工控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328,647.80	1 年以内	3.06%
合计	-	-	7,554,678.47	-	70.31%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2023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16,517.57	62.23%	862,045.02	78.14%	2,790,876.76	94.82%
1-2 年	108,989.31	16.28%	142,950.64	12.96%	97,152.32	3.30%
2-3 年	92,933.18	13.89%	52,585.30	4.77%	17,518.39	0.60%
3 年以上	50,836.89	7.60%	45,573.79	4.13%	37,843.99	1.29%
合计	669,276.95	100.00%	1,103,154.75	100.00%	2,943,391.46	100.00%

(2) 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5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杭州恒丰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客户预存款	208,401.00	1 年以内	31.14%
PT. GRAHA	非关联方	客户预存款	66,517.93	1-2 年	9.94%

SERIBUSATUJAYA				41,148.77 元, 2-3 年 25,369.16 元	
上海爱舒床垫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客户预存款	42,160.00	1 年以内 18,317.00 元, 1-2 年 23,843.00 元	6.30%
FMA TRADING L.L.C.	非关联方	客户预存款	37,496.25	1 年以内	5.60%
Restapedic Bedding	非关联方	客户预存款	32,583.11	2-3 年	4.87%
合计	-	-	387,158.28	-	57.85%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FMA TRADING L.L.C.	非关联方	客户预存款	589,954.66	1 年以内	53.48%
SUBINAS SPRINGS SL	非关联方	客户预存款	89,892.81	1 年以内	8.15%
PT. GRAHA SERIBUSATUJAYA	非关联方	客户预存款	66,517.92	1-2 年 61,158.38 元, 1-2 年 5,359.55 元	6.03%
TOYO CUSHION LANKA (PRIVATE) LIMITED	非关联方	客户预存款	64,608.18	1 年以内	5.86%
上海爱舒床垫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客户预存款	49,035.00	1-2 年	4.44%
合计	-	-	860,008.57	-	77.96%

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FMA TRADING L.L.C.	非关联方	客户预存款	2,558,945.00	1 年以内	86.94%
PT. GRAHA SERIBUSATUJAYA	非关联方	客户预存款	89,713.13	1 年以内 61,158.38 元, 1-2 年 28,554.75 元	3.05%
上海爱舒床垫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客户预存款	50,475.00	1 年以内	1.71%
Restapedic Bedding	非关联方	客户预存款	37,087.65	1-2 年	1.26%
新疆安美静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客户预存款	26,000.00	3 年以上	0.88%
合计	-	-	2,762,220.78	-	93.84%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5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46,394,657.17	65,474,101.05	127,310,067.46
合计	46,394,657.17	65,474,101.05	127,310,067.46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金额分别为 12,731.01 万元、6,547.41 万元和 4,639.47 万元，呈逐年下降趋势，一方面系受全球经济下行影响，外部需求放缓，导致客户预付款有所减少。另一方面从 2022 年开始公司将部分客户发货前收取合同总价款的比例从 70%调整到 50%，导致客户预付款金额出现下降。

6、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23年5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65,921.62	94.02%	279,216.80	12.05%	2,538,019.58	98.72%
2-3年			2,006,000.00	86.57%	3,500.00	0.14%
2-3年	7,000.00	1.16%	3,000.00	0.13%	2,000.00	0.08%
3年以上	29,000.00	4.82%	29,000.00	1.25%	27,500.00	1.07%
合计	601,921.62	100.00%	2,317,216.80	100.00%	2,571,019.58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5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提费用	565,921.62	94.02%	278,716.80	12.03%	529,519.58	20.60%
押金保证金	36,000.00	5.98%	2,038,500.00	87.97%	2,041,500.00	79.40%
合计	601,921.62	100.00%	2,317,216.80	100.00%	2,571,019.58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250,000.00	1年以内	41.53%
敦豪国际航空快件有限公司绍兴分公司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100,515.11	1年以内	16.70%
上海携程商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59,152.00	1年以内	9.83%
绍兴奥宇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57,706.42	1年以内	9.59%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绍兴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32,321.93	1年以内	5.37%
合计	-	-	499,695.46	-	83.02%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恒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0	1-2年	86.31%
敦豪国际航空快件有限公司绍兴分公司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114,669.17	1年以内	4.95%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绍兴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49,232.14	1年以内	2.12%
绍兴奥宇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19,412.84	1年以内	0.84%
上海海骏物流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12,915.00	1年以内	0.56%
合计	-	-	2,196,229.15	-	94.78%

续：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恒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0	1年以内	77.79%
敦豪国际航空快件有限公司绍兴分公司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189,755.82	1年以内	7.38%
上海海骏物流有限公司宁波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88,074.03	1年以内	3.43%

分公司					
绍兴奥宇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54,678.91	1 年以内	2.13%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绍兴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50,490.55	1 年以内	1.96%
合计	-	-	2,382,999.31	-	92.69%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5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1,279,633.80	11,655,110.31	16,255,299.34	6,679,444.7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37,605.89	440,651.52	444,667.88	933,589.5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2,217,239.69	12,095,761.83	16,699,967.22	7,613,034.30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1,816,031.09	31,861,065.00	32,397,462.29	11,279,633.8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54,998.26	1,148,678.44	1,266,070.81	937,605.8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2,871,029.35	33,009,743.44	33,663,533.10	12,217,239.69

续：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9,431,901.33	37,141,651.11	34,757,521.35	11,816,031.0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75,085.06	3,425,276.31	3,045,363.11	1,054,998.2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106,986.39	40,566,927.42	37,802,884.46	12,871,029.35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5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338,465.79	10,714,610.97	15,427,239.51	4,625,837.25
2、职工福利费		235,044.36	235,044.36	
3、社会保险费	398,521.57	289,669.64	292,309.86	395,881.3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85,589.07	283,591.68	286,176.50	383,004.25
工伤保险费	12,932.50	6,077.96	6,133.36	12,877.10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238,539.00	238,53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42,646.44	177,246.34	62,166.61	1,657,726.17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1,279,633.80	11,655,110.31	16,255,299.34	6,679,444.77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189,911.02	29,311,323.83	30,162,769.06	9,338,465.79
2、职工福利费		748,761.27	748,761.27	
3、社会保险费	421,999.30	754,733.11	778,210.84	398,521.57
其中：医疗保险费	407,447.60	738,889.26	760,747.79	385,589.07
工伤保险费	14,551.70	15,843.85	17,463.05	12,932.50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584,441.00	584,44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04,120.77	461,805.79	123,280.12	1,542,646.44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1,816,031.09	31,861,065.00	32,397,462.29	11,279,633.80

续：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16,382.98	33,537,253.64	31,863,725.60	10,189,911.02
2、职工福利费		996,951.65	996,951.65	
3、社会保险费	349,417.67	1,370,110.52	1,297,528.89	421,999.3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0,106.15	1,322,865.34	1,255,523.89	407,447.60
工伤保险费	9,311.52	47,245.18	42,005.00	14,551.70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469,832.00	469,83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66,100.68	767,503.30	129,483.21	1,204,120.77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9,431,901.33	37,141,651.11	34,757,521.35	11,816,031.09

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73,564.49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9,116,671.82	146,380.84
个人所得税	83,279.52	143,231.18	165,622.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662.88	405,330.34	
教育费附加	31,141.22	173,713.00	
地方教育附加	20,760.82	115,808.67	
房产税	157,312.57	377,550.17	392,212.06
印花税	5,706.95	41,002.56	5,646.08
合计	370,863.96	10,546,872.23	709,861.47

9、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2023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外汇期权		1,503,924.25	285,000.00
合计		1,503,924.25	285,000.00

单位：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3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1,412,952.94	1,640,707.42	1,761,773.65
合计	1,412,952.94	1,640,707.42	1,761,773.65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三)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项目	2023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10.64%	16.49%	26.42%
流动比率（倍）	6.72	4.44	2.95
速动比率（倍）	5.24	3.36	2.10
利息支出			
利息保障倍数（倍）			

1、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6.42%、16.49%和 10.64%，呈逐年下降趋势。流动比率分别为 2.95、4.44 和 6.72，速动比率分别为 2.10、3.36 和 5.24，均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系受全球经济下滑影响，公司期末预收货款减少，导致各期流动负债余额不断减少所致。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3 年 1 月—5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841,873.38	52,871,609.24	91,716,173.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001,151.42	-48,349,510.24	-46,018,789.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822,004.6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1,456,580.19	12,457,968.45	43,167,727.84

2、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171.62 万元、5,287.16 万元和 1,284.19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逐期减少的原因主要系受全球经济下行等因素影响，公司收缩了业务规模，销售收款及收到的出口退税返还减少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601.88 万元、-4,834.95 万元和-1,100.12 万元。主要系支付公司智能制造工业园项目的建设费用。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00 万元、-2,582.20 万元和 0.00 万元。系 2022 年度公司支付股东股利所致。

(五) 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业务在报告期内拥有持续的营运记录；公司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并由已完成备案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逐条比对，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应用指南中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或情况；公司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条规定的解散、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

公司不存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中关于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的情况。具体如下：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所处行业受国家政策限制或国际贸易条件影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风险	否
公司所处行业是否存在出现周期性衰退、市场容量骤减等情况	否
公司所处行业上下游供求关系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原材料采购价格或产品售价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否
公司是否存在因业务转型的负面影响导致营业收入、毛利率、成本费用及盈利水平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否
公司重要客户本身是否存在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进而对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持续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否
公司是否存在由于工艺过时、产品落后、技术更迭、研发失败等原因导致市场占有率持续下降、重要资产或主要生产线出现重大减值风险、主要业务停滞或萎缩	否
公司是否存在对公司业务经营或收入实现有重大影响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以及特许经营权等重要资产或技术是否存在重大纠纷或诉讼，已经或者未来将对公司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否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明显影响或丧失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否
公司期末每股净资产是否低于 1 元/股	否

综上，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六）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叶超英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0.51%	0.35%
任红	实际控制人	5.11%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华剑德益	叶超英控制的企业，直接持有本公司 3.79%股份
华剑德良	叶超英控制的企业，直接持有本公司 0.59%股份
绍兴市越城区迪荡街道商会	叶超英担任会长的单位
绍兴越城区爱去玩网咖网吧	叶如剑投资的个人独资企业
山西春光锻造有限公司	叶如剑配偶之弟持股 60%、叶如剑岳父持股 40%并担任总经理兼执行董事的企业
山西华银恒盛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叶如剑配偶之弟控制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上海望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叶如剑配偶之弟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山西亿虎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叶如剑配偶之弟控制并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尧都（上海）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叶如剑配偶之弟控制该企业
山西春光铁路装备有限公司	叶如剑配偶之弟控制该企业
上海寅纵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叶如剑配偶之弟控制该企业
杭州厚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丁玲美持有 90%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绍兴天易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丁玲美及其妹妹控制该企业
Ethan Industry Co., Ltd	尚盼华配偶持股 100%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义乌市漫晴电子商务商行	尚盼华配偶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祐恒科技（绍兴）有限公司	尚盼华配偶持股 50%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绍兴市三开软件有限公司	陈芳配偶之弟控制的企业
杭州余杭敏玥贸易商行	蒋鸿源配偶的妹妹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杭州余杭区仓前街道弈玺贸易商行	蒋鸿源配偶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亿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宋益群控制的企业
亿群启银	宋益群控制的企业
亿群鼎银国际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宋益群控制的企业
尚亚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宋益群控制的企业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亿群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宋益群控制的企业
北京亿群洪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宋益群控制的企业
中海宏洋地产（银川）有限公司	宋益群担任董事的企业
青岛兆丰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宋益群及其女儿持有 75%财产份额的企业
北京亿隆元合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宋益群控制的企业
嘉兴亿群合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宋益群控制、叶超英持有主要出资的企业
宁波亿群东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宋益群控制的企业
珠海亿群汇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宋益群控制的企业
东阿济仁药业有限公司（2022 年 4 月更名为山东济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宋益群控制的企业
宁夏环信商贸有限公司	宋益群控制的企业，已吊销未注销
宁夏中翌智能节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宋益群之弟的配偶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宁夏中翌贸易有限公司	宋益群之弟的配偶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青岛荣加金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宋益群之女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且与宋益群分别持有 46.6667%财产份额的企业
嘉兴亿隆元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宋益群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3 年 4 月注销

上海嘉甄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叶如剑配偶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1 年 11 月注销
浙江雷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蒋鸿源的女儿蒋亦榄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1 年 3 月注销
其他关联法人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由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叶超英	董事长、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任红	董事、实际控制人
叶如剑	董事，总经理
尚盼华	董事、副总经理
张新华	独立董事
蒋鸿源	独立董事
丁玲美	独立董事
潘永虹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周锋盛	监事
孟丽	监事
金香岗	副总经理
金卫其	副总经理
陈芳	副总经理
张承羽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宋益群	报告期内曾直接持有公司 3.64%股份，通过亿群启银间接控制公司 3.95%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7.60%的股份表决权
其他关联自然人	除上述关联自然人外，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二） 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 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人员去向
宋益群	报告期内曾直接持有公司	2023 年 5 月退股

	3.64%股份，通过亿群启银间接控制公司 3.95%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7.60%的股份表决权。	
殷飞飞	原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离任
潘永虹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新任

2. 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亿群启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宋益群控制的企业	退股

（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关键管理人员报酬分别为 1,116.34 万元、1,067.61 万元和 400.72 万元。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B. 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5 月与绍兴市越城区迪荡街道商会分别结算 30,000.00 元、32,000.00 元和 13,333.33 元商会会费。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报告期内，除支付关键管理人员报酬以及支付商会会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在主要原材料采购与主要产品销售方面均不存在依赖关联方的情形。未来，公司将尽力减少关联交易的发生。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文件规定的有关关联交易决策和执行程序、回避制度以及信息披露制度，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允，避免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十、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诉讼	1,120,000.00	2023年6月15日，公司就与全友家私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事项，向四川省崇州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1、全友家私支付合同款112.8万元（其中质保金28.8万元、验收款84万元）及其利息2.48万元；2、全友家私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2023年9月18日，全友家私提起反诉，请求：1、华剑智能支付违约金64万元；2、华剑智能停止锁机、移除锁机装备；3、保全费、鉴定费及反诉费等由华剑智能承担。 2023年10月23日，公司向四川省崇州市人民法院提起变更诉讼请求，请求：1、全友家私支付合同款112万元及其利息（84万元自2022年10月10日起算，28万元自2023年9月29日起算，均按银行同业公会公布的贷款市	公司作为原告，提起诉讼后被对方反诉，无重大影响。

		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判决确定履行之日止); 2、其他诉讼请求不变。2023 年 10 月 23 日第一次开庭审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正在一审诉讼中。	
诉讼	1,060,000.00	公司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终止中介服务关系,双方对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签订的 IPO 服务协议中的结算条款及结算金额存在分歧,一直未达成一致。2023 年 10 月 9 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公司为原告,向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拖欠的服务费共计人民币 106 万元;(2)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自逾期付款利息,自合同约定的被告付款期届满之日起至被告实际支付之日止,按照届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加计 50%计算(起诉时,暂计算至起诉书日期),共计人民币 31574.79 元;(3)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以及原告为维护合法权益支付的证据保全公证费人民币 5000 元。 2024 年 2 月 6 日,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对该案出具“(2023)浙 0602 民初 1028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被告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支付给原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服务费 424000 元,原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向被告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开具对应增值税发票,被告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还应支付该款自本院送达到被告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之次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	该事项系由于双方对结算条款及金额存在分歧导致,对公司业务及持续经营能力无重大影响。

		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1.5 倍计算的利息损失；2、被告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支付给原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服务费 614800 元，原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向被告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开具对应增值税发票，被告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还应支付该款自 2023 年 4 月 3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1.5 倍计算的利息损失；3、驳回原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其他诉讼请求。” 2024 年 2 月 20 日，公司向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依法撤销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2023）浙 0602 民初 10280 号民事判决书，并依法改判，判令驳回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一审诉讼请求。	
合计		-	-

注：上述涉案金额不包括逾期利息。

2、其他或有事项

无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无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2023年5月31日，截止日后6个月（即2023年6月至2023年11月），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及重要财务信息如下（以下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阅）：

1、主要经营情况

（1）订单获取情况：截至2023年11月30日，公司整机在手订单11,533.62万元，

在手订单情况良好。

(2) 原材料采购规模：2023年6-11月，公司原材料采购金额为3,804.06万元。

(3) 主要产品销售规模：2023年6-11月，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收入为9,074.53万元，其中整机销售收入为7,662.59万元，零件销售收入为1,411.94万元。

(4) 关联交易情况：2023年6-11月，公司与绍兴市越城区迪荡街道商会结算16,000.00元商会会费，该关联交易已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不正当利益的情形。

(5) 重要研发项目进展：截至2023年11月30日，公司重要研发项目进展如下：

项目名称	截至 2023 年 11 月末进展情况
袋装弹簧粘胶机一体式料架	已完结
十工位机械手的研发	已完结
连续弹簧条无胶床芯生产设备的设计开发	已完结
高压缩比弹簧设备的研制开发	已完结
BPS 异形弹簧智能设备的研发	正在进行
袋装弹簧粘胶机高速送料技术	正在进行

(6) 重要资产变动：2023年6-11月，公司未购置或处置相关重要资产，重要资产未发生变动。

(7)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2023年7月，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殷飞飞不再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新增潘永虹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8) 对外担保：2023年6-11月，公司无新增对外担保。

(9) 债权融资：2023年6-11月，公司无新增债权融资。

(10) 对外投资情况：2023年6-11月，公司无新增对外投资。

2、重要财务信息

公司2023年6-11月及上年同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11 月/2023 年 11 月 30 日	2022 年 6-11 月/2022 年 11 月 30 日
营业收入	9,074.53	10,655.66
净利润	3,525.91	5,238.52

研发费用	488.32	625.86
所有者权益	60,105.81	53,760.0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333.95	2,432.28

2023年6-11月，公司营业收入及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下滑主要系受全球经济下行等因素影响，销售订单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2023年6-11月，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下降，一方面系销售订单减少导致营业收入下滑，另一方面系美元对人民币汇率变动，导致汇兑收益大幅减少。

2023年6-11月，公司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主要系研发项目物料投入及研发人员薪酬均有所降低。

2023年11月末，公司所有者权益较2022年11月末有所增长，主要系经营积累。

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11月	2022年6-11月
非经常性损益	245.64	325.7
其中：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5.00	408.9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7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64	-12.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减：所得税影响数	41.01	49.0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04.63	276.66

2023年6-11月非经常性损益变化主要系政府补助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所致。

十一、股利分配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报告期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

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2022 年 3 月 10 日	2021 年度	25,822,000.00	是	是	否

2022 年 5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向全体股东发放现金股利 25,822,004.62 元(含税)。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沿用上述的股利分配政策。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是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是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是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是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附表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一) 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1010115369.9	一种全自动生产弹簧床芯的方法及设备	发明	2011 年 10 月 5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2	ZL201320542165.2	床芯弹簧座圈节主动校正装置	实用新型	2014 年 3 月 19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3	ZL201110265220.3	一种袋装弹簧自动生产设备	发明	2014 年 6 月 25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4	ZL201420405487.7	一种袋装弹簧条切断机构	实用新型	2014 年 12 月 3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5	ZL201420405464.6	一种袋装弹簧条切断推进装置	实用新型	2015 年 1 月 7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6	ZL201520168003.6	一种袋装弹簧条输出整理机构	实用新型	2015 年 9 月 2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7	ZL201520821024.3	一种用于传 shenq 输袋装弹簧串的装置	实用新型	2016 年 3 月 30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继受取得	
8	ZL201510679747.9	一种用于传输袋装弹簧串的装置	发明	2016 年 10 月 26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继受取得	
9	ZL201621355290.2	弹簧钢丝加热传送装置	实用新型	2017 年 7 月 21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0	ZL201720097779.2	袋装弹簧封袋焊接装置	实用新型	2017 年 11 月 17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1	ZL201720837003.X	弹簧串传输装置	实用新型	2018 年 2 月 23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2	ZL201720832427.7	弹簧传输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2月23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3	ZL201720516817.3	多金属丝输送装置和具有它的卷簧机	实用新型	2018年2月23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4	ZL201720312793.X	弹簧方位调整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2月23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5	ZL201720098109.2	利用多根金属丝制造弹簧的卷簧机	实用新型	2018年2月23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继受取得	
16	ZL201721144632.0	袋装弹簧拉动和横封装置和袋装弹簧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29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7	ZL201721372408.7	袋装弹簧串粘胶机	实用新型	2018年6月8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8	ZL201721788481.2	袋装弹簧生产设备及其成袋机构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31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9	ZL201720794865.9	弹簧串和具有它的床垫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31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20	ZL201720794881.8	弹簧串和具有它的床垫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31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21	ZL201720795574.1	弹簧串和具有它的床垫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31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22	ZL201720795201.4	弹簧串和具有它的床垫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31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23	ZL201720688504.6	弹簧串传输装置和具有它的弹簧串传输设备	实用新型	2018年9月7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24	ZL201820538709.0	弹簧装袋输送装置和弹簧输送设备	实用新型	2018年12月14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25	ZL201820538480.0	弹簧装袋输送装置、弹簧	实用新型	2018年12月14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输送设备和弹簧制造设备						
26	ZL201820492971.6	弹簧装袋输送装置、弹簧输送设备和弹簧制造设备	实用新型	2018年12月14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27	ZL201820493036.1	弹簧装袋输送装置、弹簧输送设备和弹簧制造设备	实用新型	2018年12月14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28	ZL201820496489.X	弹簧装袋输送装置、弹簧输送设备和弹簧制造设备	实用新型	2018年12月14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29	ZL201820851100.9	弹簧芯体	实用新型	2019年1月2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30	ZL201820849577.3	弹簧芯体	实用新型	2019年1月2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31	ZL201820539984.4	弹簧装袋输送装置、弹簧输送设备和袋装弹簧制造设备	实用新型	2019年1月2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32	ZL201820538646.9	弹簧装袋输送装置、弹簧输送设备和袋装弹簧制造设备	实用新型	2019年1月2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33	ZL201820539351.3	弹簧装袋输送装置、弹簧输送设备和弹簧制造设备	实用新型	2019年1月2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34	ZL201820498404.1	弹簧装袋输送装置、弹簧	实用新型	2019年1月2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输送设备和弹簧制造设备						
35	ZL201820496685.7	弹簧装袋输送装置、弹簧输送设备和弹簧制造设备	实用新型	2019年3月1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36	ZL201820700344.7	无胶袋装弹簧芯体	实用新型	2019年5月7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37	ZL201820705550.7	无胶袋装弹簧芯体的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19年6月11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38	ZL201820705643.X	无胶袋装弹簧芯体的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19年6月11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39	ZL201821149425.9	弹簧、弹簧串和弹簧芯体	实用新型	2019年7月1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40	ZL201821150779.5	弹簧、弹簧串和弹簧芯体	实用新型	2019年7月1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41	ZL201821127367.X	弹簧装置、弹簧串和弹簧垫	实用新型	2019年7月1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42	ZL201821127524.7	弹簧装置、弹簧串和弹簧垫	实用新型	2019年7月1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43	ZL201821126068.4	弹簧装置、弹簧串和弹簧垫	实用新型	2019年7月1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44	ZL201820539985.9	弹簧装袋输送装置、弹簧输送设备和弹簧制造设备	实用新型	2019年7月1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45	ZL201821610300.1	弹簧芯体	实用新型	2019年8月9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46	ZL201821283338.2	弹簧输送装置和袋装弹簧生	实用新型	2019年8月9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产设备						
47	ZL201821283013.4	弹簧输送装置和袋装弹簧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19年8月9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48	ZL201920058214.2	弹簧串和弹簧芯体	实用新型	2019年12月10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49	ZL201920600712.5	钢丝放卷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1月10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50	ZL201920525720.8	弹簧芯体	实用新型	2020年1月14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51	ZL201920948369.3	弹簧整理设备	实用新型	2020年3月3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52	ZL201920949007.6	弹簧转移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6月21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53	ZL201920785740.9	弹簧串和弹簧芯体	实用新型	2020年3月3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54	ZL201820540017.X	弹簧装袋输送装置、弹簧输送设备和袋装弹簧制造设备	实用新型	2020年5月2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55	ZL201820538478.3	弹簧装袋输送装置、弹簧输送设备和袋装弹簧制造设备	实用新型	2020年5月2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56	ZL201921318807.4	无纺布送料装置和袋装弹簧制造设备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1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57	ZL201921229655.0	袋装弹簧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1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58	ZL201821283185.1	袋装弹簧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1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59	ZL201820538895.8	弹簧装袋输送装置、弹簧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1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输送设备和弹簧制造设备						
60	ZL201921599435.7	一种用于传输袋装弹簧串的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7月14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61	ZL201921599246.X	用于传输袋装弹簧串的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7月14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62	ZL201821282971.X	袋装弹簧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20年7月14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63	ZL201921772979.9	袋装弹簧芯体的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20年8月7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64	ZL201921770164.7	一种袋装弹簧芯体的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20年8月7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65	ZL201921770939.0	袋装弹簧芯体的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20年8月7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66	ZL201921319346.2	无纺布放卷装置和具有它的袋装弹簧制造设备	实用新型	2020年8月7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67	ZL201921993596.4	袋装弹簧芯体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20年8月21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68	ZL201921997193.7	袋装弹簧串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20年8月21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69	ZL201921993934.4	袋装弹簧芯体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19年11月18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70	ZL201921770229.8	袋装弹簧的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20年8月21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71	ZL201921997352.3	袋装弹簧串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20年10月16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72	ZL202020088231.3	弹簧钢丝热处理设备	实用新型	2020年10月20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73	ZL202020099671.9	弹簧芯体	实用新型	2020年10月27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74	ZL201921770209.0	袋装弹簧	实用新	2020年	华剑智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的生产设备	型	10月30日	能			
75	ZL201921773063.5	袋装弹簧的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20年10月30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76	ZL202020176248.4	弹簧装置、弹簧串和弹簧芯体	实用新型	2020年11月13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77	ZL202020124932.8	弹簧芯体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20年11月13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78	ZL201811152220.0	同时生产多个袋装弹簧芯体的方法	发明	2020年11月13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79	ZL202020168643.8	弹簧传输装置和袋装弹簧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20年12月4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80	ZL201710327146.0	多金属丝输送装置和具有它的卷簧机	发明	2020年12月4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81	ZL201922341737.0	袋装弹簧芯体及其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1月2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82	ZL201922368850.8	袋装弹簧芯体	实用新型	2021年1月26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83	ZL202020714654.1	袋装弹簧串粘胶机	实用新型	2021年1月29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84	ZL202021359751.X	双钢丝输送装置和具有它的卷簧机	实用新型	2021年2月1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85	ZL202021638735.4	弹簧输送装置和袋装弹簧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2月23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86	ZL202021061062.0	弹簧入袋输送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3月23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87	ZL202021060328.X	弹簧压缩输送装置和袋装弹簧串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3月23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88	ZL202021353543.9	袋装弹簧	实用新	2021年	华剑智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条堆垛机	型	5月11日	能			
89	ZL202021230356.1	对接袋装弹簧条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6月4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90	ZL202021106920.9	袋装弹簧条储存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6月4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91	ZL202021052821.7	弹簧装袋装置和袋装弹簧串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6月4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92	ZL202021987025.2	弹簧输送装置和弹簧制造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7月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93	ZL202021744858.6	弹簧制造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7月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94	ZL202021667241.9	弹簧承载组件、弹簧承载输送机构、弹簧输送装置、袋装弹簧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7月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95	ZL202021666053.4	弹簧输送装置和具有它的袋装弹簧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7月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96	ZL202022066304.1	弹簧芯体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8月10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97	ZL202021744116.3	钢丝加热输送装置和弹簧制造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8月10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98	ZL202021745607.X	袋装弹簧串传输装置和袋装弹簧芯体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8月10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99	ZL202120088964.1	弹簧输送装置和床芯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10月29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00	ZL202120090709.0	床芯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10月29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日				
101	ZL202023286758.6	焊布装置和袋装弹簧串制造设备	实用新型	2021 年 10 月 29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02	ZL202022046628.9	弹簧制造设备	实用新型	2021 年 11 月 5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03	ZL202120089371.7	床芯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21 年 11 月 9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04	ZL202120716975.X	床芯制造设备	实用新型	2021 年 11 月 19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05	ZL202120270719.2	弹簧袋装装置和袋装弹簧制造设备	实用新型	2021 年 11 月 19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06	ZL202022853572.8	床芯和具有它的床垫	实用新型	2021 年 11 月 19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07	ZL202121393322.9	承载架和粘胶机	实用新型	2022 年 1 月 4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08	ZL202121329556.7	封切装置和袋装弹簧条制作设备	实用新型	2022 年 1 月 4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09	ZL202121328791.2	袋装弹簧条和弹簧床芯	实用新型	2022 年 1 月 4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10	ZL201911320927.2	袋装弹簧芯体生产设备和生产方法	发明	2022 年 1 月 11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11	ZL202122157669.X	弹簧床芯	实用新型	2022 年 2 月 8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12	ZL202121921440.2	弹簧抓手	实用新型	2022 年 3 月 22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13	ZL202121787163.0	弹簧床芯的制造设备	实用新型	2022 年 3 月 22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14	ZL202121577276.8	袋装弹簧条和弹簧床芯	实用新型	2022 年 3 月 22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15	ZL202121122312.1	弹簧输送加热装置和弹簧生	实用新型	2022 年 3 月 22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产设备						
116	ZL202122855106.8	便于回收的弹簧条和具有其的弹簧床芯	实用新型	2022 年 5 月 27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17	ZL202122825387.2	弹簧芯体	实用新型	2022 年 5 月 27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18	ZL202122855858.4	弹簧芯体	实用新型	2022 年 5 月 27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19	ZL201810310566.2	弹簧装袋输送方法	发明	2022 年 5 月 27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20	ZL202120089833.5	弹簧、袋装弹簧串和弹簧芯体	实用新型	2022 年 6 月 17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21	ZL202122510194.8	袋装弹簧折布装置	实用新型	2022 年 7 月 29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22	ZL202220361610.4	弹簧转向装置和弹簧制造设备	实用新型	2022 年 8 月 19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23	ZL201810338042.4	弹簧装袋输送装置、弹簧输送设备和袋装弹簧制造设备	发明	2022 年 8 月 19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24	ZL202123090669.9	九工位弹簧输送装置	实用新型	2022 年 8 月 23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25	ZL201810902716.9	袋装弹簧生产设备	发明	2022 年 8 月 23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26	ZL201810337400.X	弹簧装袋输送装置、弹簧输送设备和袋装弹簧制造设备	发明	2022 年 8 月 23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27	ZL202221045863.7	弹簧床垫锁边装置	实用新型	2022 年 9 月 2 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28	ZL202220520394.3	弹簧打结	实用新	2022 年	华剑智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装置和具有其的弹簧生产设备	型	9月2日	能			
129	ZL202220351969.3	弹簧制造设备	实用新型	2022年9月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30	ZL202120710728.9	钢丝放卷设备	实用新型	2022年9月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31	ZL201810338525.4	弹簧装袋输送装置、弹簧输送设备和袋装弹簧制造设备	发明	2022年9月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32	ZL201810903365.3	袋装弹簧生产设备	发明	2022年9月6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33	ZL201810338045.8	弹簧装袋输送装置、弹簧输送设备和袋装弹簧制造设备	发明	2022年9月6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34	ZL202221674025.6	一种可以输送多种弹性条的输送机	实用新型	2022年10月11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35	ZL202011614544.9	焊布装置、袋装弹簧串制造设备和袋装弹簧串制造设备的使用方法	发明	2022年10月11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36	ZL202221411213.X	一种粘胶机	实用新型	2022年10月14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37	ZL202221392079.3	一种上下布置的粘胶机	实用新型	2022年10月14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38	ZL202221059298.X	弹簧床芯制造设备和弹簧床芯	实用新型	2022年10月14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39	ZL202220925817.X	料架	实用新	2022年	华剑智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型	10月14日	能			
140	ZL202220363227.2	无纺布焊接系统	实用新型	2022年10月14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41	ZL202221423294.5	床垫	实用新型	2022年10月28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42	ZL202221113718.8	弹簧打结设备及其夹紧组件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1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43	ZL202221460001.0	床芯加工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15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44	ZL202221407683.9	床芯封边装置和具有其的床芯制造设备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15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45	ZL202221113529.0	弹簧打结设备及其夹紧组件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15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46	ZL202120626627.3	弹簧输送加热装置和弹簧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22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47	ZL201810310349.3	弹簧装袋输送装置、弹簧输送设备和弹簧制造设备	发明	2022年11月25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48	ZL201810310567.7	弹簧装袋输送装置、弹簧输送设备和弹簧制造设备	发明	2022年11月25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49	ZL201810310339.X	弹簧装袋输送装置、弹簧输送设备和弹簧制造设备	发明	2022年11月25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50	ZL201810310403.4	弹簧装袋输送装置、弹簧输送设备和弹簧制造设备	发明	2022年11月25日	华剑智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51	ZL201810310404.9	弹簧装袋 输送装 置、弹簧 输送设备 和弹簧制 造设备	发明	2022 年 11 月 25 日	华剑智 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52	ZL202221913019.1	一种弹性 条自动上 料抓取装 置	实用新 型	2022 年 11 月 29 日	华剑智 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53	ZL202222315925.8	一种弹簧 冷却装置	实用新 型	2023 年 1 月 3 日	华剑智 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54	ZL202222284274.0	一种弹簧 冷却吸附 装置	实用新 型		华剑智 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55	ZL202222625615.6	一种弹簧 床芯面布 切割装置	实用新 型	2023 年 1 月 6 日	华剑智 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56	ZL202222339335.9	一种床垫 回收装置	实用新 型	2023 年 2 月 3 日	华剑智 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57	ZL202221916782.X	一种胶边 床芯的制 造设备	实用新 型	2023 年 3 月 3	华剑智 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58	ZL202222856456.0	一种八等 分弹簧旋 转输送装 置	实用新 型	2023 年 3 月 14 日	华剑智 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59	ZL202223249557.8	一种带校 正的弹簧 条推手装 置	实用新 型	2023 年 3 月 28 日	华剑智 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60	ZL202223047352.1	一种双边 进弹簧条 的粘胶机	实用新 型	2023 年 5 月 2 日	华剑智 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161	ZL202223390979.7	多工位弹 簧输送装 置	实用新 型	2023 年 5 月 26 日	华剑智 能	华剑智能	原始取得	

境外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 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到期日	取得 方式
1	弹簧方向调整装置	发明 专利	TR201804255B	2018/3/26	2038/3/26	原始 取得
2	袋装弹簧封袋焊接装置	实用 新型	DE202017101671	2017/3/22	2027/3/21	原始 取得
3	一种袋装弹簧移动封切机构	实用 新型	DE202014105294.1	2014/11/4	2024/11/3	原始 取得
4	一种袋装弹簧条切断推进装 置	实用 新型	DE202014105327.1	2014/11/5	2024/11/4	原始 取得

5	利用多根金属丝制造弹簧的卷簧机	实用新型	DE202017102915	2017/5/15	2027/5/14	受让取得
---	-----------------	------	----------------	-----------	-----------	------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CN202210960456.7	弹簧生产的快速校正方法及其系统	发明	2022 年 10 月 11 日	实质审查	
2	CN202110379217.8	床芯制造设备、弹簧床芯制造方法	发明	2021 年 6 月 22 日	实质审查	
3	CN202010788816.0	弹簧输送装置和袋装弹簧生产设备	发明	2020 年 11 月 24 日	实质审查	
4	CN202010664850.7	双钢丝输送装置和具有它的卷簧机	发明	2020 年 11 月 6 日	实质审查	
5	CN201911348809.2	袋装弹簧芯体	发明	2020 年 3 月 24 日	实质审查	
6	CN201911338992.8	袋装弹簧芯体及其生产设备和方法	发明	2020 年 4 月 28 日	实质审查	
7	CN201911129937.8	袋装弹簧串生产设备和方法	发明	2020 年 2 月 14 日	实质审查	
8	CN201911129938.2	袋装弹簧串生产设备和方法	发明	2020 年 2 月 14 日	实质审查	
9	CN201911126305.6	袋装弹簧芯体生产设备和方法	发明	2020 年 2 月 21 日	实质审查	
10	CN201911126303.7	袋装弹簧芯体生产设备和方法	发明	2020 年 3 月 17 日	实质审查	
11	CN201911001257.8	袋装弹簧的生产设备和生产方法	发明	2020 年 1 月 14 日	实质审查	
12	CN201911002296.X	袋装弹簧的生产设备和生产方法	发明	2020 年 1 月 14 日	实质审查	
13	CN201911001260.X	袋装弹簧的生产设备和生产方法	发明	2020 年 1 月 14 日	实质审查	
14	CN201911000836.0	袋装弹簧芯体的生产设备和生产方法	发明	2020 年 1 月 14 日	实质审查	
15	CN201911001637.1	袋装弹簧芯体的生产设	发明	2020 年 1 月 14 日	实质审查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备				
16	CN201911001755.2	一种袋装弹簧芯体的生产设备	发明	2020 年 1 月 10 日	实质审查	
17	CN201910904797.0	用于传输袋装弹簧串的装置和方法	发明	2019 年 12 月 13 日	实质审查	
18	CN201910904789.6	一种用于传输袋装弹簧串的装置和方法	发明	2019 年 12 月 20 日	实质审查	
19	CN201910748834.3	无纺布送料装置和袋装弹簧制造设备	发明	2019 年 11 月 22 日	实质审查	
20	CN201910748847.0	无纺布放卷装置和具有它的袋装弹簧制造设备	发明	2019 年 12 月 20 日	实质审查	
21	CN201910699978.4	袋装弹簧生产设备	发明	2019 年 10 月 15 日	实质审查	
22	CN201910564655.4	袋装弹簧串输送装置和方法及弹簧芯体生产设备和方法	发明	2019 年 10 月 15 日	实质审查	
23	CN201910544246.8	弹簧整理设备	发明	2019 年 8 月 27 日	实质审查	
24	CN201910545059.1	弹簧转移装置	发明	2019 年 8 月 30 日	实质审查	
25	CN201910453484.8	弹簧串和弹簧芯体	发明	2019 年 8 月 9 日	实质审查	
26	CN201910351719.2	钢丝放卷装置	发明	2019 年 7 月 9 日	实质审查	
27	CN201910309609.X	弹簧芯体	发明	2019 年 7 月 16 日	实质审查	
28	CN201910031731.5	弹簧串和弹簧芯体	发明	2019 年 4 月 5 日	实质审查	
29	CN201811152219.8	同时生产多个袋装弹簧芯体的方法	发明	2019 年 2 月 1 日	实质审查	
30	CN201810902690.8	弹簧输送装置和袋装弹簧生产设备	发明	2019 年 1 月 4 日	实质审查	
31	CN201810902017.4	弹簧输送装置和袋装弹簧生产设备	发明	2018 年 12 月 25 日	实质审查	
32	CN201810798535.6	弹簧、弹簧串和弹簧芯体	发明	2018 年 10 月 30 日	实质审查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33	CN201810798545.X	弹簧、弹簧串和弹簧芯体	发明	2018 年 12 月 11 日	实质审查	
34	CN201810779224.5	弹簧装置、弹簧串和弹簧垫	发明	2018 年 10 月 19 日	实质审查	
35	CN201810779238.7	弹簧装置、弹簧串和弹簧垫	发明	2018 年 10 月 19 日	实质审查	
36	CN201810779952.6	弹簧装置、弹簧串和弹簧垫	发明	2018 年 10 月 19 日	实质审查	
37	CN201810557394.9	弹簧芯体	发明	2018 年 11 月 2 日	实质审查	
38	CN201810556497.3	弹簧芯体	发明	2018 年 9 月 21 日	实质审查	
39	CN201810448707.7	无胶袋装弹簧芯体的生产设备和生产方法	发明	2019 年 11 月 19 日	实质审查	
40	CN201810448682.0	无胶袋装弹簧芯体的生产设备和生产方法	发明	2019 年 11 月 19 日	实质审查	
41	CN201710189027.3	弹簧方位调整装置	发明	2018 年 6 月 26 日	实质审查	

（二）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华剑智能软件 V1.0	2018SR598667	2018 年 7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华剑智能	
2	SX200S 自动串簧组装机软件 V6.08	2018SR650019	2018 年 8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华剑智能	
3	SX-820i 全自动弹簧床芯生产线（输送机部分）软件 V2.02	2018SR650005	2018 年 8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华剑智能	
4	SX-3 数控弹簧条切断机软件 V2.01	2018SR650026	2018 年 8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华剑智能	
5	SX-820i 全自动弹簧床芯生产线（SX820-200 串簧组装机）软件 V3.18	2018SR653299	2018 年 8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华剑智能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6	SX120DG 数控袋装卷簧机软件 V3.30	2018SR653334	2018 年 8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华剑智能	
7	SX300d 数控袋装弹簧黏胶机软件 V3.21	2018SR656364	2018 年 8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华剑智能	
8	SX120DA 数控袋装卷簧机软件 V3.62	2018SR653343	2018 年 8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华剑智能	
9	SX-80is 床垫弹簧自动卷绕机软件 V3.0	2018SR940813	2018 年 11 月 26 日	原始取得	华剑智能	
10	SX-820i 全自动弹簧床芯生产线 (SX820-80 卷簧机) 软件 V3.0	2019SR0221267	2019 年 3 月 7 日	原始取得	华剑智能	
11	SX-180DA 袋装弹簧卷绕机软件	2022SR1145958	2022 年 8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华剑智能	

(三)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SX	4397428	第 7 类	2027 年 8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正常	
2		SX	5890424	第 7 类	2029 年 10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正常	
3		华剑	5890425	第 7 类	2030 年 2 月 6 日	原始取得	正常	
4		华剑智能 HJ HUAJIAN INTELLIGENT	32609090	第 7 类	2029 年 9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5		图形	32609142	第7类	2029年6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常	
6		华剑智能 HJ HUAJIANINTELLIGENT	49633437	第7类	2031年6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常	
7		HJ	49640282	第7类	2031年4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常	
8		华剑智能 HUAJIAN INTELLIGENT HJ	49650129	第7类	2031年6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常	
9		HJ	49646648	第7类	2031年4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常	
10		华剑 华剑智能 HUAJIAN INTELLIGENT	46309283	第7类	2031年4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常	
11		华剑智能 HUAJIAN INTELLIGENT SX	46309274	第7类	2031年4月6日	原始取得	正常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重大合同是指公司正在履行、将要履行或者在报告期内已经履行完毕的且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大影响的合同。

(一)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产品购销框架协议	BROOKLYN BEDDING LLC	无	框架合同	-	履行中
2	产品购销框架协议	AYDIN ENDUSTRI SANAYIVE TICARET AS.	无	框架合同	-	履行中
3	产品购销框架协议	METAL MATRIS SANAYIVE TICARET A.S.	无	框架合同	-	履行中
4	经销合作协议	FMA TRADING L.L.C.	无	框架合同	-	履行中

5	经销合作协议	“MS-Trade”LLC	无	框架合同	-	履行中
6	经销合作协议	FURNICIN MUMESSILLIK IC VEDIS TIC AHMET KORAYATAMER、 HNL MASCHINENGMBH	无	框架合同	-	履行中
7	合同	FMA TRADING L.L.C.	无	生产线、机 器购销	89.48 万美 元	履行完毕
8	设备采购合同	喜临门北方家具有限 公司	无	机器购销	616.00	履行完毕
9	合同	ASHLEY FURNITURE INDUSTRIES, INC.	无	生产线购 销	89.31 万美 元	履行完毕
10	销售合同	UAB DOMINARI	无	机器购销	115.07 万 美元	履行完毕
11	销售合同	UAB DOMINARI	无	机器购销	140.15 万 美元	履行完毕
12	合同	METAL MATRIS SANAYIVE TICARET A.S.	无	机器购销	141.30 万 美元	履行完毕

注：选取标准为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客户框架合同或单笔金额大于 500 万元的销售合同。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采购框架合同	浙江汇冠自 动化有限公 司	无	伺服电机等	-	履行中
2	采购框架合同	浙江宇跃智 能科技有限 公司	无	超声波电源 等	-	履行中
3	采购框架合同	绍兴市识赞 金属材料有 限公司	无	金属材料等	-	履行中
4	采购框架合同	绍兴市翌天 工控设备有 限公司	无	伺服电机等	-	履行中
5	采购框架合同	广州市腾惠 超声波技术 有限公司	无	超声波电箱 等	-	履行中
6	采购框架合同	广州市乐佰 得喷涂设备 有限公司	无	热熔胶机等	-	履行中
7	采购框架合同	贝加莱工业 自动化（中 国）有限公司	无	伺服电机等	-	旅行中

注：选取标准为报告期各期前五大供应商框架合同或单笔金额大于 500 万元的采购合同。

（三） 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四) 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五) 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工程施工合同

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公司单笔金额大于 500 万元的工程施工合同如下：

序号	施工方名称	项目	施工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浙江恒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智能制造工业园项目	桩基工程	722.00	履行完毕
2	浙江恒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智能制造工业园项目	土建、安装及场外工程	10,344.52	履行中
3	浙江恒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浙江建业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智能制造工业园项目	幕墙、门窗、采光顶工程	1,250.00	履行完毕

2、存款业务协议

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公司单笔金额大于 500 万元的存款业务协议如下：

序号	对手方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期间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利盈 B 款存款业务	2021.9.14-2022.9.14	1,000 万美元	履行完毕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利盈 B 款存款业务	2021.9.13-2022.9.13	500 万美元	履行完毕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利盈 B 款存款业务	2021.10.9-2022.10.9	1,020.37 万美元	履行完毕
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利盈 B 款存款业务	2021.10.22-2022.10.22	240 万美元	履行完毕

3、期权业务协议

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公司单笔金额（按期权标的金额）大于 500 万元的期权业务协议如下：

序号	对手方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期间	履行情况
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营业部	公司卖出 100 万美元看涨期权	2021.10.11-2021.10.18	履行完毕
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营业部	公司卖出 1,000 万美元看涨期权	2021.10.11-2022.10.11	履行完毕
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营业部	公司卖出 1,000 万美元看涨期权	2022.9.21-2023.3.21	履行完毕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叶超英、任红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年10月2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叶超英作为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华剑智能”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叶超英和任红作为华剑智能的实际控制人，现就避免与华剑智能同业竞争事宜作出承诺如下： 1、本人目前除持有华剑智能的股份外，未投资其它与华剑智能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从事其它与华剑智能相同、类似的经营活 2、本人及控制的企业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华剑智能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投资于任何与华剑智能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3、当本人及控制的企业与华剑智能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人及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华剑智能的业务竞争； 4、本人及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华剑智能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5、上述承诺在本人持有华剑智能股份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承诺主体名称	叶如剑、尚盼华、张新华、蒋鸿源、丁玲美、潘永虹、周锋盛、孟丽、金香岗、金卫其、陈芳、张承羽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年10月2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人作为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剑智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目前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华剑智能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及活动。为避免与华剑智能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一、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华剑智能构成竞争或可能导致与华剑智能产生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华剑智能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二、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有效； 三、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华剑智能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华剑智能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承诺主体名称	叶超英、任红 叶如剑、尚盼华、张新华、蒋鸿源、丁玲美、潘永虹、周锋盛、孟丽、金香岗、金卫其、陈芳、张承羽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 年 10 月 2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为减少和避免未来可能与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剑智能”或“公司”)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华剑智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一、本人已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的要求对华剑智能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华剑智能之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二、在作为公司关联方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华剑智能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依法签订合同。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合法、合规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及时披露关联交易事项。 三、本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利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利益。 四、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致使公司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损失的，本人将予以赔偿，并妥善处理全部后续事项。 五、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公司存续且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公司关联方期间内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致使公司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损失的，本人将予以赔偿，并妥善处理全部后续事项。

承诺主体名称	叶超英、任红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年10月2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叶超英作为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华剑智能”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叶超英和任红作为华剑智能的实际控制人，现就关于公司资金占用事项作出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不存在华剑智能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存在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华剑智能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2、本人保证依法行使相应权利，不滥用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公司或者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以任何方式占用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3、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致使华剑智能因此受到主管机关的任何强制措施、行政处罚、发生纠纷、履行任何其他法律程序或承担任何责任而造成华剑智能的任何损失，本人愿意承担全额赔偿责任，保证华剑智能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担全额赔偿责任，保证华剑智能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承诺主体名称	叶超英、任红 叶如剑、尚盼华、张新华、蒋鸿源、丁玲美、潘永虹、周锋盛、孟丽、金香岗、金卫其、陈芳、张承羽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年10月2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华剑智能”或“公司”）的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现就关于公司资金占用事项作出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签署之日，不存在华剑智能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存在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华剑智能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2、本人保证任职期间依法履行职权，不滥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权损害公司或者公司股东的利益，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将保证不以任何方式占用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3、本人承诺在任职期间不滥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权利并严格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保障公司在进行重大投资和委托理财时严格履行内部审批程序，维护公司及公司股东权益。

	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致使华剑智能因此受到主管机关的任何强制措施、行政处罚、发生纠纷、履行任何其他法律程序或承担任何责任而造成华剑智能的任何损失，本人愿意承担全额赔偿责任，保证华剑智能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担全额赔偿责任，保证华剑智能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承诺主体名称	叶超英、任红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股份增持或减持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 年 10 月 2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叶超英作为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华剑智能”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叶超英和任红作为华剑智能的实际控制人，现就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事宜作出承诺如下： 一、本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任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本人在公司挂牌前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本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承诺主体名称	华剑德益、华剑德良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股份增持或减持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 年 11 月 6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一、本企业在公司挂牌前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本企业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上述承诺为本企业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二、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字）：_____



叶超英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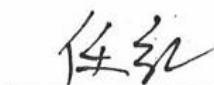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



叶超英



任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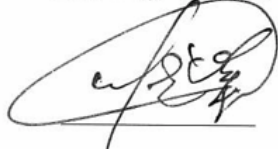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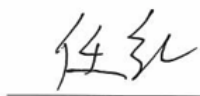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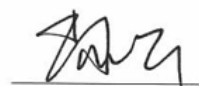
叶超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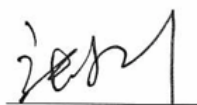
任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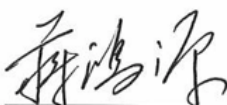
叶如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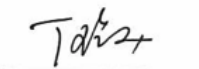
尚盼华



张新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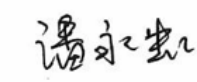


蒋鸿源



丁玲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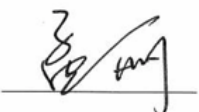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潘永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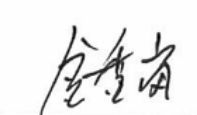


周锋盛



孟丽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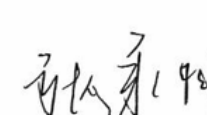
金香岗



金卫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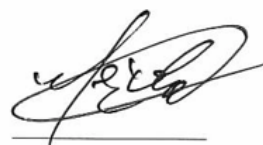


陈芳



张承羽

法定代表人（签字）：



叶超英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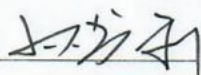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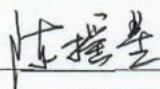
程景东

项目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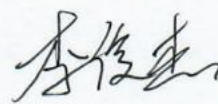


孙书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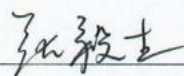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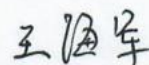
陈摇星



李俊杰



张毅杰



王海军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吴承根，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兹授权钱文海（职务：总裁）代表

我签署下列投行业务相关法律文件：

序号	项目类型	报送机构	报送材料名称	序号	项目类型	报送机构	报送材料名称
1	IPO	证监会/交易所	保荐类协议	35	新三板 (普通股定增)	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定增合法合规性意见
2			承销类协议	36			已挂牌拟定增的反馈意见回复
3		对方律所	律师见证服务合同	37			定向发行说明书
4		证监会、交易所	保荐总结报告书	38			定向发行普通股之推荐工作报告
5		证监会、交易所	股票首次发行网上认购资金划款申请表	39			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文件
6	辅导	地方局	辅导协议	40	新三板 (优先股定增)	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定向发行优先股说明书
7			辅导备案申请、辅导工作报告、辅导工作总结报告	41			主办券商关于本次优先股发行的推荐工作报告
8			辅导验收申请	42			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文件
9	上市公司再融资	证监会、交易所	保荐类协议	43	新三板 (重大资产重组)	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
10			承销类协议	44			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11			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报告	45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12			发行情况报告书声明页	46			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文件
13			上市保荐书	47	新三板 (收购业务)	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收购报告书
14			保荐总结报告书	48			要约收购报告书
15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证监会、交易所	重组报告书（不得转授权）	49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16			财务顾问专业意见（不得转授权）（独立财务顾问报告、重组预案财务顾问核查意见和举报信核查报告）	50			收购实施情况报告书及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17			反馈意见回复报告和重组委意见回复报告（不得转授权）	51			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文件
18			独立财务顾问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援引其出具的结论性意见的同意书	52	北交所/新三板 (做市)	北交所上市公司、（拟）挂牌公司、北京证券交易所和全国中小	做市证券划转申请表
19			独立财务顾问及其签字人员对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书	53			股票定增认购合同、股份转让协议、股票回购协议
20	上市公司收购	证监会、交易所	收购报告书	54			股票定增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承诺函
21			财务顾问报告或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55			做市企业
22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56			股东大会
23			核查意见				通知函 议案表决

24	公司债/ 企业债	交易所/ 证监会	募集说明书-主承销商声明	57	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	股东权利 事项	股东声明（承诺 函）
25			主承销商核查意见	58		做市企业 IPO：股东核查情况说明、股东承诺函	
26			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人声明	59	所有投行 项目	对方客户	保密协议、保密承诺函、框架类 协议（备忘录）、战略合作协议、 廉政/廉洁协议
27			承销类协议	60	所有投行 项目	对方客户 及银行	募集资金账户监管协议、偿债账 户监管协议、项目收入归集账户 监管协议
28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持有人会 议规则	61	股权类财 务顾问	对方客户	财务顾问协议（改制、并购重组、 股权激励、收购、定增等）
29			债券发行登记上市及债券存续 期相关业务的承诺函	62	债权类销 售/分销	对方客户	北金所债权融资计划承销/分销 协议、债券转售协议、资产支持 证券承销/销售协议
30	金融债券	金融监管 总局	承销类协议	63	债券投资 者认购	对方客户	分销协议、认购协议
31	新三板 （挂牌）	证监会、 全国中小 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	公开转让说明书	64	债权类财 务顾问	对方客户	财务顾问协议、推广服务协议 （公司债、企业债、金融债券、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 支持证券等）
32			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持 续督导协议	65	所有投行 项目	对方客户	投标文件（含联合体协议）、保 证金协议
33			主办券商自律说明书	66	所有投行 项目	发行人/ 担保人	增信类相关协议（包括但不限于 质押担保、抵押担保、保证、信 托、差额补偿等）
34			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 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文件				

注：上述表格中授权签署的协议包括但不限于该协议本身、补充协议、协议的修改、终止或解除等。

本授权书自授权人与被授权人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九日（或至本授权书提前解除之日）止。除明确不得转授权的事项外，被授权人可根据公司投资银行业务需要转授权给公司分管投资银行业务副总裁。

授权人签字：


吴承根

被授权人签字：


钱文海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授权委托书

本人：钱文海，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兹授权程景东（职务：公司分管投资银行业务副总裁）代表我签署下列投行业务相关法律文件：

序号	项目类型	报送机构	报送材料名称	序号	项目类型	报送机构	报送材料名称
1	IPO	证监会/交易所	保荐类协议	32	新三板 (普通股定增)	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定增合法合规性意见
2			承销类协议	33			已挂牌拟定增的反馈意见回复
3		对方律所	律师见证服务合同	34			定向发行说明书
4		证监会、交易所	保荐总结报告书	35			定向发行普通股之推荐工作报告
5		证监会、交易所	股票首次发行网上认购资金划款申请表	36			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文件
6	辅导	地方局	辅导协议	37	新三板 (优先股定增)	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定向发行优先股说明书
7			辅导备案申请、辅导工作报告、辅导工作总结报告	38			主办券商关于本次优先股发行的推荐工作报告
8			辅导验收申请	39			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文件
9	上市公司再融资	证监会、交易所	保荐类协议	40	新三板 (重大资产重组)	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
10			承销类协议	41			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11			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报告	42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12			发行情况报告书声明页	43			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文件
13			上市保荐书	44	新三板 (收购业务)	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收购报告书
14			保荐总结报告书	45			要约收购报告书
15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证监会、交易所	独立财务顾问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援引其出具的结论性意见的同意书	46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16			独立财务顾问及其签字人员对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书	47			收购实施情况报告书及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17	上市公司收购	证监会、交易所	收购报告书	48			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文件
18			财务顾问报告或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49	北交所/新三板 (做市)	北交所上市公司、(拟)挂牌公司、北京证券交易所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做市证券划转申请表
19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50			股票定增认购合同、股份转让协议、股票回购协议
20			核查意见	51			股票定增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承诺函
21			募集说明书-主承销商声明	52			做市企业股东大会
				53			股东权利事项
				54			通知回函
							议案表决
							股东声明(承诺函)

22	公司债/ 企业债	交易所/ 证监会	主承销商核查意见	55			做市企业 IPO: 股东核查情况说明、股东承诺函
23			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人声明	56	所有投行 项目	对方客户	保密协议、保密承诺函、框架类协议（备忘录）、战略合作协议、廉政/廉洁协议
24			承销类协议	57	所有投行 项目	对方客户 及银行	募集资金账户监管协议、偿债账户监管协议、项目收入归集账户监管协议
25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持有人会议规则	58	股权类财 务顾问	对方客户	财务顾问协议（改制、并购重组、股权激励、收购、定增等）
26			债券发行登记上市及债券存续期相关业务的承诺函	59	债权类销 售/分销	对方客户	北金所债权融资计划承销/分销协议、债券转售协议、资产支持证券承销/销售协议
27	金融债券	金融监管 总局	承销类协议	60	债券投资 者认购	对方客户	分销协议、认购协议
28	新三板 (挂牌)	证监会、 全国中小 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	公开转让说明书	61	债权类财 务顾问	对方客户	财务顾问协议、推广服务协议（公司债、企业债、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等）
29			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持续督导协议	62	所有投行 项目	对方客户	投标文件（含联合体协议）、保证金协议
30			主办券商自律说明书	63	所有投行 项目	发行人/ 担保人	增信类相关协议（包括但不限于质押担保、抵押担保、保证、信托、差额补偿等）
31			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文件				

注：上述表格中授权签署的协议包括但不限于该协议本身、补充协议、协议的修改、终止或解除等。

本授权书自授权人与被授权人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九日（或至本授权书提前解除之日）止。上述授权事项不得转授权。

授权人签字：

钱文海

钱文海

被授权人签字：

程景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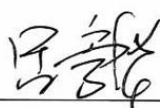
程景东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吕崇华


卢胜强


张俊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章靖忠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
邮编：310020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3）9038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吕安吉 吉印安

吕安吉

陈蔡建 陈蔡建

陈蔡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程志刚 程志刚

程志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四年三月五日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法取得评估机构出具相关文件的情况说明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29日设立时，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水致远”）对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出资的浙江华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进行了评估，并于2019年9月6日出具了《浙江华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浙江华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19]第070012号）。由于股改时间较早，公司目前无法联系到中水致远及评估师，无法取得中水致远及评估师应提供的相关声明、承诺函、无异议函及资质证书等申报文件。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声明：“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与中水致远出具的‘中水致远评报字[2019]第070012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公司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引用‘中水致远评报字[2019]第070012号’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作为公开转让备案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说明！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法取得评估机构出具相关文件的情况说明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29日设立时，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水致远”）对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出资的浙江华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进行了评估，并于2019年9月6日出具了《浙江华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浙江华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19]第070012号）。由于经办人已离职，公司目前无法联系到中水致远及评估师，无法取得中水致远及评估师应提供的相关声明、承诺函、无异议函及资质证书等申报文件。

鉴于上述情况，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声明：“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与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水致远评报字[2019]第070012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引用‘中水致远评报字[2019]第070012号’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作为公开转让备案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说明！



2024 年 3 月 5 日

第八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